

标段编号： 2402-440343-04-01-718047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其他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新海大道（新东路-碧东路）工程（造价咨询）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0月17日

目 录

一、投标函	2
二、独立法人或合伙制企业或其他组织资格证明文件（包括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资格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	3
三、资信要素一览表填报模板	5
（一） 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 12 个月社保）	8
1. 项目负责人的注册证书原件扫描件	8
2. 项目负责人近 12 个月（招标公告截标之日前 12 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	11
（二） 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造价咨询业绩(不超过五项)	12
1. 盐坝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造价咨询	13
2. 西丽综合交通枢纽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35
3.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第二航站区市政配套工程	47
4. 东林三路、罗山一路、罗山二路、新厦大道（二期）、理光路等 5 条市政道路工程造价咨询	59
5. 广深高速(虎背山隧道-皇岗口岸)绿化品质提升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77
6. 梨园输变电工程配建综合管廊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86
（三） 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造价咨询业绩 (不超过五项)	105
1. 盐坝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造价咨询	106
2.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第二航站区市政配套工程	128
3. 东林三路、罗山一路、罗山二路、新厦大道（二期）、理光路等 5 条市政道路工程造价咨询	140
4. 广深高速(虎背山隧道-皇岗口岸)绿化品质提升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158
5. 梨园输变电工程配建综合管廊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164

一、投标函

投标函

致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 新海大道（新东路-碧东路）工程（造价咨询） 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以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付费方法及标准，接受贵方招标文件所提出的任务要求。

1. 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完全理解。

2. 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理解你方没有必须接受你方可能收到的最低标或任何投标的义务。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

4. 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任务，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组建项目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组成员，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7.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金额提交经招标人认可的履约保函。

8.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定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9. 在正式合同签署并生效之前，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函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曹新宇

授权委托人：冷剑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一期B座1408

邮编：518040

联系电话：0755-83433600 传真：0755-83433728

日期：2024 年 10 月 17 日

二、独立法人或合伙制企业或其他组织资格证明文件（包括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资格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

	
<h1>营业执照</h1> <p>(副本)</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15289653K
名称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曹新宇
成立日期	2000年04月03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一期B座1408
登记机关	2019年03月28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上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15289653K
注册号:	440301102845227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一期B座1408
法定代表人:	曹新宇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002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0-04-03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6-18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大鹏分公司,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备注:	

打印时间: 2024年10月16日9:43:3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项目经济评价、建设项目概算、预算编制与审核; 招标工程工程量清单和标底、投标报价的编制和审核; 工程结算及竣工(决)算编制与审核; 工程造价咨询(具体按资质证书经营); 工程司法鉴定;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BIM(建筑信息模型)信息咨询; PPP(公共私营合作制)项目管理咨询; EPC(设计采购施工)项目管理咨询; 建筑工程技术研究; 工程咨询; 工程招标代理; 信息化技术的研发与运用。
许可经营项目:	

打印时间: 2024年10月16日9:43:31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三、资信要素一览表填报模板

资信要素名称	填报模板	备注
<p><u>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12个月社保)</u></p>	<p><u>项目负责人姓名：曹新宇，资格：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项目负责人社保：2022年8月-2024年9月。(项目负责人社保页码：见业绩文件第11页；项目负责人资格页码：见业绩文件第8-10页)</u></p>	<p>1、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投标单位名称、项目负责人姓名、项目负责人资格、社保要求时间进行标记。</p> <p>2、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p> <p>（1）项目负责人社保页码；</p> <p>（2）项目负责人资格页码。</p>
<p><u>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造价咨询业绩(不超过五项)</u></p>	<p><u>1.合同签订时间：2022年8月9日，盐坝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造价咨询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1208.20万元。(工程名称见业绩文件第15页、指标数据见业绩文件第15页、合同签订日期见业绩文件第24页)</u></p> <p><u>2.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12月1日，西丽综合交通枢纽工程造价咨询项目(工程名称)，合同价：2615.55万元。(工程名称见业绩文件第37页、指标数据见业绩文件第40页、合同签订日期见业绩文件第43页)</u></p> <p><u>3.合同签订时间：2020年8月19日，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第二航站区市政配套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1054.83万元。(工程名称见业绩文件第47页、指标数据见业绩文件第47页、合同签订日期见业绩文件第49页)</u></p> <p><u>4.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6月3日，东林三路、罗山一路、罗山二路、新厦大道(二期)、理光路等5条市政道路工程造价咨询(工程名称)，合同价：195.6534万元。(工程名称见业绩文件第61页、指标数据见业绩文件第63页、合同签订日期见业绩文件第67页)</u></p>	<p>1. 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进行标记。</p> <p>2.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p> <p>（1）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 <p>（2）指标数据页码；</p> <p>（3）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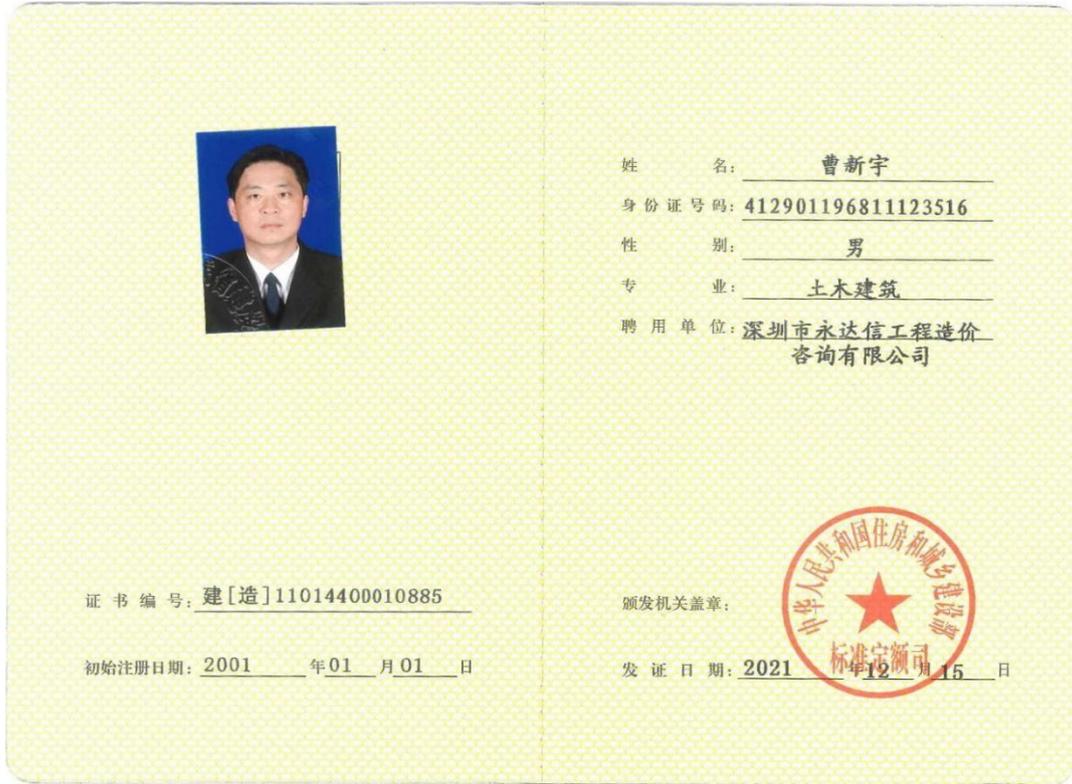
	<p>5. <u>合同签订时间：2019年10月31日，广深高速(虎背山隧道-皇岗口岸)绿化品质提升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工程名称)，合同价：251.4225万元。(工程名称见业绩文件第79页、指标数据见业绩文件第79页、合同签订日期见业绩文件第80页)</u></p> <p>6. <u>合同签订时间：2022年5月20日，梨园输变电工程配建综合管廊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工程名称)，合同价：81.82万元。(工程名称见业绩文件第88页、指标数据见业绩文件第88页、合同签订日期见业绩文件第90页)</u></p>	
<p>项目负责人 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造价咨询业绩(不超过五项)</p>	<p>项目负责人：曹新宇</p> <p>1. <u>合同签订时间：2022年8月9日，盐坝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造价咨询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1208.20万元。(工程名称见业绩文件第108页、指标数据详见业绩文件第108页、项目负责人姓名详见业绩文件第112页、合同签订日期见业绩文件第117页)</u></p> <p>2. <u>合同签订时间：2020年8月19日，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第二航站区市政配套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1054.83万元。(工程名称见业绩文件第128页、指标数据详见业绩文件第128页、项目负责人姓名详见业绩文件第134页、合同签订日期见业绩文件第130页)</u></p> <p>3. <u>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6月3日，东林三路、罗山一路、罗山二路、新厦大道(二期)、理光路等5条市政道路工程造价咨询(工程名称)，合同价：195.6534万元。(工程名称见业绩文件第142页、指标数据详见业绩文件第144页、项目负责人姓名详见业绩文件第154页、合同签订日期见业绩文件第148页)</u></p> <p>4. <u>合同签订时间：2019年10月31日，广深高速(虎背山隧道-皇岗口岸)绿化</u></p>	<p>1. 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的姓名和职务进行标记。</p> <p>2.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p> <p>(1) 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 <p>(2) 项目负责人姓名职务页码；</p> <p>(3) 指标数据页码；</p> <p>(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p>

	<p><u>品质提升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工程名称），合同价：251.4225 万元。</u>（工程名称见业绩文件第 160 页、指标数据详见业绩文件第 160 页、项目负责人姓名详见业绩文件第 162 页、合同签订日期见业绩文件第 161 页）</p> <p><u>5. 合同签订时间：2022 年 5 月 20 日，梨园输变电工程配建综合管廊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工程名称），合同价：81.82 万元。</u>（工程名称见业绩文件第 166 页、指标数据详见业绩文件第 166 页、项目负责人姓名详见业绩文件第 179 页、合同签订日期见业绩文件第 168 页）</p>	
--	---	--

(一) 项目负责人资格 (含近 12 个月社保)

1. 项目负责人的注册证书原件扫描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曹新宇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2901*****16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00671852 注册编号: 44009657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有效期: 2025年01月25日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 2025年01月25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6)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014400010885 注册编号: B11014400010885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5年12月31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3) ▾



照
片

曹新宇 于二〇〇三 年
十二月，经 中国建筑第八
工程局高级工程技术职务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经济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高职证字第 19061011088130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〇 年 十一月 十八 日



**(二) 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造价咨询业绩(不超过五项)**

投标人：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盐坝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造价咨询	深圳市	市政公用工程、工程造价约207096.05万元	2022.8.9-至今	1208.20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西丽综合交通枢纽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深圳市南山区	含隧道工程,交通疏解工程、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等,工程造价364764.882881万元	2023.12.1-至今	2615.55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第二航站区市政配套工程	广州市	市政公用工程、工程造价78806.682518万元	2020.8.19-至今	1054.83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东林三路、罗山一路、罗山二路、新厦大道(二期)、理光路等5条市政道路工程造价咨询	深圳市龙岗区	市政公用工程、总投资额约52200万元	2024.6.3-至今	195.6534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广深高速(虎背山隧道-皇岗口岸)绿化品质提升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深圳市	市政公用工程、工程总投资约46100万元	2019.10.31-至今	251.4225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梨园输变电工程配建综合管廊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深圳市	市政公用工程、工程造价21105.78万元	2024.7.4-至今	81.82	

提示：要求附项目证明材料扫描件（如合同扫描件、用户证明等）。

1. 盐坝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造价咨询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120190322002009001

标段名称：侨城东路北延通道工程等五个项目造价咨询批量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丰浩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10434.176万元(A包：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中标价2843.51万元，下浮率23%；B包：深圳市丰浩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标价2452.76万元，下浮率32%；C包：深圳市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中标价1905.36万元，下浮率32%；D包：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中标价1208.2万元，下浮率30%；E包：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中标价1093.3万元，下浮率35%；F包：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中标价931.046万元，下浮率25.99%。)

中标工期：按照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06-1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7-0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bidding agent.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花荣全

日期：2022-07-06



2022184-52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YBGS-2022-0001



盐坝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

造价咨询合同



项目名称：盐坝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造价咨询

项目地点：深圳市

甲 方：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乙 方：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乙方：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盐坝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述及造价咨询服务范围

1、工程名称：盐坝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造价咨询

2、工程地点：深圳市

3、工程规模：本项目盐坝高速西起大梅沙隧道东洞口，东至深惠边界处在建的坝光收费站，长26.614公里。造价服务内容包括除先期实施段（华大基因中心）以外的全部造价咨询服务。

4、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范围：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概算复核、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若需），编制施工图预算，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施工过程中的造价控制（变更及进度款的审核），结算审核、钢筋量、设备材料询价、经济指标分析、服务类合同的结算、驻场服务等。

二、合同价及计价依据

1、合同价计价依据

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依据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中收费标准表第6项“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以工程最终批复概算（含调整）中的建安费作为取费基数计算后再按中标下浮率下浮确定，费率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

2. 合同价

合同签约阶段，咨询服务费取费基数暂定为244,260万元，中标下浮率30%。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零捌万贰仟元整（小写：¥12,082,000.00元）。造价咨询服务费最终结算价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结果为准（如遇政府相关部门审计职能调整，则按新的审计程序执行）。

造价咨询费由基本费用1087.38万元（占90%）和绩效费用120.82万元（占10%）组成，绩效费用需根据最终履约评价结果确定。

履约评价得分	对应的绩效费用支付比例
85分及以上	100%
60分及以上，85分以下	$30\% + 70\% \times (\text{履约评价得分} - 60) / 25$
60分以下	0

备注：①履约评价按合同条款执行，履约评价得分在60分以下的，视为履约不合格，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提请交通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作不良行为记录，3年内拒绝乙方参与甲方其他工程的投标。若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出台了新的《造价咨询管理办法》，履约评价以最新发布的方法为准。

②合同提前终止时绩效费用计取原则：若因乙方责任导致合同提前终止，则绩效费用支付比例为0；若因其他原因导致合同提前终止，终止协议需附造价咨询合同履行评价表。已发生的评价事项按实计分，未发生的评价事项不扣分，履约评价得分对应上表确定绩效费用支付比例。

3、咨询服务费是乙方履行本合同所需的全部费用，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在本合同项下不再负有其他支付义务。

三、支付细则

1、概算阶段：概算批复后，甲方支付至合同暂定价中基本费用的10%。

2、预算阶段：乙方按要求提交工程预算成果文件，且主体工程完成招标后支付至合同暂定价中基本费用的45%。

3、施工阶段：按施工形象进度分期支付，但支付上限为合同暂定价中基本费用的70%。

4、结算阶段：

主体工程施工结算取得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报告后，可支付至合同暂定价中基本费用的80%。

施工合同全部结算取得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报告后（不需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进行工程结算审计的施工合同，需经乙方审核完毕），可支付至合同暂定价中基本费用的95%。

若因建设内容增加或减少对咨询服务费有重大调整的，则按调整后的总咨询费用中的基本费用（但咨询费用增加的需签订咨询合同补充协议）。

违约金在每期费用支付时扣除，结算费用中扣除的违约金为各期扣除违约金之和。

5、剩余款项的支付：本项目决算经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后，按审定金额支付咨询服务费余款（含按履约评价结果计取的绩效费用）。

6、若甲方终止本项目或项目部分内容甩项不实施，不视为甲方违约，甲方仅根据乙方实际完成的造价工作进行费用结算及支付，除此之外甲方不承担其他任何赔偿、补偿或违约责任。

7、乙方应提供专用账户报深圳市财政局备案，以便造价咨询费的及时支付。乙方收款账户在本协议书尾部列明。乙方在每期支付前应提供符合财政支付要求的支付申请资料。

8、因本项目属政府投资，根据市政府颁发的《深圳市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直接支付暂行办法》有关规定，费用最终由市政府财政部门支付，因此，合同中约定的支付时间只指甲方完成审批的期限。因政府其他部门核批导致付款延迟的，乙方不得因此要求甲方承担相关责任。乙方有义务在每期支付前提供相关付款申请的凭证，因乙方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责任概由乙方自行承担。

9、费用的支付应遵循政府投资管理项目的有关规定，如已支付款项超过审定结算价，乙方应主动退回超出的价款。对于经书面催促在限定时间不退的，三年内拒绝乙方参与甲方其他工程的投标。

四、组成合同的文件

1、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执行过程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 2、造价咨询合同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 3、造价咨询合同第三部分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件、造价咨询合同第四至七部分；
- 4、造价咨询合同第二部分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标准条件、合同附件；
- 5、招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
- 6、投标文件。

五、乙方的工作内容

- 1、复核概算、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如需）；
 - 2、编制工程预算；
 - 3、协助甲方编制招标文件，特别是招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规定和特别条款；编制商务标文件；
 - 4、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
 - 5、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清单，并提交询价依据或计价依据；
 - 6、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并提交询价依据或计价依据；
 - 7、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
 - 8、协助甲方签订合同；
 - 9、施工过程中的工程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工作；
 - 10、工程变更、现场签证、工程量实测实量的计量、计价复核工作，协助甲方向相关审计部门报备工程变更；
 - 11、审核工程结算，协助完成结算审计工作；
 - 12、参与全过程成本控制，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甲方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投资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并视工程管理需要，按甲方要求派驻人员常驻施工现场；
 - 13、对项目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
 - 14、如有需要，乙方应建立项目全生命周期造价咨询 BIM 技术，通过 BIM 模型，自动将相应的清单和定额附加到 BIM 建筑模型的各个组成部分，以便实时计算成本清单。在事前、事中和事后对项目造价进行控制，提高建设项目经济效益，有效的控制成本。相关费用已经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另行计付。
 - 15、负责工程结算档案管理，负责项目办理结算所需图纸、变更、造价成果文件等资料的电子文件、扫描件、原件的存档。乙方必须建立造价编审台账，并做到档账相符。施工单位限期不报送结算的，由乙方按存档资料编制结算成果文件后报审。
 - 16、其它有关的造价管理任务和工程造价技术咨询等。
- 甲方有权对造价咨询工作范围和造价咨询工作内容进行调整，甲方根据工程管理需要对造价咨询工作范围和造价咨询工作内容进行的调整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咨询费用按实际完成的咨询工作内容和约定的结算方式进行结算。

六、乙方项目团队配置要求

- 1、乙方委派的项目负责人要完全掌握本工程成本控制情况，负责造价咨询成果的审核把关，组织项目人员按时完成甲方委托的任务，负责向甲方汇报成本控制的情况以及委托任务的编审情况，负责

与甲方的联络工作，应具有高度的责任心、较强的协调能力，专业技能扎实、经验丰富、廉洁奉公。

2、项目团队成员名单（按投标文件填写）

报
关
单
：

1. E 包造价团队基本要求						
1	曹新宇	项目负责人	1	建[造]11014400010885	土建	2021.12-2022.5
2	张 艳	现场负责人	1	建[造]02440003665	土建	2021.12-2022.5
3	欧德福	土建负责人	1	建[造]02440003666	土建	2021.12-2022.5
4	吴福平	安装负责人	1	建[造]19440019204	土建	2021.12-2022.5
5	王 域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03440008189	土建	2021.12-2022.5
6	左有望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03440004843	土建	2021.12-2022.5
7	彭 红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03440010850	土建	2021.12-2022.5
8	王 刚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11084400002263	土建	2021.12-2022.5
9	李祖华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03420007101	土建	2021.12-2022.5
10	陈建清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10140009960	土建	2021.12-2022.5
11	徐炳贵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04440015414	土建	2021.12-2022.5
12	赛绪志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11014400011011	土建	2021.12-2022.5
13	宋国玮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11014400011156	土建	2021.12-2022.5
14	曹大猷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18440016790	安装	2021.12-2022.5
15	张 杨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14204400001749	安装	2021.12-2022.5
16	孟宪杰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21214400001636	土建	2021.12-2022.5
17	王志强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21214400001641	土建	2021.12-2022.5
18	张国聪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21214400001098	土建	2021.12-2022.5
19	王文武	造价员	1	粤 12001405	土建	2021.12-2022.5
20	蓝绍铭	造价员	1	粤 130B00598	土建	2021.12-2022.5
21	林毅安	造价员	1	粤 12001443	土建	2021.12-2022.5
22	贺 明	造价员	1	粤 130B00600	土建	2021.12-2022.5
23	饶 陈	造价员	1	粤 100B00480	土建	2021.12-2022.5
24	蔡 根	造价员	1	粤 140B00023	土建	2021.12-2022.5
25	刘 帆	\	1	\	土建	2021.12-2022.5
26	钟谕谋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24214400001307	安装	2021.12-2022.5
27	罗加达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24214400000951	安装	2021.12-2022.5
28	易晚兴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24214400000748	安装	2021.12-2022.5
29	许娜梅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24214400002939	安装	2021.12-2022.5
30	张 昭	造价员	1	粤 130B011023	安装	2021.12-2022.5
31	王千惠	造价员	1	粤 140B00057	安装	2021.12-2022.5
32	徐 林	造价员	1	粤 150B00606	安装	2021.12-2022.5
33	陆瑞华	\	1	\	安装	2021.12-2022.5

注:

1. 鼓励投标人拟派造价团队人员数量高于“造价团队基本要求”。
2. 本表中的“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也包括注册造价工程师。按



- ④因违法被责令停止执业的；
- ⑤因涉嫌犯罪被羁押或判刑的；
- ⑥死亡。

2、乙方如确需更换项目负责人，应至少提前7天以书面形式报甲方同意，否则更换无效。续任项目负责人资质和工作经验应不低于原项目负责人。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项目负责人，并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接到更换通知后7天内向甲方提出书面的改进报告。甲方收到改进报告后仍要求更换的，乙方应在接到第二次更换通知的7天内进行更换，并将新任命的负责人的注册执业资格、工作经验等资料书面报甲方。

4、项目负责人出现以下情形的处以违约金10万元/人·次：①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的；②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不称职项目负责人的；③本协议第九.（一）.1款中除第①和⑥情形外需更换项目负责人的。

5、其他人员的更换按照项目负责人更换要求，更换现场、土建或安装负责人处以违约金5万元/人·次、其他人员5000元/人·次。

6、驻点人员未按甲方要求提供驻场服务的，违约金按1000元/人·天计取。

（二）成果文件质量违约

1、概算复核（如需）

对设计单位编制的概算文件造价的合理性、工程量的准确性、清单的错漏项进行复核。编制文件有明显错误未指出且该部分造价超过300万元的，对每个事项处以1万元违约金。

2、预算误差：

由于乙方原因，清单错漏项达到以下两种情形之一时，违约金为（错漏项总造价-500万元）×1%：
①清单错漏项总金额达到500万元且达到施工合同价的3%的；②清单错漏项总金额未达到施工合同价的3%但金额达到1000万元的。

3、结算误差：

（1）工程结算经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后，核减率有以下情况的，对乙方（非造价咨询单位责任除外）给予黄牌警告，同时在该项目咨询合同结算时，按超出部分的比例处以合同价相应比例的违约金：

- ①送审金额≤2000万元的，核减率≥8%；
- ②送审金额>2000万元的，5%<核减率<10%。

（2）结算送审金额>2000万元的工程，经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后核减率≥10%的，对乙方（非造价咨询单位责任除外）给予红牌警告，同时在该项目咨询合同结算时，对超出5%的部分按合同价相应比例、超出10%的部分按合同价双倍比例处以违约金。

（3）在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出具的评审报告中，由于造价咨询单位原因导致工程量不实被核减金额达到100万元且占总核减金额比例超过30%的，乙方相应责任人记入参建单位及从业人员黑名单。

4、因乙方主要原因，造成提交任何一项成果文件严重拖延，经甲方书面催促，仍不能按时提交

成果文
5、
清单并
延迟天
(
乙
并提请
1、
2、
3、
4、
5、
6、
合
十
乙
1、
2、
3、
4、
认不
5、
5、
7、
未
十
1、
运输
两次

任项

成果文件的，按 1000 元/天×延迟天数的计算标准处以违约金。

5、由于乙方未能及时提交完整的成果资料（资料整理应分类良好，易于查找，有完整详细的资料清单并提供全套的电子文档）的，在甲方规定时限内不能完成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按 1000 元/天×延迟天数的计算标准扣除违约金。

通知
更换

（三）严重违约

乙方出现以下任何一种严重违约情况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扣除合同暂定价 20 %作为违约金，并提请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作不良行为记录，触犯法律的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目负
和⑥

-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将本合同项下的任务以任何形式进行转包或分包的。
- 2、乙方或乙方人员参与与甲方利益相冲突的任何活动，对甲方造成严重不良影响的。
- 3、乙方同时接受招标人和投标人对同一工程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 4、乙方或其人员违背职业道德或与第三人串通弄虚作假，骗取国家建设资金的。
- 5、乙方泄露甲方要求保密内容和资料，造成不良后果的。
- 6、乙方有其他违约行为，经甲方要求改正三次仍未改正的。

元/

合同提前终止或解除的，乙方应当返还甲方提供的全部项目资料。

件

十、从业人员黑名单

乙方从业人员以下行为，将被甲方列入从业人员黑名单：

1%：
|价

- 1、被甲方通报批评累计 3 次及以上的；
 - 2、乙方现场负责人等驻场履约人员长期不到位；
 - 3、被查实存在严重弄虚作假行为的；
 - 4、参与现场工程量、运距、隐蔽工程的实测实量，对发现的数据不实行为不向甲方反馈且签字确认不实数据的；
 - 5、被查实存在甲方项目中有各类涉黑行为的；
 - 6、存在违法承接工程、截留挪用农民工工资、恶意讨薪、恶意欠薪甚至携款逃逸等行为之一的；
 - 7、存在其它违纪违法行为被查实的。
- 未尽事宜见《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参建单位及从业人员黑名单管理办法》。

单
的

十一、不良行为

乙
合

- 1、乙方以下行为，将被甲方认定为不良行为：
 - (1) 因工程量清单编制错漏项等问题，累计增加投资每超过项目施工合同价总金额 3%，被市交通运输局或其下属单位通报的。
 - (2) 因工程量清单编制错漏项等问题导致工程费用增加（单次增加金额 500 万元及以上，或累计两次单次增加金额 300 万元及以上、500 万元以内），被市交通运输局或其下属单位通报的。
 - (3) 结算造价被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核减率≥10%，被市交通运输局或其下属单位通报的。
 - (4) 在甲方履约评价中，被评为“不合格”的。
 - (5) 被甲方或主管部门认定的其他不良行为。

该
名

乙

未尽事宜见《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交通建设从业单位不良行为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深交建设通〔2020〕35号)。

2、因不良行为被通报或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绝其参加下一阶段的造价咨询业务的投标。

十二、知识产权

1、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图纸、甲方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甲方要求的或其他类似性质文件的著作权属于甲方,乙方可以为实现本合同目的而复制或者以其他方式使用此类文件,但不能用于与本合同无关的其他事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为了本合同以外的目的复制或其他方式使用上述文件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2、本合同项下所有服务成果包括知识产权在内的合法权利归甲方所有。甲方可以为实现合同目的而复制、使用此类文件,但不能擅自修改或用于与本合同无关的其他事项。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为了本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或其他方式使用上述文件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3、双方均有权在履行本合同保密义务并且不损害对方利益的情况下,将履行本合同形成的有关成果文件用于企业宣传、申报奖项以及接受上级主管部门的检查。

4、双方保证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不侵犯对方及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因乙方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所引起的责任,由乙方承担;因甲方提供的基础资料导致侵权的,由甲方承担责任。

十三、本合同自合同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十四、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八份,乙方执四份。

甲方:

法定代
或
委托代
经办人

的通知》

(本页无正文)

各询业务

甲方：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乙方：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7要求的

用此类

目的复

同目的

甲方

有关成

又所引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

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经办人：

经办人：

地址：

地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签订日期：2022年8月9日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深发改〔2022〕813号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盐坝高速 市政化改造工程（一期）项目总概算的批复

市交通运输局：

报来《盐坝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一期）项目总概算》（国家编码：2018-440300-53-01-706757）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盐坝高速位于深圳东部，西起大梅沙隧道东洞口，途径大梅沙、小梅沙、溪涌、土洋、葵涌等片区，东至深惠交界的坝光收费站，全线长 26.614 公里。本项目新建、改建互通立交 3 处，其中：改造大梅沙、小梅沙立交各 1 处，拆除后新建葵涌立交 1

- 1 -

处。具体如下：

1. 道路工程

主要包括大、小梅沙节点各 11 条匝道、葵涌立交节点 13 条匝道路面的拆除、新建及附属工程等，以及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人行道。

2. 岩土工程

包括路基处理、边坡防护、生态修复、路基排水、支护工程。

3. 桥涵工程

全线新建桥梁 20 座，桥梁设置于大梅沙、小梅沙及葵涌立交节点，其中特大桥 1 座、大桥 14 座、中桥 5 座，总桥长约 6785 米，桥梁总面积约 80773 平方米；加宽桥梁 2 座；新建通道 5 道，接长通道 2 道。

大梅沙立交：新建箱型通道 3 道，共 155 米。

小梅沙立交：新建 4 座匝道桥，总长约 494 米，总面积约 6344 平方米。接长箱型通道 2 道，共 19 米。

葵涌立交：新建桥梁 16 座，总长约 6291 米，总面积约 74429 平方米；加宽桥梁 2 座，总长约 596 米，总面积约 4196 平方米。新建箱型通道 2 道，共 75 米。

4. 交通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拆除并新建各类交通标志牌、标线、防护隔离设施等。

交通疏解工程：新建交通疏解路面、钢便桥、临时交通设施及交通围挡等。

交通监控工程：包括交控供电设施、路口交通监控机柜、交通信号系统、高清电子警察及卡口、闭路监控系统、主干光纤等。

5. 给排水工程

给水管采用球墨铸铁管，排水管采用钢筋混凝土管，新建雨水箱涵。

6. 电气工程

包括电力、通信、照明及管线迁改工程。新建普通路灯、10kV 电缆沟，敷设 BWFRP 电缆及通信光缆保护管等，对施工范围内的电力管线、通信管线等进行迁改。

7. 燃气工程

管材采用聚乙烯 PE 管。

8. 河道工程

大梅沙节点：河道为梯形断面，底宽 6 米，改造长度约 43 米。

小梅沙节点：河道为梯形断面，底宽 4 米，改造长度约 116 米。

葵涌节点：河道为复式断面，底宽最宽处约 35 米，改造长度约 380 米。

9. 其他工程

包括绿化景观、声屏障、海绵城市、水土保持及高边坡实时监测预警等工程。

二、投资总概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概算总投资 236896.0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204817.14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0797.84 万元,预备费 11281.02 万元(详见附件)。资金来源为市政府投资。

三、下一阶段工作要求

(一)请做好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与本项目的工程界面划分,避免重复计列。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第三标段终止实施,相关内容纳入盐坝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葵涌立交节点建设;取消原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第二标段盐坝立交,改为与坪葵路平面相交。

(二)统筹做好本项目葵涌立交与外环高速公路深圳段三期葵涌东立交的交通组织设计,保障工程方案充分衔接。

(三)请根据《政府投资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深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施工许可管理规定》和本批复的有关要求,抓紧开展各项准备工作,并于本批复印发之日起一年内开工建设。

(四)请你单位严控资金规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得擅自改变建设内容或提高建设标准。绿化工程应从严从紧控制,依法依规报批,尽量节约投资。同时严格各项管理制度,提高安全

生产意识，杜绝各种安全隐患，切实确保安全生产。

（五）根据《深圳市政府投资项目验收管理暂行办法》，在项目竣工决算审核后，及时向我委申请办理项目验收。

附件：盐坝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一期）项目总概算汇总表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10月12日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一期B座1408室
电话：83433600 83433606 邮编：518040

盐坝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一期）

招标控制价编制报告书

2023-合[2022184-SZ1]-A-5-1

委托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层数/栋数：
工程名称： 盐坝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一期） 结构形式：
建筑面积： 编制造价： 2070960524.20 元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审核造价：
承建单位： 核减造价：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等级：甲级，证书编号：甲190544000846]

编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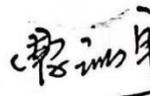
审核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



审定人：



报告日期： 2023 年 5 月 6 日

招标控制价公示表

(此表限评标工程)

工程名称	盐坝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一期）
招标控制价	2070960524.2 元
投标报价上限	标底下浮 10.00 %，即 1880914444.06 元
安全文明施工费	69912643.78 元
截标时间（经窗口确定）	年 月 日
经办人签名	
<p>备注（73 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p> <p>1、标底主要材料价格采用《深圳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2023 年第 3 期；</p> <p>2、本工程招标控制价合计：2070960524.2 元；其中包含：</p> <p>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1652798508.36 元；</p> <p>2)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144693166.65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合计 69912643.78 元；</p> <p>3) 规费合计：74163729.5 元；</p> <p>4) 税金合计：63306872.37 元；</p> <p>5) 工程建设其他费：135998247.32 元（其中暂列金额合计：96748113.84 元；BIM 费用合计：3838965.16 元；管波测试费：225000.00 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海运）35176168.32 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陆运）10000 元；）</p> <p>3、上述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BIM 费用共三项费用不参与竞争性报价，为不可竞争费用；不可竞争费合计：170499722.78 元。</p>	
<p>招标人：（盖章）</p> <p>日期：2023.5.6</p>	
<p>造价咨询单位：（盖章）</p> <p>曹新宇</p> <p>造价工程师：E1701420080885</p> <p>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p> <p>日期：2023年5月31日</p>	

说明：

- 1、本表应与审计中心审定标底或委托咨询公司审定的招标控制价一致，在招标控制价公示时须一同交 11、12 号窗口；
- 2、截标时间应在会议安排时经窗口确定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关于造价咨询单位 2022 年度履约评价结果的通知

中心各部、各造价咨询单位：

根据《建设中心造价咨询评优活动方案》，我中心对 24 家造价咨询单位开展了 2022 年度履约评价工作，推选排名前 5 的咨询单位和优秀项目负责人，现将结果通知如下：

一、评价结果

（一）排名前 5 的单位：深圳市诚信行工程造价有限公司、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二）优秀项目负责人：深圳市诚信行工程造价有限公司的郑建威、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邓兵、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的代兴华、深圳市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的王兴文、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的游凌翔。

（三）其它 19 家评价为良好的单位：深圳市建锋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丰浩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广得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合创工程造价咨询有限

公司、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建衡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建星工程造价咨询公司、广东省国际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华仑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广东明正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鹏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云基智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北京思泰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锦洲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华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二、评价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人员配备

个别造价单位配备的项目负责人未能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要求，组织协调能力较差，专业负责人变动较大，造成工作衔接不上等问题。

（二）履约质量

部分造价咨询单位编制的成果文件质量不高，出现清单错漏项较多，工程量计算不准确，定额套用不合理，主材询价不符合材料询价的相关规定等情况。

（三）履约进度

部分造价咨询单位在审核造价过程中，发现问题或施工单位补充资料不及时，未能及时向我中心反馈，造成出具造价成果文件滞后的情况。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造价人员履约管理

各造价咨询单位应严格依照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配备具有高度责任心、协调组织能力强的项目负责人，在合同履行期间保持造价人员的稳定性。

（二）加强造价履约质量管理

在审核造价文件时，造价咨询单位应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及清单规范等认真核查，确保清单项目编制齐全，分类清楚，工程量计算准确，定额套用合理，主材询价工作细致全面，避免出现清单错漏项。同时应重视造价档案资料的管理工作，对于审核过的造价相关资料做到应存必存，目录清楚，资料完整。

（三）加强履约进度管理

造价咨询单位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限按时递交成果文件。审核过程中遇到问题应及时向我中心反馈，并积极主动与相关单位沟通协调，确保按时出具审核成果文件。

特此通知。



2023年4月19日

（联系人：孙颖，联系电话：13691801551）

2. 西丽综合交通枢纽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材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组织招标的西丽综合交通枢纽工程造价咨询项目评标、定标工作已经结束，根据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本招标项目的中标人。

中标项目（标包）名称：西丽综合交通枢纽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中标价：（含税价）

大写：贰仟陆佰壹拾伍万伍仟伍佰元整

小写：26,155,500.00元

请贵单位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特此通知。



深圳市建材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2023年9月25日

西丽综合交通枢纽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STJS-0434/2023



委托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人：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人：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的造价咨询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西丽综合交通枢纽工程；

2.建设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3.建设规模：深圳市西丽综合交通枢纽位于深圳市中心城区，地处南山区中北部片区、既有平南铁路西丽货运站所在地。北接留仙洞战略性新兴产业总部基地，南临南山科技园北区，是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轴的重要链接点。项目位于南坪快速路、南海大道、茶光路、沙河西路围合区域，东西长约 2300m、南北宽约 590m，面积 1.36km²，是深圳市西部、城市规划的“前海中心”腹部。

根据深圳市城市总体规划及深圳枢纽总图规划，西丽站拟建设成为枢纽第三大客运站，站址区位条件优越，又很好地契合了深圳市城市规划发展，与城市打造多中心之一的“前海中心”相适应，能互相融合，互促发展，相得益彰。

根据规划，西丽综合交通枢纽将引入赣深客专、深茂铁路、深汕铁路、深南高铁 4 条高铁，深惠城际、深莞城际 2 条城际和轨道 13、15、27、29 号线 4 条城市轨道交通，与其他城市公共配套设施、城市道路、慢行系统一同构筑城市空间。为实现枢纽交通功能，枢纽将配套建设公交场站、出租车场和社会车停车场。同时，为打通南北向交通联系、连通科苑北路和同发路，需实施科苑路隧道工程，下穿铁路站场。

4.投资金额：工程项目投资约 135 亿元。

二、造价咨询服务工程范围及服务内容

1.造价咨询服务工程范围：

(1) 招标范围：

深圳市西丽综合交通枢纽位于深圳市中心城区，地处南山区中北部片区、既有平南铁路西丽货运站所在地。北接留仙洞战略性新兴产业总部基地，南临南山科技园北区，是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轴的重要链接点。项目位于南坪快速路、南海大道、茶光路、沙河西路围合区域，东西长约 2300m、南北宽约 590m，面积 1.36km²，是深圳市西部、城市规划的“前海中心”腹部。

根据深圳市城市总体规划及深圳枢纽总图规划，西丽站拟建设成为枢纽第三大客运站，站址区位条件优越，又很好地契合了深圳市城市规划发展，与城市打造多中心之一的“前海



中心”相适应，能互相融合，互促发展，相得益彰。

根据规划，西丽综合交通枢纽将引入赣深客专、深茂铁路、深汕铁路、深南高铁4条高铁，深惠城际、深莞城际2条城际和轨道13、15、27、29号线4条城市轨道交通，与其他城市公共配套设施、城市道路、慢行系统一同构筑城市空间。为实现枢纽交通功能，枢纽将配套建设公交场站、出租车场和社会车停车场。同时，为打通南北向交通联系、连通科苑北路和同发路，需实施科苑路隧道工程，下穿铁路站场。

(2) 服务内容

西丽综合交通枢纽工程的初步设计阶段、招标阶段、实施阶段及结算阶段的造价咨询服务工作。

特别提醒：受政府规划及其他因素影响，招标人将有可能对上述范围进行调整，中标人需接受。

2. 咨询人提供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的具体内容：

(1) 初步设计阶段

负责审核初步设计概算并形成书面报告（根据发放的任务委托单和确认书，确定服务范围和计费基数）。

(2) 招标阶段

①负责编制招标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协助招标人跟进招标控制价的政府评审工作，对比概算或投资估算情况进行经济指标分析确保投资可控。（根据发放的任务委托单和确认书，确定服务范围和计费基数）。

②分析各类招标项目投标报价的合理性；对投标文件进行清标分析并形成报告（如需清标）；

(3) 实施阶段

①负责工程量清单更新的编制或审核（根据发放的任务委托单和确认书，确定服务范围和计费基数）。

②负责变更、签证和索赔费用预算的编制或审核，（根据任务委托单和确认书确定的范围和基数计费）。

(4) 结算阶段

负责过程结算、结算编制或审核（若变更、签证和索赔无需编制预算价，则纳入结算一并审核），负责配合委托人完成政府结算评审、审计等工作（根据任务委托单和确认书确定的范围和基数计费）。

(5) 协助委托人投资控制及合同管理

①投资控制

a. 配合委托人编制概算推进计划，并督促落实；审核概算编制办法及概算，对概算指标进行分析，配合委托人概算申报工作，督促及审核批复版概算。



b. 结合概算编制及审批情况，在施工图预算或招标控制价编制过程中提出限额设计审查意见。依据初步设计概算，结合工程实际和历史经验指标数据，确定分项概算控制目标。根据委托人成本管控体系，形成专题成本控制策划及成本控制目标报告。完成招标结果后与投资控制目标成本的对比分析及招投标情况后评估，提供专项分析报告。

c. 根据招标策划或合同约定完成概算分劈；配合招标相关工作，分析各类招标项目投标报价合理性，对投标文件进行清标分析并形成报告。

d. 订立投资控制的实施流程，跟踪合同实际履行情况，对合同管理中存在的风险进行提醒和分析，结合成本控制目标按季度对成本控制情况进行过程评价并形成专项报告。出现重大方案调整时，应动态分析偏差原因，形成专题报告后，调整成本控制目标。

e. 提出工程设计、施工方案的优化建议，多方案工程进行技术经济比选，提出投资控制审查意见。

f. 结算完成后，对比策划和目标对项目成本控制进行后评价，并形成专题报告。

g. 配合竣工决算。

②合同管理

a. 参与招标计划和招标文件的编制，协助委托人完成投标文件澄清、合同谈判及签订。

b. 协助委托人完成各类非招标项目的合同谈判、合同文本编制及合同签订。协助委托人收集招标项目供应商信息，建立供应商数据库。

c. 建立招标及合同台账。

d. 负责计量支付审核；根据委托人安排不定期对现场计价的真实性进行核查。建立支付台账，及时更新，按季度提交支付风险分析报告。

e. 配合委托人完成施工过程的工程变更、工程签证和工程索赔的处理；对实施过程中的工程变更进行控制，建立变更台账，按季度提交变更风险分析报告。

f. 配合委托人结算推进计划，指导申报结算资料，跟进结算完成进度，更新结算计划和完成情况，定期组织结算会议，起草会议纪要。配合委托人完成各项审计工作。

③实施方案及月报

根据合同内容完成本项目咨询实施方案，结合实施方案按月编制咨询任务完成月报。

④档案管理

项目所有资料采用电子文件（原件扫描件）归档。

需配合招标人进行招标控制价等询价工作，协助审核相关招标控制价编制及其他工作。

上述第（5）“协助委托人投资控制及合同管理”中的相关工作不单独计算费用，费用已包含在上述四个阶段的费用中。

三、服务期限

本合同约定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期限为：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至完成本项目财务决算工作为止。（暂定6年，具体以完成本合同所有咨询任务并至本项目完成决算工作为止）



四、质量标准

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应符合：委托人发布的咨询服务标准及现行的计价标准和规范（含履约期间后续更新）。

五、签约合同价

1. 本咨询服务合同价格形式为费率合同。

2. 本合同酬金签约合同价为：大写金额：人民币贰仟陆佰壹拾伍万伍仟伍佰元整，小写金额：¥26155500.00元，含暂列金额：200万元。其中，不含税价为：24675000元；增值税税额为：1480500元，增值税税率6%。

序号	咨询阶段	收费基数	造价咨询收费基数暂定金额（万元）或数量	费率或单价	咨询费（万元）	
一	造价编制或审查					
1	初步设计阶段 概算审查	项	1	108.00万元	108.00	
2	招标阶段 编制招标控制价（含工程量清单）	经招标人确认的招标控制价或预算价	926400	0.8%	741.12	
3	实施阶段	工程量清单更新	经招标人确认的清单更新价	720510	0.56%	403.49
		编制或审核变更、签证和索赔费用	经招标人确认的预算价	35200	0.48%	16.90
4	结算阶段（含变更、签证及索赔）	结算审核	经政府评审的工程造价	939500	0.72%	676.44
		效益收费	监理审核（若无监理审核按照承包商申报）结算价与招标人确定的结算价的差额。	58700	0.8%	469.60
二	暂列金额	/	/	200万元	200	
三	合 计	/	/	/	2615.55	

3. 本合同最终结算价不超过合同约定范围内政府批复概算工程费用（含前期）的3%，且以合同约定的评审机构评审结果作为结算的最终结果和支付依据。

六、项目负责人

咨询人的项目负责人：赛绪志，注册造价师证书及证号：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建



[造]11014400011011。

七、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本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任务大纲；
- (7) 价格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同一内容的文件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合同履行中形成的有关变更、洽商、备忘录或补充协议等，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之一，应视其内容与上述合同文件的关系确定解释顺序。

八、合同双方承诺

1. 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酬金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服务范围和工作内容完成造价咨询服务工作，并确保工作成果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联合体（本合同不适用）

1. 本合同款项支付，委托人将每一次应付款项支付到咨询人指定账户。
2. 联合体各成员由于职责分工不明所导致合同价款和有关费用的分割以及内部的风险、责任与委托人无关，并绝不因此向委托人提出索赔。

十、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协议书经合同双方盖章，且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后成立。合同成立后开始生效，在双方履行完毕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时，本合同自行终止。

十一、风险理解与提示

1. 委托人遵循公平原则确定合同双方之间的权利和义务，提请咨询人注意是否存在免除或者减轻委托人责任等与咨询人有重大利害关系的条款；如在存在上述条款，提请咨询人注



意应在投标文件递交 合同签订之前与委托人进行沟通，委托人将给予说明。

2.咨询人如在上述规定时间之前，未对合同条款提出异议，视为委托人已经履行对合同条款的提示和说明义务；合同履行期间或争议解决时，咨询人不得以此理由主张合同任一条款不属于合同的组成内容。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副本一式贰拾份，其中委托人执正本壹份，副本拾肆份，咨询人执正本壹份、副本陆份；正本、副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正本、副本之间不一致时，以委托人持有的正本为准。



(本页无正文)

委托人(盖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电 话: 0755-23992674 传 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 518026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张路 0755-82769525 合约部门审核人: 李 江

咨询人(盖章):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
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一期
B座 1408

统一信用代码: 91440300715289653K 电 话: 0755-83433600

邮箱: 543821428@qq.com 传 真: 0755-83433600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车公庙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
咨询有限公司

账 号: 813882349710001 邮政编码: 518000

经办人: 王文武 经办人电话: 15807554441

合同签署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时 间: 2023 年 12 月 1 日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一期B座1408室

电话：83433600 83433606 邮编：518040

西丽综合交通枢纽工程施工总承包 I 标

招标控制价报告书

2023-合[2023-临-SZ1]-A-5-5

委托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层数 / 栋数：
工程名称： 西丽综合交通枢纽工程施工总承包 I 标 结构形式：
建筑面积： 编制造价： 3647648828.81 元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等级：甲级；证书编号：甲 190544000846]

编制人：张树津
张树津



审核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

审定人：

报告日期：2023年12月4日

标底公示表

(此表限评标工程)

工程名称	西丽综合交通枢纽工程施工总承包 I 标
审定造价	3647648828.81 元
投标报价上限	<p>一、工程量清单计价部分：</p> <p>1、西丽综合交通枢纽 I 标主体工程:投标报价上限为 2681971681.82 元,其中不可竞争费用 231711279.81 元(安全文明施工费 81711279.81 元、暂列金额 15000000.00 元)。</p> <p>2、西丽综合交通枢纽 I 标创科路隧道工程:投标报价上限为 81306874.53 元,其中不可竞争费用 6751957.63 元(安全文明施工费 2251957.63 元、暂列金额 4500000.00 元)。</p> <p>3、西丽综合交通枢纽 I 标石鼓路隧道工程:投标报价上限为 187326767.15 元,其中不可竞争费用 15389477.69 元(安全文明施工费 5389477.69 元、暂列金额 10000000.00 元)。</p> <p>4、西丽综合交通枢纽 I 标科苑路隧道工程:投标报价上限为 341496668.87 元,其中不可竞争费用 27867749.16 元(安全文明施工费 9867749.16 元、暂列金额 18000000.00 元)。</p> <p>二、前期工程项目</p> <p>1、西丽综合交通枢纽交通疏解工程(含路灯改迁及恢复工程)XL601 标段:</p> <p>(1) 路灯工程: 投标报价下浮率上限为 13.37%。</p> <p>(2) 交通设施及交通监控工程: 投标报价下浮率上限为 17.12%。</p> <p>(3) 道路工程: 投标报价下浮率上限为 12.65%。</p> <p>2、西丽综合交通枢纽给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XL602 标段:投标报价下浮率上限为 11.07%。</p> <p>3、西丽综合交通枢纽中低压燃气改迁及恢复工程 XL603 标段:投标报价下浮率上限为 8.78%。</p> <p>4、西丽综合交通枢纽零星拆迁及恢复工程 XL605 标段: 投标报价下</p>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

	浮率上限为 14.41%。
投标报价下限	
安全文明措施费	99220464.29 元
截标时间(经窗口确定)	年 月 日
经办人签名	
备注： 审定造价由以下部分组成： 一、工程量清单计价部分： 1、西丽综合交通枢纽 I 标主体工程审定造价：2954222837.60 元,其中不可竞争费用 231711279.81 元(安全文明措施费 81711279.81 元、暂列金额 150000000.00 元)。 2、西丽综合交通枢纽 I 标创科路隧道工程审定造价：89590754.18 元,其中不可竞争费用 6751957.63 元(安全文明措施费 2251957.63 元、暂列金额 4500000.00 元)。 3、西丽综合交通枢纽 I 标石鼓路隧道工程审定造价：206430910.42 元,其中不可竞争费用 15389477.69 元(安全文明措施费 5389477.69 元、暂列金额 10000000.00 元)。 4、西丽综合交通枢纽 I 标科苑路隧道工程审定造价：376344326.61 元,其中不可竞争费用 27867749.16 元(安全文明措施费 9867749.16 元、暂列金额 18000000.00 元)。 二、前期工程项目： 1、西丽综合交通枢纽交通疏解工程(含路灯改迁及恢复工程)XL601 标段：合同暂定价 8860000.00 元。 2、西丽综合交通枢纽给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XL602 标段：合同暂定价 10100000.00 元。 3、西丽综合交通枢纽中低压燃气改迁及恢复工程 XL603 标段：合同暂定价 100000.00 元。 4、西丽综合交通枢纽零星拆迁及恢复工程 XL605 标段：合同暂定价 2000000.00 元。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赛绪夜 B1101440011011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招标人：(盖章) 日期：</p> </div> </div>	

说明：

- 1、本表应与审计中心审定标底或委托咨询公司审定的标底一致，在标底公示时须一同交 11、12 号窗口；
- 2、截标时间应在会议安排时经窗口确定。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

3.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第二航站区市政配套工程

工程造价任务书存根联

22-02-004-YDX
22-03-004-YDX
编号: 22-01-004-YDX

项目名称: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第二航站区市政配套工程

送审金额: _____ / _____ 元 移交资料: 招标文件、附件资料

经办人: 李毅 复核人: 丁德

签收: _____ 审完日期: _____

工程造价咨询任务书

22-02-004-YDX
22-03-004-YDX
编号: 22-01-004-YDX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_____:

现委托你单位承担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第二航站区市政配套工程项目的(全过程造价管理、招标控制价及招标清单编制、过程造价管理、结算审核、结算复审、概算审核)造价咨询任务,请你单位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认真组织工作,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将造价咨询意见或成果报告报送指挥部。咨询费暂定1054.83万元,具体结算支付按《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执行。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

法务合约部
2022年11月28日

联系人: 孙晓霞 联系电话: 36063022
附: 造价咨询任务资料招标文件及附件资料

工程造价咨询任务书回复

22-02-004-YDX
22-03-004-YDX
编号: 22-01-004-YDX

法务合约部:

我单位接受委托承担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第二航站区市政配套工程项目的(全过程造价管理、招标控制价及招标清单编制、过程造价管理、结算审核、结算复审、概算审核)造价咨询任务。

经办人: _____ (盖资格证章: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审核人: 曹新宇 (盖资格证章: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公司)
2022年11月28日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20] 第 [03489] 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广州菲达建筑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上海东方投资监理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预选招标项目的预选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其中：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中标价：贰仟伍佰壹拾壹万壹仟伍佰叁拾元 (25111530.00)；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标价：贰仟伍佰壹拾壹万壹仟伍佰叁拾元 (25111530.00)；

广州菲达建筑咨询有限公司中标价：贰仟伍佰壹拾壹万壹仟伍佰叁拾元 (25111530.00)；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中标价：贰仟伍佰壹拾壹万壹仟伍佰叁拾元 (25111530.00)；

上海东方投资监理有限公司中标价：贰仟伍佰壹拾壹万壹仟伍佰叁拾元 (25111530.00)。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0年7月17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0年7月17日



2020年07月20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0000 Fax: 020-28860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533号 510680
WWW.GZGGZY.CN



正本

20-37-0031-0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
造价咨询服务合同（永达信）

甲方（委托方）：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

乙方（受托方）：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广州市

签订日期：2020年8月19日

合同协议书

受托方（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与委托方（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签订双方合同，另与委托方、业主签署三方补充协议。

委托方（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与受托方（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委托方：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以下简称委托人）

受托方：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咨询人）

委托人委托咨询人承担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 的造价咨询服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GB/T51095-2015《建设工程造价咨询规范》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过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委托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项目提供建设工程的造价咨询服务：

- 1、项目名称：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
- 2、工程地点：广州市白云区人和镇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内
- 3、工程规模：

(1)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包括西区工程的飞行区工程（含西2跑道，约167万m²）、场内陆侧综合交通工程、供电工程、消防救援工程、供水工程、污水、雨水及污物处理工程、通信工程、总图工程、专用设备及特种车辆工程、捷运车辆、西区货站工程；东区工程的飞行区工程（含东3跑道，约387万m²）、航站区工程（约44万m²）、场内陆侧综合交通工程、货运区工程、机务维修工程、供电工程、消防救援工程、供水工程、雨水、污水及污物处理工程、供冷工程、燃气工程、信息工程、通信工程、机场业务用房、生产辅助和生活服务设施工程、总图工程、专用设备及特种车辆工程；东四、西四指廊、卫星厅工程、捷运系统、旅客过夜用房；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北区远机位停机坪二期工程；以上范围投资估算约307.24亿元。

(2) 由委托人组织实施的与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同期开工建设的其他项目工程。

(3) 本项目服务的工程范围还包括以上项目的部分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不包括征地拆迁费、管理费等），具体发生以委托人委托书载明内容为准。

(4) 以上服务范围中咨询人的具体工作范围以委托人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规则下达的委托书为准，委托人有权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附件《造价咨询公司考核办法》考核情况增减咨询人的工作范围。

4、合同金额：25111530.00 元（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壹拾壹万壹仟伍佰叁拾元整），合同金额为暂定价，最终按已完造价咨询服务内容及合同约定的固定费率包干计算各阶段或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费。

5、服务类别：按委托人出具的造价咨询任务书明确具体的造价咨询服务，包括按委托人要求提供从招标（或合同谈判）阶段到施工阶段、竣工结算阶段的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概（预）算审核、招标工程量清单和招标控制价编制、过程造价控制（变更、签证、支付审核等）、结算审核与编制等全过程或其中某个阶段的服务，同时按委托要求承担其他造价咨询单位出具的预算、竣工结算的复审工作。

二、本合同的措词和用语与所属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条件及有关附件同义。

三、下列组成本合同的文件是一个合同整体，彼此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当出现相互矛盾时，组成本合同文件的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本合同协议书
- 2、本合同专用条款
- 3、本合同通用条款
- 4、中标通知书
- 5、招标文件
- 6、投标文件
-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本合同的附件与格式

四、受托人同意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件中议定范围内的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五、委托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咨询人支付酬金。

六、本合同的建设工程造价业务自 2020 年 8 月开始实施，至本合同签订的工程

造价咨询范围工作全部完成。

七、本合同正本两份、副本十份，其中委托人正本一份、副本七份，受托人正本一份、副本三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名盖章后生效。

委托人：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受托人：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一期B座
1408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

帐号：813882349710001

邮政编码：518000

电 话：0755-83433600

拟投入本项目造价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资质	专业	经验年限	本项目担任职务/是否驻场
1	曹新宇	男	1968.11	硕士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	31	项目负责人 否
2	王刚	男	1962.11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	34	土建专业负责 否
3	彭红	女	1970.6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	29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4	宋国琦	男	1962.9	大专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	35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5	赛绪志	男	1969.12	硕士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	28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6	王城	男	1972.3	本科	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	25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7	欧德福	男	1969.2	本科	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	26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8	左有望	男	1975.6	大专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	23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9	张艳	女	1975.5	大专	经济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	26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10	陈建清	女	1974.11	大专	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	24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11	徐炳贵	男	1963.8	大专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	31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12	代佳	女	1986.2	大专	注册造价工程师	安装	13	安装造价工程师 否
13	曹大猷	男	1966.6	本科	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安装	30	安装造价工程师 否
14	吴福平	男	1979.6	本科	注册造价工程师	安装	16	安装专业负责人 是 (现场负责人)
15	王亮	男	1979.12	本科	高级工程师 造价员	土建	9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16	彭向前	男	1988.11	大专	中级工程师	土建	8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17	贺友才	男	1989.11	大专	中级工程师 造价员	土建	8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18	王文武	男	1980.1	大专	中级工程师 造价员	土建	14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19	林毅安	男	1984.5	大专	中级工程师 造价员	土建	13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20	车国小	男	1991.1	大专	/	土建	4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21	刘大圣	男	1980.2	本科	中级工程师	土建	16	土建造价工程师 是
22	方宏霖	男	1992.9	大专	/	土建	6	土建造价工程师 是
23	黄勇	男	1993.8	大专	/	土建	6	土建造价工程师 是
24	张钊	男	1990.4	大专	/	土建	6	土建造价工程师 是
25	郑湘鹏	男	1992.6	大专	/	土建	6	土建造价工程师 是
26	蔡根	男	1991.6	本科	造价员	土建	6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27	黄伟	男	1987.9	本科	/	土建	7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28	刘帆	男	1995.10	本科	/	土建	2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29	邹春	男	1985.11	本科	助理工程师	土建	14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30	饶陈	男	1973.10	大专	造价员	土建	26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31	陈卫强	男	1981.12	大专	/	土建	10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32	黄仁远	男	1993.9	大专	/	土建	4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33	万晴	女	1992.4	大专	/	土建	6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34	李浩文	男	1997.5	大专	/	土建	2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35	寇馨月	女	1994.3	大专	/	安装	4	安装造价工程师 是
36	李新海	男	1964.8	大专	/	安装	23	安装造价工程师 否
37	徐林	男	1985.4	大专	造价员	安装	10	安装造价工程师 否

广东省办

38	张岳	男	1982.2	本科	中级工程师 造价员	安装	15	安装造价工程师
39	钟诒淇	男	1984.1	本科	中级工程师 造价员	安装	10	安装造价工程师
40	易晓兴	男	1975.9	大专	中级工程师 造价员	安装	23	安装造价工程师
41	王诗韵	女	1995.12	大专	/	安装	2	安装造价工程师
42	薛达民	男	1997.12	本科	/	安装	1	安装造价工程师
43	廖杰	男	1996.11	大专	/	安装	2	安装造价工程师
44	刘楚郁	女	1997.4	本科	/	安装	2	安装造价工程师
45	张玉款	男	1996.11	大专	/	安装	2	安装造价工程师
46	张杨	女	1990.10	本科	/	安装	2	安装造价工程师
47	罗彩辉	女	1994.12	大专	/	安装	4	安装造价工程师
48	邓宝铸	男	1979.4	大专	/	安装	8	安装造价工程师

注：人员须提供职称证书或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提供人员近三个月（2020年3-5月）在本单位工商注册地社保部门出具并加盖社保局印章的社保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社保缴纳的期限包含疫情防控期的，若当地政府部门允许企业在疫情防控期间缓缴社会保险费的，投标人可提供当地政府部门允许缓缴社保的相关文件作为缴纳社保的证明，中标后需提供投标文件中人员的社保补缴情况相关证明报招标人核实】；同一个人只计算一次，无提供不得分；有效的注册造价工程师指根据原人事部、原建设部发布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发〔1996〕77号）取得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并经注册且在有效期内；有效的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资格指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发布的《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建人〔2018〕167号）取得的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并经注册且在有效期内。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第二
航站区市政配套工程 工程

招 标 控 制 价

招 标 人：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指挥部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广州华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2023年5月26日

封-2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第二
 航站区市政配套工程 工程

招 标 控 制 价

招标控制价 (小写): 788066825.18

(大写): 柒亿捌仟捌佰零陆万陆仟捌佰贰拾伍元壹角捌分

招 标 人: 广东白云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指挥部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菲达建筑咨询
 (单位资质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Signature]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曹新宇
 (签字或盖章)



张农运

编 制: 周善珍
 (编制人签字盖专用章)



张维进

核 对: 谢炳贵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复 核 时 间: _____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第二
 航站区市政配套工程 工程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标人：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指挥部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1)
 业务专用章
 (单位资质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曹新宇
 1101440010885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
 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编制人：李济强
 B1014400011011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
 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复核人：徐炳贵
 B11044400018496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
 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复核人：尹华君
 A144400005109
 广州菲南建筑咨询
 有限公司(盖章)
 有效期至：2025年06月10日

编制人：周善珍
 B14224400014499
 广州菲南建筑咨询
 有限公司(盖章)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15日

复核时间：_____

4. 东林三路、罗山一路、罗山二路、新厦大道（二期）、理光路等

5 条市政道路工程造价咨询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8-440307-04-01-709819003001

标段名称：东林三路、罗山一路、罗山二路、新厦大道（二期）、理光路等5条市政道路工程造价咨询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价：195.653400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4-1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2024-05-08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5-07

查验码：7211168485139526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ZJZXHT202405

合同编号： 21004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东林三路、罗山一路、罗山二路、新厦大道（二期）、理光路等 5 条市政道路工程

工程名称： _____

工程地点： _____

委托人： _____

咨询人： _____

署 2022 年 7 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人：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委托人、咨询人就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东林三路、罗山一路、罗山二路、新厦大道（二期）、理光路等 5 条市政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

工程规模：东林三路位于龙岗罗山片区西侧。西临广深铁路。起点接平大路桥下东林二路，中间与罗山一路、老围横街灯控平交，北接南科大教育科研用地。东林三路全段总长 931.5m，规划为城市次干道，红线宽 20~26m，双向 2~4 车道。

罗山一路规划为城市支路。西接东路三路，中间与罗山二路、新厦大道平交，东接理光路和东莞五联工业一路。红线宽度 24m，双向四车道，总长 1284m。设计车速 20km/h。

罗山二路南接平大路辅道，北接罗山二路，支路。红线宽度 24m，双向四车道，长 280m。设计车速 20km/h。

新厦大道（二期）起点接新厦大道（一期），终点接罗山一路。规划为

次干道，红线宽 40m，双向六车道，长 129m。

理光路起点接罗山一路，终点接平大路辅道。次干道，红线宽度 25m,双向四车道，长 428m。

暂估总投资为 52200 万元，建安费为 42710 万元。

二、咨询工作内容：

1、全过程造价控制，初步设计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招标阶段、项目实施阶段、结算（决算）阶段的所有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详见合同专用条款第四条。包括：

1.1、项目可研概算阶段： 审核资料、协助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评审工作； 负责审核概算、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概算调整工作；

1.2、方案测算/比选，施工图预算或招标控制价的编制或审核、实施阶段造价咨询服务、工程结算的编制、工程结算的审核和项目决算审核等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2、投资估算的编制或审核；

3、工程概算的编制或审核；

4、方案测算/比选

5、施工图预算或招标控制价的编制或审核；

6、工程结算的编制；

7、工程结算的审核；

8、工程竣工决算（含竣工财务决算报表）编制或审核

9、工程竣工决算编制专项审计；

10、后评估：_____。

三、咨询酬金：

1、酬金（含税）：暂定为（大写）壹佰玖拾伍万陆仟伍佰叁拾肆元整
（小写）¥195.6534 万元，计算式如下：

暂以建安费 42710 万元为计费基数，最终以发改部门批复的概算建安费为准。造价咨询服务费计算公式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2\% = 1.2 \text{ 万元}$$

$$(500-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4.4 \text{ 万元}$$

$$(1000-500) \text{ 万元} \times 10\% = 5 \text{ 万元}$$

$$(5000-1000) \text{ 万元} \times 9\% = 36 \text{ 万元}$$

$$(10000-5000) \text{ 万元} \times 8\% = 40 \text{ 万元}$$

$$(42710-10000) \text{ 万元} \times 7\% = 228.97 \text{ 万元}$$

$$\text{造价咨询服务下浮 } 38\% \text{ 计合同暂定价为 } 315.57 \times 0.62 = 195.6534 \text{ 万元}$$

2、造价咨询计取及结算方式：

2.1、根据协议书中约定的咨询工作内容，参照广东省物价局发布的《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文中的收费费率标准表计算造价咨询酬金，选择全过程造价控制的不再单独计算投资估算审核和工程概（估）算的审核费用，（取费基数为：预算价/招标控制价，概算建安费，概算批复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与工程建设其他费之和，其他_____），并下浮 38%；

2.2、双方协商约定按以下方式计取造价咨询酬金：_____

3、项目建设过程中，投资计划经批准调整者，咨询费取费基数可做调整，

费率参照广东省物价局发布的《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中的收费标准调整。

4、造价咨询费的结算方式：按照协议书“三、咨询酬金”中的第2款和第3款执行，最终以政府审计/评审部门评审结果为准。

四、咨询工作期限：

本合同约定的咨询工作自咨询人收到委托人的全部有效资料后开始实施，区分不同的咨询工作内容，咨询人按专用条款第四条规定时间向委托人提交合同约定的咨询成果文件。

五、质量要求：见专用条款各阶段的质量要求。

六、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通用条款；
- 2、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款；
- 3、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改文件。

七、在合同条款相互冲突的情况下，合同效力的解释的优先顺序为：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协议书
- 3、补充条款
- 4、合同专用条款
- 5、合同通用条款
- 6、其他的补充和修改。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委托人、咨询人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工作。

1、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咨询人应该主动办理合同结算，咨询人按照合同及委托人的有关要求编报结算，提交结算有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成果文件、结算报价以及其他结算资料)并配合委托人完成结算审核及评审(审计)。若咨询人不在规定时间报送结算，委托人可对咨询人发催报书面通知，在通知规定期限内仍不报送结算的，或不配合委托人完成结算审核及评审(审计)的，委托人有权按已有资料或按已付款项办理结算及结算评审(审计)，并对咨询人进行履约处理及记录咨询人不良行为。

2、因咨询人原因导致本合同咨询工作不符合政府内部审计、巡查、评审等工作要求、对委托人造成影响、经济损失的，咨询人按相关法律规定承担违约责任和赔偿责任，情节严重的，委托人有权解除合同。

3、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因咨询人原因导致委托人被处罚、追责、信访、应诉的，由咨询人承担委托人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以及委托人向第三方支付赔偿款、向行政机关缴纳的罚款等相关费用。

4、双方约定，咨询人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因违反合同约定所承担的违约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5】%●【10】%£【15】%(根据项目情况选择)。

5、双方约定，由于咨询人原因造成的损失，咨询人赔偿的限额不超过合

同价。但本合同条款其它条款规定的补偿和由于任何一方故意违约而引起的索赔，不受该限额的限制。

九、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咨询人支付酬金。

十、本合同一式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正本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八份，委托人执五份，咨询人执三份。

十一、本合同涉及的通知均为书面形式，并在送达本合同中注明的地址时生效。无论发送方采用何种方式递送通知，收受方都应用书面回执确认。

(以下无正文)

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人：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
有限公司

地 址：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
区泰然四路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一期B座1408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0755-83433600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ydxccc@ydxccc.com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127

或委托代理人：



户名：

户名：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
限公司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泰然支行

帐号：

帐号：44250100003900001777

合同签订地点：龙岗区

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6月3日

备案意见：

备案机构：

经办人：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第二条 本合同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工程造价计价办法和规定：《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深圳市补充规范、深圳现行的计价标准、《深圳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深圳市有关定额消耗量标准及国家、省、市有关工程造价的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等。

第四条 咨询人指派 曹新宇 造价工程师负责本项目咨询业务。咨询人主要职责（以委托人委托的咨询服务类型为准）：

4.1 初步设计阶段

4.1.1 工作内容：编制或审核建设工程概算；提出合理化建议；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

4.1.2 具体要求：

4.1.2.1 质量要求：严格按照国家及深圳市有关部门的规定编制或审核概算，并对概算进行补充和完善。概算编制或审核的重点：审核概算资料的完整性，工程量计算是否少计，定额套用是否合理，有无重大错、漏项，措施费充分考虑，对主要材料设备应进行询价并保留相应资料，建设工程其它费用项目是否齐全，工程总造价是否符合造价指标要求。

4.1.2.2 时间要求：视项目的具体情况而定，一般在接到初步设计图纸、地勘报告、送审概算书等资料后 15 天内完成概算复核工作。

4.1.2.3 提交成果文件：概算审核详细说明三份原件，审核后的概算软件电子文件一份。

4.2 施工图设计阶段

4.2.1 工作内容：编制或审核建设工程预算，协助完成预算审计/评审工作。

4.2.2 具体要求：

4.2.2.1 质量要求：对计价依据及图纸的完整性进行审核；对图纸内容的错、漏、碰、缺提出意见和建议；了解现场情况，并就图纸与现场情况不符提出意见；工程量计算准确，无重大漏项；充分考虑措施费用；定额套用合理；主要材料、设备价格选取符合规定，对于特殊材料、设备应进行询价，并保留相应的资料。缺漏项、套错项、多算或少算的造价（多算或少算的不可相互抵消）合计不超过施工合同价的3%；若由政府审计/评审部门审定预算，则预算造价与政府审计/评审部门审定价相比，核减率应控制在5%以内。

4.2.2.2 时间要求：自接到施工图纸、地勘报告、施工组织设计、施工图会审纪要、发改委批复的概算等资料后 25 天内完成工程预算编制工作。

4.2.2.3 提交成果文件：预算书三份，预算软件电子文件一份。

4.3 施工招标阶段

4.3.1 工作内容：负责编制工程量清单及建设工程招标标底，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包括暂定价格)清单、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协助编制招标文件；提供标准工期的咨询意见；按要求提交钢筋算量工作；参与招标答疑，负责审核投标报价和商务标澄清，并提供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参与施工合同谈判，协助合同签订。

4.3.2 具体要求：

4.3.2.1 质量要求：工程量清单项目编制齐全，分类清楚，不得漏项，并正确地描述分部分项工程的项目特征；工程量计算准确，无重大失误，准确率在95%以上；标底价格合理，以招标划分的标段作为该项考核指标的基本单位，

缺漏项、套错项、多算或少算的造价（多算或少算的不可相互抵消）合计不超过施工合同价的 3%；若由政府审计/评审部门审定标底价，则标底价与政府审计/评审部门审定价相比，核减率应控制在 5%以内。

4.3.2.2 时间要求：

对于工程造价在 2000 万元以内的，自接到招标施工图纸、地勘报告、招标文件、发改委批复的概算等资料后 20 天内提交工程量清单及标底；

对于工程造价在 2000 万元-5000 万元的，自接到相关资料招标施工图纸、地勘报告、招标文件、发改委批复的概算等资料后 25 天内提交工程量清单及标底；

对于工程造价在 5000 万元以上的，自接到相关资料招标施工图纸、地勘报告、招标文件、发改委批复的概算等资料后 30 天内提交工程量清单及标底。

4.3.2.3 提交成果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标底各四份，计算底稿及电子文件各一份、本工程主要材料清单（本工程主要材料是指某种材料价款总额达到合同价款的 8%及以上的材料，这里的主要材料还包含下表列明的用于本工程的某种材料价款总额虽然未达到合同价款的 8%，但在本工程中为重要材料，也属于主要材料）。

4.4 项目实施阶段

4.4.1 工作内容：对招标工程量清单（含招标文件澄清、补遗等）与按招标范围内施工图计算工程量之间可能存在缺漏项、套错项（含特征不符）、多计或少计情况的复核；进度款审核；审核工程变更，并根据合同判断该项变更是否应纳入工程结算；参加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对工程造价进行监控和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资料，根据工程需要到工地现场解决有

关造价事宜。

4.4.2 具体要求：

4.4.2.1 质量要求：工程量计算准确，严格审核工程变更和进度款支付，做好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投资控制，按委托人统一格式建立工程变更造价管理台账及预警控制点，动态掌握是否超合同价或计划建安费并及时告知该项目的造价人员。

4.4.2.2 时间要求：

对于单项变更造价在 20 万元以内的，自接到施工合同、工程联系单、设计变更通知单及图纸、现场签字单、送审变更预算书及计算式等资料后 5 天内完成变更审核工作；

对于单项变更造价在 20 万元-50 万元的，自接到施工合同、工程联系单、设计变更通知单及图纸、现场签字单、送审变更预算书及计算式等资料后 7 天内完成变更审核工作；

对于单项变更造价在 50 万元以上的，自接到相关资料施工合同、工程联系单、设计变更通知单及图纸、现场签字单、送审变更预算书及计算式等资料后 10 天内完成变更审核工作。

4.4.2.3 提交成果文件：变更造价审核书四份。

4.5 结算（决算）阶段

4.5.1 工作内容：审核工程竣工结算项目的建安费用及其他费用，其中建安费用中包括主体、基坑支护及管线迁改等费用，其他费用中包括监理、勘察、设计、测量、施工图审查及检测等费用，按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关于报送区财政投资项目工程结算、竣工决算评审工作有关要求整理汇总结算（决算）资料，

协助完成结算（决算）审计/评审工作；按委托人档案管理要求整理工程竣工结算资料，结算完成后，协助委托人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

4.5.2 具体要求：

4.5.2.1 质量要求：

a、在接到委托人造价人员通知后第 2 天安排人员至委托人指定地点接收结算资料，及时检查结算资料的完整性和有效性，包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施工合同、施工图、竣工图、图纸会审纪要、工程变更（包括设计变更、工程量确认表等）以及工程验收资料等；

b、严格按照合同条款进行结算审核工作：严格审查工程量、材料价差、定额套用、设计变更单价的确定是否符合合同约定、工程量是否按设计图完成、工期是否按合同约定如期完成、各项索赔费用能否纳入结算范围等。尤其是要严格审查设计变更，应对比竣工图与施工图，核对招标范围内工程的完成情况，重点计算因设计变更减少或取消部分，以防施工单位只计算设计变更增加部分，而不计算设计变更减少部分，对在结算审核过程中出现有争议的问题应及时和委托人造价人员联系解决；

c、造价咨询单位审核的结算价与政府审计/评审部门审定价相比，核减率应控制在 5%以内。

4.5.2.2 时间要求：

对于结算价在 2000 万元以内的，自接到相关资料后 20 天内完成结算审核工作；

对于结算价在 2000 万元-5000 万元的，自接到相关资料后 30 天内完成结算审核工作；

合同附件1:

项目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一览表

序号	拟从事岗位	数量 (人)	姓名	性别	出生 年月	专业	职称 等级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1	曹新宇	男	1968.11	土建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 工程师证
2	土建专业 负责人	1	欧德福	男	1969.2	土建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 工程师证
3	安装专业 负责人	1	易晚兴	男	1975.9	安装	工程师	注册造价 工程师证
4	交通运输 专业负责人	1	饶英	女	1968.8	土建	工程师	注册造价 工程师证
5	土建造价师	1	彭红	女	1970.6	土建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 工程师证
6	土建造价师	1	赛绪志	男	1969.12	土建	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 工程师证
7	土建造价师	1	王域	男	1972.3	土建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 工程师证
8	土建造价师	1	左有望	男	1975.6	土建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 工程师证
9	土建造价师	1	李祖华	男	1977.8	土建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 工程师证
10	土建造价师	1	曹大猷	男	1966.6	土建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 工程师证
11	土建造价师	1	陈明	女	1969.7	土建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 工程师证
12	土建造价师	1	刘秀英	女	1983.9	土建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 工程师证
13	土建造价师	1	章玉	女	1984.11	土建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 工程师证
14	土建造价师	1	余靓	女	1989.06	土建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 工程师证
15	土建造价师	1	林毅安	男	1984.5	土建	高级工程师	造价员证
16	土建造价员	1	孟宪杰	女	1989.5	土建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 工程师证

17	土建造价员	1	王文武	男	1980.1	土建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18	安装造价师	1	代佳	女	1986.2	安装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19	安装造价师	1	李华洋	男	1995.6	安装	助理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20	土建造价员	1	饶陈	男	1973.10	土建	/	造价员证
21	土建造价员	1	王劲超	男	1990.9	土建	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22	土建造价员	1	刘帆	男	1995.10	土建	助理工程师	/
23	土建造价员	1	车国小	男	1991.1	土建	/	/
24	安装造价员	1	王千惠	男	1985.10	安装	工程师	造价员证
25	安装造价员	1	李琪	女	1996.2	安装	助理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26	安装造价员	1	陈莹莹	女	1995.11	安装	助理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27	安装造价员	1	徐林	男	1985.4	安装	助理工程师	造价员证
28	安装造价员	1	陈卫强	男	1981.12	安装	/	/
29	安装造价员	1	罗加达	男	1993.9	安装	助理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30	安装造价员	1	钟诒谋	男	1984.1	安装	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31	安装造价员	1	陆瑞华	男	1988.8	安装	助理工程师	/
32	资料员	1	黄晓凤	女	1993.1	安装	助理工程师	/

罗山一路西段（罗山二路—新厦大道（二期））、新厦大道
（二期）市政工程

招标控制价

第一册 共一册

招标控制价(小写): 39,146,889.57(元)

(大写): 叁仟玖佰壹拾肆万陆仟捌佰捌拾玖元伍角柒分

招 标 人:

(单位盖章)

工 程 造 价

咨 询 人:

(单位资质专用章)



法定 代 表 人
或 其 授 权 人:

(签字或盖章)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其 授 权 人:



编 制 人: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复 核

人: 张 颖 颖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编制时间: 2024/5/21

复核时间: 2024/5/21

标底公示表

(此表限评标工程)

工程名称	罗山一路西段(罗山二路—新厦大道(二期))、新厦大道(二期)市政工程
招标控制价	3914.688957万元
投标报价上限	招标控制价下浮 11.65 %, 即 3511.475226 万元
安全文明措施费	240.809964 万元
不可竞争费合计	453.626889 万元
截标时间(经窗口确定)	年 月 日
经办人签名	
<p>备注(73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p> <p>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 ¥31420028.66元;</p> <p>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 ¥3310201.53元;</p> <p>其他措施清单合计: ¥0.00元;</p> <p>规费为: ¥1077335.04元;</p> <p>税金为: ¥1211155.09元;</p> <p>暂列金额: ¥2000000.00元;</p> <p>弃土场受纳处置费: ¥128169.25元;</p> <p>白蚁防治费: ¥0.00元;</p> <p>不可竞争费用: ¥4536268.89元, 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2408099.64元、暂列金额¥2000000.00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 ¥128169.25元。</p>	
编制负责人	 张艳 B1103440018451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盖章)
招标人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 1、本表应与审计中心审定标底或委托咨询公司审定的标底一致,在标底公示时须一同交 11、12 号窗口;
- 2、截标时间应在会议安排时经窗口确定。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

5. 广深高速(虎背山隧道-皇岗口岸)绿化品质提升项目全过程造价 咨询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18-440300-77-01-719102002001

标段名称: 广深高速(虎背山隧道-皇岗口岸)绿化品质提升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建设单位: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深圳市土地投资开发中心//深圳市绿化管理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价: 251.422500万元

中标工期: /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9-07-25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陈文
印曼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9-09-26

查验码: 3379340164625644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广深高速（虎背山隧道-皇岗口岸）绿化品质提升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广深高速虎背山隧道-皇岗口岸段

委托单位：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咨询单位：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深圳市土地开发中心/深圳市绿化管理处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咨询人：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方：深圳市绿化管理片/深圳市土地开发中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

一、委托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工程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名称：广深高速（虎背山隧道-皇岗口岸）绿化品质提升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

服务范围：广深高速（虎背山隧道-皇岗口岸）绿化品质提升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二、咨询工作内容：

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编制及审核

概算编制及审核

施工图及招标阶段编制工程清单及标底

施工过程服务工作

驻场人员咨询服务

结算

其他工作

具体详见《合同附表2》

三、咨询酬金：

（暂定）本项咨询服务酬金（小写）不含税价人民币：2,371,910.38元，增值税人民币：142,314.62元，增值税率：6%，含税价人民币：2,514,225.00元。本项咨询服务酬金（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贰佰叁拾柒万壹仟玖佰壹拾元叁角捌分，增值税人民币：壹拾肆万贰仟叁佰壹拾肆元陆角贰分，含税价人民币：贰佰伍拾壹万肆仟贰佰贰拾伍元整。

（一）咨询酬金结算按下列方式计算：

■1、以发改批复概算的建安工程费为基数，依据粤价函【2011】742号文计算造价咨询服务费 $\times (1-25\%) \times 70\% + \Sigma$ 各阶段浮动酬金， Σ 各阶段浮动酬金 $= \Sigma$ （以发改批复的建安工程费为基数，依据粤价函【2011】742号文计算造价咨

询服务费) × (1-25%) × 30% × 各评价阶段咨询费占比 × 对应阶段评级系数;

■2、驻场费: 计算方式如下: 驻场费不另外计算, 已包含在咨询酬金中。
咨询费用以基本酬金+浮动酬金的方式计算, 其中基本酬金占 70%, 浮动酬金占 30%。

四、咨询工作期限:

本合同的咨询业务自收到委托人的全部有效资料后开始实施, 7 天内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交完成的咨询工作文件。

五、质量要求:

成果报告要达到行业标准

六、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通用条件;
- 2、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件;
- 3、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改文件。

七、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 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工作。

八、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及时进行付款审核。审核完成后上报深圳市土地开发中心, 并由深圳市土地开发中心向深圳市财政部门申请按集中支付制度规定直接拨付给咨询人(期限取决于财政付款时间)。

九、本合同一式陆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执肆份, 咨询人执贰份。

委托人: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咨询人: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路11号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二期B座1408
银行帐号: 812280778910001	法定代表人: 
企业电话: 0755-26819001	法定代表人: 
企业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太子路11号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
开户银行: 太子路11号	帐号: 813882349710001
帐号:	
合同签订地点: 深圳市	
合同签订时间: 2019.10.31	

第三部分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件

第一条 本合同适应的法律、法规及工程造价计价办法和规定:

1. 执行广东省深圳市现行的有关计价办法和规定。
2. 招标文件及答疑纪要等资料。

第二条 咨询人指派曹新宇造价工程师负责本项目咨询业务, 其主要职责:

1. 组织各专业人员进行项目的编制工作, 安排进度。
2. 负责本项目咨询业务报告文件的质量。
3. 负责与委托人的联系、沟通, 解释和答复咨询业务的有关事宜。

第三条 双方约定的委托人应提供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材料:

1. 施工图纸(包括电子文档);
2. 招标文件
3. 其他与该工程结算有关的资料。

提供资料时间 7日内。

第四条 委托人应在 1 日内对咨询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答复的事宜做出书面答复。

第五条 委托人授权的本咨询业务代表, 姓名 崔卫纲, 其主要职责:

1. 负责联系及解答咨询人提出的有关咨询业务问题。
2. 协调咨询费用的按时支付等相关事宜。

第六条 咨询人在其责任期内如果失职, 同意按以下办法承担因单方责任而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七条 委托人同意按以下的计算方法与金额, 审核咨询人的正常服务酬金:

当工作量完成交付咨询报告后 30 日内, 凭咨询人申请报告, 及委托人审核无误, 上报深圳市土地开发中心向深圳市财政部门申请付款。

委托人同意按以下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 支付额外服务酬金:

1、酬金计算

委托人确认咨询业务成果后 30 天内, 办理酬金结算, 酬金结算完成后 30 天内支付酬金总额的 95%, 当工程项目完成结算并且证实咨询结果无重大遗漏等质量问题或其质量问题较轻且未给委托人造成实际经济损失的, 在咨询人归还委托人提供的所有有关资料后, 即可在 天内付清剩余酬金。

采用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咨询费用以基本酬金+浮动酬金的方式计算, 其中基本酬金占 70%, 浮动酬金占 30%。各阶段支付的金额按以下公式计算:

合同附表 2:

全过程咨询服务内容

凡采用全过程造价咨询的项目,在选择咨询人时应将造价咨询范围及咨询成果要求明确,过程中均需以书面形式移交各委托分项所需资料,对咨询人各阶段的咨询服务内容要求如下:

阶 段	要 求
1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编制及审核阶段	1. 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编制及审核;
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概算编制及审核阶段	1. 编制及审核概算(重点复核主要含量指标); 2. 针对初步设计图纸提出优化建议; 3. 参加委托人召开的任何专业顾问协调会议,按照本项目工程的建筑师、结构及机电设计顾问的要求,提供本项目的成本信息和资料,制定初步的成本计划予委托人参考,以进行成本估算和成本控制。 4. 在设计各阶段及时评估和报告不同的建筑结构形式、施工方法和建筑材料、设备使用对造价的影响,提出专业化的建议,配合委托人和设计顾问在规划、设计配置、产品档次、材料/设备选型、建筑外立面、室内精装修上作出及时、正确的决定。
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图设计阶段	1. 施工图纸会审。建立图纸审核的电子及书面台账;拿到招标图纸后必须先组织内部进行图纸会审,编制电子及书面图纸会审纪要;通过会审,预先发现图纸的错、漏、碰、缺,提供问题的合理化建议。并将会审结果通过电子及书面形式提交委托人。 2. 施工图预算编制。根据深圳市计价规范、委托人提供的战略合作合同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施工图预算。
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招投标阶段	1. 采用深圳市通用的计算方法,为各项工程提供精确而详细的工程量清单(列明项目及工程量)或单价细目表(列明项目、工程量由投标人填报),具体方法需经委托人认可。根据委托人工程进度要求,如需在方案图或初步设计阶段即进行招标工作,咨询人须以专业经验积极配合,在招标文件中提供全面完整、描述清晰、充分考虑施工计价所需的清单列项和合理的暂估工程量,满足委托人招标各阶段的灵活性和速度要求。如果需要与投标单位对增补的工程量进行核实时,咨询人安排人员及时、认真完成工程量的核对,必要时做相关分析报告,并将计算底稿及审核结果报送委托人,同时提供成果文件的电子文档及工程量计算底稿。 2. 当委托人需要招投标工作按不同设计方案或材料进行同一项工程的报价以评定其性能价格比时,咨询人的招标文件和评议工作应配合委托人并满足其要求。 3. 参加答疑会,招标答疑回复准确。

阶 段	要 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 在开标前,按照招标文件(包括图纸、技术规范等)为各有关工程提供参考价计算,并对比成本计划进行分析,参考价真实反映市场水平。 5. 根据委托人要求,协助委托人对回标文件进行标书分析。 6. 协助委托人询标讨论,澄清各标书报价与合同上的问题,协助委托人与投标单位进行合同、报价上的澄清、谈判;直至最终签订合同。 7. 施工图预算量价核对。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与施工单位的量价核对,确定相应合同价。核对工作及时、准确;对核对后的确认价格(或工程量)与提报预算价格(或工程量)的差异进行分析,给出差异原因。 8. 合同价确定后,咨询人根据委托人提供统计分析表格完成相应的指标分析工作,同时以电子和书面形式提交委托人 9. 招标工作完成后或预算价确定后,咨询人根据委托人提供统计分析表格完成相应的指标分析工作,同时以电子和书面形式提交委托人。
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阶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对施工方案进行经济分析,提供分析报告及合理化建议。 2. 付款申请审核。依据委托人与承包商签订的合同、承包商的申请资料、工程已完实际进度和材料、设备到场数量及监理意见,评估、审核每月应支付给承包商的工程进度款的发放进行付款审批,付款审批应按时完成、审批准确、严谨。 3. 变更估价、变更价款审核。咨询人应熟悉图纸和现场实际情况,当设计变更或现场洽商变更出现时,应在委托人批准签证之前,负责提供该项费用的估算,提供变更、签证的合理化建议。咨询造价审核时间最多不能超过1天。 4. 工程索赔审核审核。现场发生索赔及反索赔时,咨询人协助收集整理相关数据资料,结合现场情况,编写索赔条款或反索赔应对策略,并参加谈判工作。 5. 设计变更与现场签证符合流程。设计变更与现场签证内容准确性、严谨性;收到变更、指令单后,现场咨询应与经办工程师充分沟通,结合合同条款与现场实际情况,掌握隐蔽、返工、拆除等审核控制点,做到计算依据充分,价格及工程量来源描述清晰。 6. 配合按月审结工作。 7. 协助委托人进行动态成本管理。
6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结算阶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总分包工程结算。预结算流程符合委托人管理要求,预结算及时、准确、资料完整。 2. 按照委托人的要求进行预、结算的编制、图差计算、合同价确定、合同结算、竣工结算审核,出具审核报告,配合委托人完成结算造价分析并提供成果文件。 3. 配合委托人完成办理三算单业务。 4. 配合政府相关部门完成项目的结算审计。
7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收集国家及深圳市有关工程造价的法律法规、相关文件,及时通知委托人,对于可能影响项目造价的情况要做出影响分析,向委托人预警。 2. 提供材料、设备、工程等造价信息的咨询,协助委托人获取、分析房地产公司的成本指标。 3. 委托人提供专业管理的相关培训及接受委托人关于制度等方面的培训。

阶 段	要 求
	4. 咨询人需每周提供周工作综述。 5. 对有关本项目在结算、决算过程中出现的合同外工程费用项目,依据深圳市的一般行业惯例,参考相关定额及造价信息,向委托人提供评估咨询服务。 6. 收集国家及深圳市有关工程造价的法律法规、相关文件,及时通知委托人,对于可能影响项目造价的情况要做出影响分析,向委托人预警。 7. 保修期保修金支付及结算。

驻场服务的要求:

1) 咨询人就委托人项目提供的咨询驻场服务,委派到场工程师应充分了解各分项工程招标过程、招标内容、施工现场进度和质量情况,并对整个造价咨询工作起沟通协调作用。在施工期间,委派到场工程师需参加项目有关例会、了解工程进度、及时处理变更签证、解决工程中的合约问题,其他人员到场次数和时间须根据工程需要和紧急程度而定,包括但不限于参加例会、专题会议、审图会议、专项驻场配合、招标准备等其他配合工作。必要时,当委托人要求咨询人其他人员阶段性驻场,咨询人须及时安排。

2) 咨询人提供服务的项目组成员,专职服务于本项目,不得兼任投标单位内部其他项目工作。

3) 工程出现返工、拆改等项目时,咨询人需及时到现场进行认量工作(根据图纸能准确计算工程量的除外),对于隐蔽工程的认量应以不影响工程进度为原则,同时根据合同文件审核变更签证发生的合理性。

4) 本项目要求现场驻场服务人员不少于1人协助委托人做好现场成本管理、合同资料整理、签证变更现场见证、进度款审批等日常管理工作,合同价已包含驻场服务人员的现场服务费用、生活费、住宿费。现场服务期限自合同生效日起至本项目竣工验收完成为止。现场服务人员需经过委托人面试并审批通过,专职服务于本项目,不得兼任投标单位内部其他项目工作。委托人对不符合要求的现场服务人员有权提出更换直至满意为止。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车公庙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一期B座1408 电话：83433600 83433428 邮编：518040

广深高速绿化品质提升工程（虎背山-同乐检查站）

概算编制报告书

2020-合[2019244-SZ1]-A-3-1

委托单位：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层数 / 栋数：
工程名称： 广深高速绿化品质提升工程（虎背山-同乐检查站） 结构形式：
建筑面积：
建设单位： 编制金额： 8656.21 万元
施工单位：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等级：甲级 编号：甲190544000846]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编号：甲190544000846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

编制人： 尹海平

审核人： 林敏子

主管：



复核人： 何海峰

日期： 2020年2月26日

6. 梨园输变电工程配建综合管廊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112-440300-04-01-374139002001

标段名称: 梨园输变电工程配建综合管廊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建设单位: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预选招标子工程

中标单位: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价: 81.82万元

中标工期: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03-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3-3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4-21

查验码: 8596380817786267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人(全称):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管廊建设项目造价咨询工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双方一致确认:该项目的管理方为深圳中冶管廊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管理方按合同约定的委托人权利义务对本项目进行管理。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梨园输变电工程配建综合管廊项目

2、委托期限: 本合同约定的咨询工作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实施,至项目竣工结算工作及合同内容全部完毕后结束。

二、服务范围和内容

服务范围: 梨园输变电工程配建综合管廊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服务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初步(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招标采购、施工过程管理、竣工结算、成本后评价等阶段所涉及的所有造价咨询服务(详见附件1)。

三、合同价款

合同暂定价以申报估算建安工程费为计费基数乘以固定费率(0.4%)作为合同暂定价。

币种: 人民币

合同价(大写): 捌拾壹万捌仟贰佰元

(小写): 81.82万元

合同价包含税金、5%的履约评价酬金以及为完成委托工作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等。

结算价以经相关审计部门审定的单项或单项目包工程建安工程费结算价为取费基数,乘以固定费率(0.4%)后,乘以95%,再加上履约评价酬金作为结算价,结算价不得超过对应概算批复金额,超过部分不予支付,最终以相关审计部门审定为准。结算后一次性支付尾款。

四、服务周期

本合同约定的咨询工作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实施,至单项或单项目包项目竣工结算工作

及合同内容全部完毕后结束。

咨询人收到委托人发出的“造价咨询任务通知书”及相关资料后，应立即组织人力开展工作。根据委托人要求及项目情况，分阶段向委托人提交完成的咨询工作文件及全程咨询服务。

五、质量要求

具体详见本合同专用条款第七条及附件1。

六、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合同专用条款
- 4、合同通用条款
- 5、合同附件
- 6、投标书及其附件
- 7、招标文件及补遗
- 8、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双方在本合同履行中所共同签署或认可的符合本合同实质性约定的指令、洽商、纪要或同类性质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的有效补充。

七、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造价咨询义务，并对其提供的咨询成果承担责任。

八、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捌份，咨询人执肆份。

(本页无正文)



委托人: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
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咨询人: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
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

路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一期B座1408室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车公庙支行

帐号: 813882349710001

合同签订时间: 2022年5月20日

第三十五条 因违约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和损害的赔偿，委托人与咨询人之间应当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应提交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如调解仍未能达成一致意见时，根据双方约定向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一、法律、法规

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工程造价计价办法和规定，包括但不限于：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2、《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GB50500-2013》及各专业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862-2013）、深圳市《关于实施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等专业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862-2013）》；
- 3、《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消耗量标准》（2003）、《深圳市安装工程消耗量标准》（2003）、《深圳市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17）、《深圳市园林建筑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2017）》、《2016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
- 4、采用《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7）》、《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深建价[2018]25号），《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调整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增值税综合应纳税费率的通知》（深建价[2019]15号）；
- 5、《深圳市施工机械台班价格》（2014）、《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

如国家或深圳市调整相关规范要求时，须按照深圳市执行的最新相关适用规范要求执行，而本合同约定的咨询费用保持不变。

二、咨询人的责任和义务

1、咨询人应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委托人有关要求，按合同协议书中约定的工作范围实施咨询工作。当委托人有要求时，应向委托人提供与本工程造价咨询工作有关的资料，包括工程造价咨询单位的资质证书、承担本合同工作的专业人员名单及资格证书、咨询工作计划、咨询工作实施情况等。

2、咨询人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应当按委托人的要求组织服务团队提供服务，保证全面保质及时的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各项委托事项。

3、咨询人应向委托人列明应提供各项资料的清单并对委托人提供的各项资料进行检查，如委托人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或存在错漏时，应及时向委托人提出书面报告。

4、咨询人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制定详细的工作计划并安排实施，同时定期向委托人提交进度报告。

5、咨询人在履行本合同期间，根据委托人要求，参加与咨询人服务内容相关的委托人或第三人会议，提供咨询服务意见，并向委托人汇报相关工作方案。如委托人或相关方就本项目提出咨询问题的，咨询人应及时解答，并提供口头或书面的咨询服务意见。除按本合同附件 1 要求的服务范围和工作内容提供正常服务外，当委托人要求其提供和本工程建设相关的部分其它附加工作，或因委托人的管理

要求导致咨询人出现某些重复工作时，咨询人不得拒绝，不能以此为由要求委托人追加合同金额（经委托人书面确认的重大重复工作除外，其追加费用由合同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6、咨询人应当建立与本咨询项目相适应的三级复核制度（详见附件1第二条11项），按时提交符合本合同要求的工作成果，并对所出具的咨询成果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适用性及合法性负责；因咨询人单方过失给委托人造成经济损失，应当给予委托人赔偿。

7、咨询人应配合委托人对咨询成果文件进行的复核与确认工作，并按要求向委托人提供复核所需的资料，当成果文件不符合要求时，咨询人应及时无偿进行整改。双方确认，除提供工作计划和本合同约定的工作成果外，咨询人还应配合委托人的相关部门工作，以确保工作计划和工程成果的落实、细化，所需费用均包含在本合同咨询费用中。咨询人同意，完成与本合同项下咨询服务工作相关，但未在本合同中明确的工作内容，亦属于咨询人的工作范围，咨询人不能另行计取其它费用。

8、咨询人应根据委托人提供的图纸及资料情况合理安排时间和人员，如确因委托人未能及时提供有关咨询工作所需的图纸或资料，咨询人完成该项相关咨询工作的时间可以顺延（涉及招投标及其它有强制性时间要求的工作除外），但需保证项目的施工工期不受影响，且整个咨询工作的服务周期不得顺延。也不得因抢工加班等原因要求增加费用。

9、咨询人应免费向委托人提供国内及本项目所在地的，与本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相关的法律、法令、条例、规定、标准、规范等文件。

10、合同双方之间的任何交底、答疑、澄清、讨论等会议均须做出书面会议纪要，会议纪要由咨询人负责记录整理，并在会后24小时内提交委托人会签确认。

11、咨询人及其人员不得接受本合同约定以外的与本建设项目相关的任何报酬、礼品、馈赠、宴请等。

12、咨询人及其人员不得参与可能与委托人利益相冲突的任何活动。

13、咨询人从委托人处取得的任何文件资料（包括电子文件）归委托人所有，咨询人应妥善保管，咨询工作完成或因任何原因解除后，咨询人应在委托人规定的时限内及时将委托人提供的全部资料（包括原件与复印件）完整的归还委托人，未征得委托人书面同意，不得泄露与本工程有关的信息资料。

14、咨询人应为委托人提供专业化和符合本合同要求的工作成果。未经委托人书面同意，咨询人不得将本合同项下工作成果用于其它任何用途。

15、咨询人应按照国家 and 行业的有关规定，为从事本项目服务的咨询及工作人员在服务期间提供保险保障，包括但不限于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和五险一金等。咨询人自行承担派驻现场人员的工资、薪金、报酬和各项保险保障，因该人员的劳动纠纷由咨询人自行承担解决。

16、按照本合同提供咨询服务所支出的费用，除本合同约定由委托人承担的外，均由咨询人承担。咨询人按照本合同提供咨询服务时遭受的人身、财产损失，除因委托人的原因受到损失外，均由咨询人自行承担，咨询人放弃向委托人要求赔偿损失的权利。

17、未经双方另行协商一致，咨询人不得擅自提前解除本合同；咨询人未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未能达到本合同要求，导致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咨询人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18、未经委托人同意，咨询人不得将委托事项转包、分包他人。如根据项目需要并经委托人同意或委托人自行要求，需要另行聘请第三人提供部分服务（如市场调研服务等），该第三人必须经委托人书面确认，但委托人的确认并不代表委托人与该第三人之间存在权利义务关系。咨询人自行向第三人支付服务费用，该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咨询费中。咨询人应与第三人共同对委托人负责，并应对第三人提供本合同项下部分服务内容的质量向委托人承担连带责任。如因第三人原因导致咨询人存在违反本合同约定行为的，咨询人亦应与第三人共同承担本合同项下违约责任。

19、咨询人向委托人提出赔偿要求不能成立时，若该赔偿导致委托人不必要的各种费用支出，咨询人应予以赔偿。

20、咨询人的其它责任和义务：咨询人承诺其及其法定代表人与本项目的工程、监理、材料设备采购等的投标人及中标人没有任何股权和/或相关利益关系。

三、委托人的责任和义务

1、委托人应负责与第三人，就与本咨询业务有关的事宜进行协调，并积极支持咨询人完成各项咨询工作。

2、委托人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内，根据咨询人提出的资料清单及时向咨询人提供与本项目咨询业务有关的资料，且应对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

3、咨询人要求与本工程建设相关的第三人提供与本咨询业务相关的资料时，委托人应负责协调，并转送相关资料或信息。

4、委托人应当授权相关工作代表，负责与咨询人联系。

5、委托人应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按时足额向咨询人支付咨询服务费用。

6、委托人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内就咨询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答复的事宜做出书面答复。

7、委托人应及时审定咨询人提交的工作成果。

8、委托人未履行合同约定义务，应承担相应的责任，给咨询人造成的损失时，应赔偿咨询人的损失。

9、委托人的其它责任和义务： /

四、咨询人的权利

1、咨询人在履行咨询工作过程中，如委托人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要求委托人补充资料。

2、咨询人在咨询过程中，经委托人同意，有权对第三人提出与本咨询工作有关的问题，并要求其进行解答或提供相关资料进行核对。

3、咨询人在咨询过程中，经委托人同意的前提下，有权到工程现场进行勘察。

4、咨询人在服务过程中，如遇需委托人决定或协助解决的事项，可向委托人提出书面要求，委托人延迟做出决定和解答并不能作为咨询人推迟完成相关工作的理由，除非咨询人就上述工作得到委托

人的书面许可方可延期。

五、委托人的权利

- 1、委托人有权要求咨询人按委托人的要求及时提供咨询工作的进展情况说明或工作报告。
- 2、委托人有权对咨询人提交的所有工作成果提出修改意见，咨询人应据此进行修改、调整，直至满足委托人要求。
- 3、委托人有权确定和调整咨询人的具体工作内容，并就咨询人的各类咨询活动和相应成果提出意见和建议，委托人对本咨询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有决定权。
- 4、当委托人认定咨询人及其人员不按咨询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委托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委托人有权要求更换咨询人员，如咨询人拒绝更换，委托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咨询人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5、合同履行过程中，因咨询人员专业能力无法满足委托人要求，委托人有权要求咨询人进行更换，由此产生的费用由咨询人承担且不得提出异议。
- 6、咨询人必须根据委托人要求安排专业造价人员到委托人项目现场办公，委托人有权对驻场造价人员进行面试，驻场人员应遵守委托人的相关管理制度和工作规定。在驻场服务中，因驻场造价人员专业能力无法满足委托人要求，委托人有权要求咨询人进行更换，由此产生的费用由咨询人承担且不得提出异议。
- 7、委托人有权对咨询人按照本合同要求提交的各类咨询成果文件，进行复核与确认，如成果文件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或质量达不到委托人的要求，委托人有权要求咨询人进行整改。委托人的复核与确认不能免除咨询人应承担的责任。
- 8、委托人有权对咨询人的工作质量进行检查、考核，委托人有权制定咨询人必须执行的工作管理制度，委托人有权依据上述检查、考核结果和制度执行情况对咨询人进行处罚。
- 9、双方确认，委托人对咨询人任何工作成果的审核确认均不减免咨询人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和责任。
- 10、在本合同签署之后，委托人有权在对外宣传项目时使用咨询人的企业名称、企业标志或商标，咨询人对此表示同意，且委托人无需为此向咨询人支付任何费用。
- 11、合同终止后，如双方对咨询人实际完成的工作量产生争议的，则双方应通过协商或本协议约定的争议解决方式确定咨询人实际完成的工作量。在按照本协议约定确定咨询人的实际完成工作量之前，委托人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 12、委托人的其它权利：根据项目进度及实际情况，委托人有权调整咨询服务的工作进度，咨询人不得以此要求增加费用。

六、各服务阶段的内容及要求

具体详见附件 1。

七、技术要求

1、咨询工作的时间要求：

1.1 招标相关工作时间要求：

1) 施工总承包工程工程量清单编制周期 20 日，招标控制价或施工图预算在工程量清单编制完成后 5 日内提供，机电部分需提供相关询价资料依据。

2) 专业分包及独立发包工程工程量清单编制周期 10 ~ 15 日，招标控制价或施工图预算在工程量清单编制完成后 2 ~ 5 日内提供。具体招标项目时间在委托人提供相关招标图纸时确定。

3) 上述周期从委托人发出相应的工作指令之日，并从委托人或第三人根据咨询人提出的资料清单完整提供编制所需资料后开始计算起。

4) 其它招标工作时间要求：如分段招标，需满足各标段的招标时间要求。

1.2 变更洽商等过程审核时间要求：

1) 变更洽商预估时间，在委托人提供相关资料后：

工程造价	完成时间	备注
20 万元以内 (含 20 万元)	1 日	变更洽商预估
20 万~50 万元 (含 50 万元)	2 日	
50 万~100 万元 (含 100 万元)	3 日	
100 万元以上	4 日	

上述时间均包括咨询人对委托人提供资料完整性的审核时间及委托人补充提供相关资料的时间，除非委托人未在上述时间内提供咨询人所需全部资料，否则时间不得延长。金额以咨询人提交的变更洽商预估金额为准。

2) 变更洽商审核时间，在委托人或第三人提供相关资料后：

工程造价	完成时间	备注
20 万元以内 (含 20 万元)	2 日	变更洽商审核
20 万~50 万元 (含 50 万元)	3 日	
50 万~100 万元 (含 100 万元)	4 日	
100 万元以上	5 日	

上述金额以施工单位申报金额为准，时间从委托人或第三人完整提供咨询人审核所需资料后开始计算，时间为咨询人初步审核时间，不包括与第三人核对时间。

1.3 工程结算审核时间要求：

1) 施工总承包工程结算审核周期为 90 日，从委托人或第三人提供工程结算书时开始计算。

2) 专业分包及独立发包工程结算审核周期为 30 日，从委托人或第三人提供工程结算书时开始计算。

1.4 签订施工合同后 20 日内，提交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其他成果按委托人工程建设需要及时提

交。

1.5 上述工作时限与委托人下达的《造价咨询任务通知书》不一致时，以《造价咨询任务通知书》规定的时限为准。

2、咨询工作的质量要求：

2.1 招标文件、合同文件编制质量：语言准确严谨、不得有悖于委托人原意、无歧义、内容全面、无矛盾之处，相关商务条款无明显漏洞，招标答疑过程中无针对相关商务条款的澄清和修改，合同签订后不出现施工单位针对招标文件及合同文件提出的索赔或异议。

2.2 单个清单子目工程量计算的准确性：清单编制中不出现漏项、子目工程量偏差控制 $\pm 5\%$ 以内。招标答疑过程中无针对工程量的澄清和修改，合同签订后不出现清单漏项造成的新增单价。

2.3 项目特征描述的准确性与完整性：清单项目特征及工程内容等描述清晰、准确、完整，不得出现错漏，招标答疑过程中无针对项目特征描述的澄清和修改，合同签订后不得发生因项目特征描述问题而出现的重新组价或施工单位索赔。

2.4 招标控制价/施工图预算编制质量：应以委托人成本控制为目的，反映市场正常合理水平，不得出现因编制不合理而导致的重新招标现象，与政府相关造价管理部门审定价不得超过 $\pm 5\%$ 。

2.5 清标工作质量：指出所有报价文件中的错误及不平衡报价，合同签订后不得出现清标过程中未发现的计算错误、明显不平衡报价（与定额或市场平均水平相差 $\pm 15\%$ 以上等为明显不平衡报价），或其它明显的价格及商务风险。

2.6 变更洽商预估的准确性：与变更洽商实施后，经委托人最终审核确认的金额相比偏差控制在 $\pm 5\%$ 以内，变更洽商等实施内容和范围等与预估时发生变化的除外。

2.7 新增单价的准确性：组价依据充分合理，材料价格认定无重大偏差（与真实的市场价格相差 $\pm 5\%$ 以上为重大偏差）。

2.8 结算审核的准确性：项目实际结算总造价应控制在批复概算内，经委托人或其它第三人审核、审计后的偏差控制在 $\pm 5\%$ 以内，且偏差总金额不超____/____万元。

2.9 造价成果文件必须文字清晰、整齐，有相关专业造价工程师签字并盖注册章，公司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司执业印章、公章。

2.10 其它咨询工作质量要求

如咨询人的工作质量未达到上述要求，无论是否给委托人造成损失，咨询人均需按本合同专用第十条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八、人员配置

1、咨询人需为本项目设立项目组，配备固定的专职造价人员且均具有满足本项目需求的专业水平，持续跟进本咨询工作，项目组人数必须保证本项目的进度要求，根据咨询工作的进度及难度，咨询人应机动调配增加人员（项目组成员情况详见附件2）。

2、负责本工程咨询服务的项目负责人为曹新宇，其必须具有国家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土建专

业) 执业资格和高级职称, 从事造价工作年限 10 年以上, 且能完全了解本项目全过程造价控制情况, 必须按时参加现场组织的咨询例会及相关的工程会议, 并能够对相关问题及时做出决定。

3、本项目咨询服务组同时应配备土建和安装专业负责人各 1 名, 其必须具有国家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和中级职称及以上, 从事造价工作年限 8 年以上; 另应配备专职的档案秘书 1 名, 负责管理全过程造价咨询的全套档案资料, 并满足竣工验收备案及委托人要求。

4、外派造价人员驻现场的要求:

4.1 驻场造价人员必须具有造价从业资格, 从事造价工作年限 5 年以上, 有较丰富的造价咨询现场管理经验、预结算经验, 具有良好的职业操守道德; 档案秘书需具备工作经验 2 年以上, 熟悉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资料的相关要求, 具有档案资料管理经验。

4.2 自委托人发出派驻指令后, 咨询人应按要求委派驻场人员, 其中土建专业、安装专业各 1 名及以上, 委托人有权根据具体情况对驻场人员数量、专业进行调整, 咨询人应无条件执行。

4.3 驻场造价人员按委托人项目部作息时间进行考勤, 并按计划要求完成相应的造价任务。

4.4 委托人负责为驻场造价人员提供办公场所, 其余自理。

4.5 咨询人需自行解决承担包括但不限于驻场造价人员的工资及其福利待遇、加班费、办公设备等等。

4.6 驻场造价人员必须专职服务于本项目, 不得承担本项目以外的其他工作, 未经委托人同意, 项目拟派人员不得随意更换。

5、咨询人参与本项目的工作人员若与本项目承包单位的员工有亲属关系的, 必须主动提出回避, 若被我方发现, 将记入不良履约行为记录。

6、咨询人承诺, 咨询人团队成员的简历和业绩均真实, 不存在虚假成分。如委托人发现咨询人团队成员的简历和业绩存在虚假成分的, 委托人有权解除本合同。

7、项目负责人每月现场工作时间不少于 1 日, 驻场造价人员每周现场工作需满足委托人要求且必须遵守委托人项目现场的考勤制度; 委托人可根据项目进度, 随时要求驻场造价人员延长现场工作时间或增加每周驻场工作天数, 由此产生的费用咨询人承担。工作期间, 除委托人原因造成外, 因驻场造价人员自身原因导致的任何人身、财产损失, 委托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8、咨询人如需对本项目负责人、各专业负责人、关键岗位咨询人员及其他驻场造价人员进行更换, 应在更换前 7 日内书面通知委托人, 并附上准备接任人员的简历及相关证书等复印件, 接任人员的资质、经验等不得低于前任人员, 在征得委托人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 接任人员必须与前任人员做好交接工作以及与委托人相关人员的对接工作, 在上述工作完成前, 前任人员不得离场。咨询人不得因人员更换影响或延误委托工作, 否则责任由咨询人承担。

9、委托人对咨询人配备的项目服务人员有最终决定权。未经委托人事先确认, 咨询人不得擅自更换已确定的项目服务人员。委托人有权要求咨询人更换其为本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人员, 如委托人对咨询人项目服务人员工作不满意, 咨询人应根据委托人要求立即进行更换, 直至符合委托人要求。咨询人拒不更换, 或拖延时间的, 将记入不良履约行为记录, 由此造成的损失及延误的工期由咨询人负

责。

10、委托人有权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在任何时间要求咨询人调整驻场造价人员数量及专业，咨询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并应在委托人提出要求后 7 日内完成调整。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及延误的工期由咨询人负责。

九、合同价款、支付和结算

1、合同价款

1.1 本合同为固定费率合同，合同固定费率（0.4%）。

1.2 合同暂定价以单项或单项目包工程申报估算建安工程费为计费基数，乘以固定费率（0.4%）作为合同暂定价。在取得概算批复后，以概算批复建安工程费为计费基数计算合同暂定价，且合同暂定价不得超过对应概算批复金额。

1.3 合同结算价以经相关审计部门审定的单项或单项目包工程建安工程费结算价为取费基数，乘以固定费率（0.4%）后，乘以 95%，再加上履约评价酬金作为结算价，结算价不得超过对应概算批复金额，超过部分不予支付，最终以相关审计部门审定为准。

1.4 合同价包含从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初步（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招标采购、施工过程管理、竣工结算、成本后评价等阶段所涉及的所有造价咨询费用。合同价中已包含 5% 的履约评价酬金。

1.5 本项目咨询费包括由咨询人为完成本合同所规定的工作内容、职责和义务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文本印刷费、评审会费用、成果论证费、公开展示费、咨询组织费、差旅费、调研费、所有咨询人员工资和福利、保险、现场生活条件、交通费、办公设施和设备、通讯设备、管理费、利润、税金、版权、专利使用费、专项委托第三人的服务费以及其它费用和开支，固定费率不因工程进度、开发周期、设计指标等因素的变化而调整，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1.6 咨询人违反本合同专用条款第十条约定的，委托人有权从咨询人应得的任何款项中扣除相应费用。

2、价款支付

2.1 全过程咨询费组成

序号	阶段名称	付款节点	取费基数	比例	备注
一	初步设计（方案）阶段	完成概算编制/审核工作，取得概算批复。	合同暂定价	10%	在取得概算批复后，以概算批复建安工程费为计费基数计算合同暂定价，且合同暂定价不得超过对应概算批复金额。
二	施工图设计及招标采购阶段	单项或单项目包工程招标完成且施工图预算编制/审核完成，提交编制/审核报告。	合同暂定价	30%	若单项工程采用分段设计施工，则按造价比例、各段比例摊分，以各段工程提交施工图预算编制/审核报告提交之日为节点支付。
三	施工管理阶段	工程形象进度达到 70%，以工程进度款（不含预付款）为依据。	合同暂定价	30%	

四	结算阶段	完成本合同全部服务内容 及履约评价。	合同结算价	30%	结算后一次性支付尾款。
---	------	-----------------------	-------	-----	-------------

注：上表中各节点的咨询费支付，除了完成表中对应工作，还需相应满足合同专用条款的各项约定。施工招标完成后，以施工合同中工程费用为基数计算的合同暂定价，作为支付的基数。

2.2 咨询费进度款支付

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在每阶段付款时，咨询人按下述公式申请咨询服务费用：

进度款支付=本阶段咨询费-当期应扣款项（违约金、驻场人员餐费等）

2.3 履约评价酬金

咨询人完成单项或单项目包工程竣工结算及本合同的全部内容并经委托人确认后，委托人将根据造价咨询合同履行评价细则（详见附件3）对咨询人进行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酬金=单项或单项目包工程建安工程费结算价×固定费率×履约评价百分比。

履约评价百分比按下表执行：

序号	综合考评结果	履约评价百分比	备注
1	优秀	5%	
2	良好	3%	
3	合格	2%	
4	不合格	0	

被扣减的履约评价酬金，在结算时不再补发。

2.4 咨询人完成本合同全部服务内容、履约评价，经委托人确认后，办理结算，收到咨询人付款申请及有效发票等资料后支付合同结算余款。

2.5 委托人在支付上述每笔费用前，咨询人应获委托人确认，并及时提供相关付款申请资料 and 有效发票。

2.6 在委托人履约评价被评为不合格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和注册造价工程师，委托人将记录不良行为，拒绝其今后为委托人服务，同时通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情节严重者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十、违约责任

1、咨询人未能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第七条的 1.1 项的相关规定完成相关咨询工作，咨询人应按 1 万元/天的数额支付违约金；未能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第七条的 1.2 项的相关规定完成相关咨询工作，咨询人应按 500 元/天的数额支付违约金；未能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第七条的 1.3 项的相关规定完成相关咨询工作，咨询人应按 200 元/天的数额支付违约金；由于咨询人工作失误等导致招标阶段委托人必须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但未延误开标时间的，咨询人应按 / 元/天的数额支付违约金，开标时间延误的，咨询人应按 3000 元/天的数额支付违约金；由于咨询人招标控制价编制问题，导致委托人重新招标，而延误的时间，咨询人应按 3000 元/天的数额支付违约金；此类违约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合同暂定价的 10 %。当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因咨询人拖延工作而使委托人遭受的实际经济

损失时，咨询人应按委托人的实际损失进行赔偿。

特别指出，如出现上述事项，委托人有权将未完成的咨询工作委托其它第三人完成，咨询人除应按以上要求支付违约金、扣除咨询人相应服务费外，还应承担委托第三人完成而产生的相关费用。

2、咨询人的咨询成果文件未达到本合同专用条款第七条的2项的要求，出现缺陷、偏差、遗漏、错误等，按以下方式处理：

2.1 招标文件、合同文件编制问题：相关商务条款出现漏洞、招标答疑过程中出现相关商务条款的澄清和修改、合同签订后出现施工单位针对招标文件及合同文件提出的索赔或异议，每出现一项承担违约金 2000 元。

2.2 单个清单子目工程量计算问题：出现漏项、子目工程量偏差超过±5%、招标答疑过程中出现工程量的澄清和修改、合同签订后出现清单漏项造成的新增单价等，每出现一项承担违约金 2000 元，其中漏项的清单子目涉及造价一万元以上的，每出现一项承担违约金 20000 元。

2.3 项目特征描述的问题：出现错漏，招标答疑过程中出现针对的项目特征描述的澄清和修改，合同签订后发生因项目特征描述问题而出现的重新组价或施工单位索赔，每出现一项承担违约金 2000 元。

2.4 招标控制价编制问题：与政府相关造价管理部门审定价超过 5%，按超过部分造价的 2%作为违约金，且不少于 100000 元。

2.5 清标工作问题：合同签订后出现清标过程中未发现的计算错误、明显不平衡报价（与定额或市场平均水平相差± 15 %以上等为明显不平衡报价），或其它明显的价格及商务风险，每出现一项承担违约金 2000 元。

2.6 变更洽商预估问题：与变更洽商实施后，经委托人最终审核确认的金额相比偏差超过± 5%，承担超出偏差部分造价的 1%，且不少于 1000 元。

2.7 新增单价问题：组价依据不合理，材料价格认定出现重大偏差（与真实的市场价格超出± 5 %），承担超出偏差部分造价的 1%，且不少于 1000 元。

2.8 结算审核的准确性：项目实际结算总价超出批复概算，经委托人或其它第三人审核、政府相关造价管理部门审定后的偏差超过± 5 %，承担违约金 100000 元。

2.9 本款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本合同暂定价的 10%。

3、在合同生效期间，未取得委托人的书面同意，咨询人不得随意更换项目组成员或因为其它原因而影响本合同的正常进行。如需变更人员安排，必须提前书面上报委托人并经同意方可执行，否则，需支付违约金 5000 元/人；咨询人员变更的，其替代人员必须无条件全面继续承担前任应负的责任。咨询人派驻现场的人员数量及专业水平达不到委托人要求，经委托人要求补齐或更换仍达不到要求的，委托人有权解除本合同。

4、咨询人承诺，其驻场造价人员严禁在本项目结束前，承担本项目以外的其它工作；一经发现，委托人有权要求咨询服务人员立即停止其它工作或要求咨询人立即更换服务人员，并要求咨询人承担 500 元/次的违约金，发现三次及以上者，委托人有权要求咨询人承担合同暂定价 1%的违约金，并有权

附件 2

项目组成员情况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文化程度	专业	专业技术职称	执业资格	本项目拟任职务	是否驻场
1	曹新宇	男	硕士	建筑经济	高级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否
2	赛绪志	男	硕士	建筑与土木工程	教高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负责人	否
3	王刚	男	本科	水利水电工程建筑	高级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4	宋国玮	男	专科	工程造价	高级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5	王域	男	本科	工程造价	高级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6	左有望	男	本科	工程造价	高级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7	陈建清	男	专科	工程造价	中级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8	曹大猷	男	本科	工程造价	高级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安装负责人	否
9	张艳	女	专科	给排水及暖通	中级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安装造价工程师	否
10	吴福平	男	本科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安装造价工程师	否
11	林毅安	男	专科	工程造价	中级	造价员	土建工程师	否
12	王文武	男	专科	工程造价	中级	造价员	土建工程师	否
13	饶陈	男	专科	建筑工程技术	/	造价员	土建工程师	否

14	贺友才	男	专科	工程造价	中级	造价员	土建工程师	否
15	孟宪杰	女	本科	工程造价	中级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工程师	否
16	卢启越	男	专科	工程造价	/	/	土建工程师	否
17	冷 剑	男	专科	工程造价	中级	/	土建工程师	否
18	彭向前	男	专科	土木工程	中级	/	土建工程师	否
19	刘大圣	男	专科	土木工程	中级	/	土建工程师	否
20	徐智勇	男	专科	工程造价	中级	/	土建工程师	否
21	张 昭	男	专科	工程造价	中级	造价员	安装工程师	否
22	莫俊杰	男	专科	工程造价	/	/	安装工程师	否
23	肖楠钰	男	专科	工程造价	/	造价员	安装工程师	否
24	易晚兴	男	本科	建筑工程技术	中级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安装工程师	否
25	王千惠	男	本科	工程造价	中级	造价员	安装工程师	否
26	徐 林	男	专科	工程造价	/	造价员	安装工程师	否
27	赵雪源	男	专科	工程造价	/	/	土建工程师	是
28	叶光派	男	专科	工程造价	/	/	档案秘书	否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一期B座1408室

电话：83433600 83433606 邮编：518040

梨园输变电工程配建综合管廊项目（施工）

招标控制价编制报告书

2024-合[2022097-SZ1]-A-5-1

委托单位：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层数/栋数： 层/ 栋
工程名称： 梨园输变电工程配建综合管廊项目 结构形式：
(施工)
建筑面积：
建设单位：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编制造价： 211057882.08 元
承建单位：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等级：甲级；证书编号：甲150544000846]

编制人：



审核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


审定人：


报告日期：2024年7月4日

招标控制价公示表

标段名称	梨园输变电工程配建综合管廊项目（施工）
标段编号	2112-440300-04-01-374139005
招标人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控制价审核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站 <input type="checkbox"/> 审计中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招标人
招标控制价	21105.788208 万元
投标报价上限	20148.839850 万元，净下浮 5 %
不可竞争费合计	1966.821048 万元
截标时间	2024 年 7 月 10 日
<p>备注（深府（2015）73 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p> <p>1. 招标控制价主要材料价格采用《深圳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2024 年 5 月。</p> <p>2. 工程总价：21105.788208 万元；</p> <p style="margin-left: 20px;">工程费用（含不可竞争费）：</p> <p style="margin-left: 40px;">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 17013.818135 万元；</p> <p style="margin-left: 40px;">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1363.964439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695.811048 万元；</p> <p style="margin-left: 40px;">规费：615.874187 万元；</p> <p style="margin-left: 40px;">税金：642.441447 万元；</p> <p style="margin-left: 40px;">暂列金额 982.0000 万元。</p> <p style="margin-left: 20px;">工程建设其他费（含不可竞争费）：487.6900 万元，竣工图编制费 55.5700 万元，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 107.9600；BIM 技术应用费 35.1500 万元，工程保险费 25.9100 万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 263.1000 万元。</p> <p style="margin-left: 20px;">不可竞争费用合计：1966.821048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不含规费、税金）695.811048 万元；暂列金额 982.0000 万元；工程保险费 25.9100 万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 263.1000 万元。</p>	
<p>招标人（盖章）： </p> <p>日期：2024年7月4日</p>	

备注：招标人应按照《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 号）相关规定填报《招标控制价公示表》，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 5 日前在交易网（控制价公示模块）公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制

(三) 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造价咨询业绩 (不超过五项)

投标人：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盐坝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造价咨询	深圳市	市政公用工程、工程造价约 207096.05 万元	2022. 8. 9-至今	1208. 20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第二航站区市政配套工程	广州市	市政公用工程、工程造价 78806. 682518 万元	2020. 8. 19-至今	1054. 83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东林三路、罗山一路、罗山二路、新厦大道（二期）、理光路等 5 条市政道路工程造价咨询	深圳市龙岗区	市政公用工程、总投资额约 52200 万元	2024. 6. 3-至今	195. 6534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广深高速(虎背山隧道-皇岗口岸)绿化品质提升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深圳市	市政公用工程、工程总投资约 46100 万元	2019. 10 . 31-至今	251. 4225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梨园输变电工程配建综合管廊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深圳市	市政公用工程、工程造价 21105. 78 万元	2024. 7. 4-至今	81. 82	

提示：要求附项目证明材料扫描件（如合同扫描件、用户证明等）。

1. 盐坝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造价咨询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120190322002009001

标段名称：侨城东路北延通道工程等五个项目造价咨询批量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丰浩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10434.176万元(A包：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中标价2843.51万元，下浮率23%；B包：深圳市丰浩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标价2452.76万元，下浮率32%；C包：深圳市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中标价1905.36万元，下浮率32%；D包：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中标价1208.2万元，下浮率30%；E包：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中标价1093.3万元，下浮率35%；F包：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中标价931.046万元，下浮率25.99%。)

中标工期：按照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06-1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7-0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bidding agent.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7-06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bidder.

2022184-52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YBGS-2022-0001



盐坝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

造价咨询合同



项目名称：盐坝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造价咨询

项目地点：深圳市

甲 方：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乙 方：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乙方：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盐坝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述及造价咨询服务范围

1、工程名称：盐坝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造价咨询

2、工程地点：深圳市

3、工程规模：本项目盐坝高速西起大梅沙隧道东洞口，东至深惠边界处在建的坝光收费站，长26.614公里。造价服务内容包含除先期实施段（华大基因中心）以外的全部造价咨询服务。

4、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范围：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概算复核、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若需），编制施工图预算，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施工过程中的造价控制（变更及进度款的审核），结算审核、钢筋量、设备材料询价、经济指标分析、服务类合同的结算、驻场服务等。

二、合同价及计价依据

1、合同价计价依据

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依据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中收费标准表第6项“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以工程最终批复概算（含调整）中的建安费作为取费基数计算后再按中标下浮率下浮确定，费率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

2. 合同价

合同签约阶段，咨询服务费取费基数暂定为244,260万元，中标下浮率30%。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零捌万贰仟元整（小写：¥12,082,000.00元）。造价咨询服务费最终结算价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结果为准（如遇政府相关部门审计职能调整，则按新的审计程序执行）。

造价咨询费由基本费用1087.38万元（占90%）和绩效费用120.82万元（占10%）组成，绩效费用需根据最终履约评价结果确定。

履约评价得分	对应的绩效费用支付比例
85分及以上	100%
60分及以上，85分以下	30%+ 70%×（履约评价得分-60）/25
60分以下	0

备注：①履约评价按合同条款执行，履约评价得分在60分以下的，视为履约不合格，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提请交通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作不良行为记录，3年内拒绝乙方参与甲方其他工程的投标。若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出台了新的《造价咨询管理办法》，履约评价以最新发布的方法为准。

②合同提前终止时绩效费用计取原则：若因乙方责任导致合同提前终止，则绩效费用支付比例为0；若因其他原因导致合同提前终止，终止协议需附造价咨询合同履行评价表。已发生的评价事项按实计分，未发生的评价事项不扣分，履约评价得分对应上表确定绩效费用支付比例。

3、咨询服务费是乙方履行本合同所需的全部费用，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在本合同项下不再负有其他支付义务。

三、支付细则

1、概算阶段：概算批复后，甲方支付至合同暂定价中基本费用的10%。

2、预算阶段：乙方按要求提交工程预算成果文件，且主体工程完成招标后支付至合同暂定价中基本费用的45%。

3、施工阶段：按施工形象进度分期支付，但支付上限为合同暂定价中基本费用的70%。

4、结算阶段：

主体工程施工结算取得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报告后，可支付至合同暂定价中基本费用的80%。

施工合同全部结算取得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报告后（不需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进行工程结算审计的施工合同，需经乙方审核完毕），可支付至合同暂定价中基本费用的95%。

若因建设内容增加或减少对咨询服务费有重大调整的，则按调整后的总咨询费用中的基本费用（但咨询费用增加的需签订咨询合同补充协议）。

违约金在每期费用支付时扣除，结算费用中扣除的违约金为各期扣除违约金之和。

5、剩余款项的支付：本项目决算经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后，按审定金额支付咨询服务费余款（含按履约评价结果计取的绩效费用）。

6、若甲方终止本项目或项目部分内容甩项不实施，不视为甲方违约，甲方仅根据乙方实际完成的造价工作进行费用结算及支付，除此之外甲方不承担任何赔偿、补偿或违约责任。

7、乙方应提供专用账户报深圳市财政局备案，以便造价咨询费的及时支付。乙方收款账户在本协议书尾部列明。乙方在每期支付前应提供符合财政支付要求的支付申请资料。

8、因本项目属政府投资，根据市政府颁发的《深圳市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直接支付暂行办法》有关规定，费用最终由市政府财政部门支付，因此，合同中约定的支付时间只指甲方完成审批的期限。因政府其他部门核批导致付款延迟的，乙方不得因此要求甲方承担相关责任。乙方有义务在每期支付前提供相关付款申请的凭证，因乙方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责任概由乙方自行承担。

9、费用的支付应遵循政府投资管理项目的有关规定，如已支付款项超过审定结算价，乙方应主动退回超出的价款。对于经书面催促在限定时间不退的，三年内拒绝乙方参与甲方其他工程的投标。

四、组成合同的文件

1、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执行过程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 2、造价咨询合同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 3、造价咨询合同第三部分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件、造价咨询合同第四至七部分；
- 4、造价咨询合同第二部分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标准条件、合同附件；
- 5、招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
- 6、投标文件。

五、乙方的工作内容

- 1、复核概算、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如需）；
 - 2、编制工程预算；
 - 3、协助甲方编制招标文件，特别是招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规定和特别条款；编制商务标文件；
 - 4、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
 - 5、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清单，并提交询价依据或计价依据；
 - 6、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并提交询价依据或计价依据；
 - 7、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
 - 8、协助甲方签订合同；
 - 9、施工过程中的工程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工作；
 - 10、工程变更、现场签证、工程量实测实量的计量、计价复核工作，协助甲方向相关审计部门报备工程变更；
 - 11、审核工程结算，协助完成结算审计工作；
 - 12、参与全过程成本控制，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甲方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投资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并视工程管理需要，按甲方要求派驻人员常驻施工现场；
 - 13、对项目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
 - 14、如有需要，乙方应建立项目全生命周期造价咨询 BIM 技术，通过 BIM 模型，自动将相应的清单和定额附加到 BIM 建筑模型的各个组成部分，以便实时计算成本清单。在事前、事中和事后对项目造价进行控制，提高建设项目经济效益，有效的控制成本。相关费用已经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另行计付。
 - 15、负责工程结算档案管理，负责项目办理结算所需图纸、变更、造价成果文件等资料的电子文件、扫描件、原件的存档。乙方必须建立造价编审台账，并做到档账相符。施工单位限期不报送结算的，由乙方按存档资料编制结算成果文件后报审。
 - 16、其它有关的造价管理任务和工程造价技术咨询等。
- 甲方有权对造价咨询工作范围和造价咨询工作内容进行调整，甲方根据工程管理需要对造价咨询工作范围和造价咨询工作内容进行的调整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咨询费用按实际完成的咨询工作内容和约定的结算方式进行结算。

六、乙方项目团队配置要求

- 1、乙方委派的项目负责人要完全掌握本工程成本控制情况，负责造价咨询成果的审核把关，组织项目人员按时完成甲方委托的任务，负责向甲方汇报成本控制的情况以及委托任务的编审情况，负责

与甲方的联络工作，应具有高度的责任心、较强的协调能力，专业技能扎实、经验丰富、廉洁奉公。

2、项目团队成员名单（按投标文件填写）

报
关
单
：

1. E 包造价团队基本要求						
1	曹新宇	项目负责人	1	建[造]11014400010885	土建	2021.12-2022.5
2	张 艳	现场负责人	1	建[造]02440003665	土建	2021.12-2022.5
3	欧德福	土建负责人	1	建[造]02440003666	土建	2021.12-2022.5
4	吴福平	安装负责人	1	建[造]19440019204	土建	2021.12-2022.5
5	王 域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03440008189	土建	2021.12-2022.5
6	左有望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03440004843	土建	2021.12-2022.5
7	彭 红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03440010850	土建	2021.12-2022.5
8	王 刚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11084400002263	土建	2021.12-2022.5
9	李祖华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03420007101	土建	2021.12-2022.5
10	陈建清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10140009960	土建	2021.12-2022.5
11	徐炳贵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04440015414	土建	2021.12-2022.5
12	赛绪志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11014400011011	土建	2021.12-2022.5
13	宋国玮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11014400011156	土建	2021.12-2022.5
14	曹大猷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18440016790	安装	2021.12-2022.5
15	张 杨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14204400001749	安装	2021.12-2022.5
16	孟宪杰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21214400001636	土建	2021.12-2022.5
17	王志强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21214400001641	土建	2021.12-2022.5
18	张国聪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21214400001098	土建	2021.12-2022.5
19	王文武	造价员	1	粤 12001405	土建	2021.12-2022.5
20	蓝绍铭	造价员	1	粤 130B00598	土建	2021.12-2022.5
21	林毅安	造价员	1	粤 12001443	土建	2021.12-2022.5
22	贺 明	造价员	1	粤 130B00600	土建	2021.12-2022.5
23	饶 陈	造价员	1	粤 100B00480	土建	2021.12-2022.5
24	蔡 根	造价员	1	粤 140B00023	土建	2021.12-2022.5
25	刘 帆	\	1	\	土建	2021.12-2022.5
26	钟谕谋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24214400001307	安装	2021.12-2022.5
27	罗加达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24214400000951	安装	2021.12-2022.5
28	易晚兴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24214400000748	安装	2021.12-2022.5
29	许娜梅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建[造]24214400002939	安装	2021.12-2022.5
30	张 昭	造价员	1	粤 130B011023	安装	2021.12-2022.5
31	王千惠	造价员	1	粤 140B00057	安装	2021.12-2022.5
32	徐 林	造价员	1	粤 150B00606	安装	2021.12-2022.5
33	陆瑞华	\	1	\	安装	2021.12-2022.5

注:

1. 鼓励投标人拟派造价团队人员数量高于“造价团队基本要求”。
2. 本表中的“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也包括注册造价工程师。按



- ④因违法被责令停止执业的;
- ⑤因涉嫌犯罪被羁押或判刑的;
- ⑥死亡。

2、乙方如确需更换项目负责人,应至少提前7天以书面形式报甲方同意,否则更换无效。续任项目负责人资质和工作经验应不低于原项目负责人。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项目负责人,并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接到更换通知后7天内向甲方提出书面的改进报告。甲方收到改进报告后仍要求更换的,乙方应在接到第二次更换通知的7天内进行更换,并将新任命的负责人的注册执业资格、工作经验等资料书面报甲方。

4、项目负责人出现以下情形的处以违约金10万元/人·次:①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的;②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不称职项目负责人的;③本协议第九.(一).1款中除第①和⑥情形外需更换项目负责人的。

5、其他人员的更换按照项目负责人更换要求,更换现场、土建或安装负责人处以违约金5万元/人·次、其他人员5000元/人·次。

6、驻点人员未按甲方要求提供驻场服务的,违约金按1000元/人·天计取。

(二) 成果文件质量违约

1、概算复核(如需)

对设计单位编制的概算文件造价的合理性、工程量的准确性、清单的错漏项进行复核。编制文件有明显错误未指出且该部分造价超过300万元的,对每个事项处以1万元违约金。

2、预算误差:

由于乙方原因,清单错漏项达到以下两种情形之一时,违约金为(错漏项总造价-500万元)×1%:
①清单错漏项总金额达到500万元且达到施工合同价的3%;②清单错漏项总金额未达到施工合同价的3%但金额达到1000万元的。

3、结算误差:

(1)工程结算经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后,核减率有以下情况的,对乙方(非造价咨询单位责任除外)给予黄牌警告,同时在该项目咨询合同结算时,按超出部分的比例处以合同价相应比例的违约金:

- ①送审金额≤2000万元的,核减率≥8%;
- ②送审金额>2000万元的,5%<核减率<10%。

(2)结算送审金额>2000万元的工程,经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后核减率≥10%的,对乙方(非造价咨询单位责任除外)给予红牌警告,同时在该项目咨询合同结算时,对超出5%的部分按合同价相应比例、超出10%的部分按合同价双倍比例处以违约金。

(3)在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出具的评审报告中,由于造价咨询单位原因导致工程量不实被核减金额达到100万元且占总核减金额比例超过30%的,乙方相应责任人记入参建单位及从业人员黑名单。

4、因乙方主要原因,造成提交任何一项成果文件严重拖延,经甲方书面催促,仍不能按时提交

成果文
5、
清单并
延迟天
(
乙
并提请
1、
2、
3、
4、
5、
6、
合
十
乙
1、
2、
3、
4、
认不
5、
5、
7、
未
十
1、
运输
两次

任项

成果文件的，按 1000 元/天×延迟天数的计算标准处以违约金。

5、由于乙方未能及时提交完整的成果资料（资料整理应分类良好，易于查找，有完整详细的资料清单并提供全套的电子文档）的，在甲方规定时限内不能完成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按 1000 元/天×延迟天数的计算标准扣除违约金。

通知
更换

（三）严重违约

乙方出现以下任何一种严重违约情况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扣除合同暂定价 20 %作为违约金，并提请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作不良行为记录，触犯法律的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目负
和⑥

-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将本合同项下的任务以任何形式进行转包或分包的。
- 2、乙方或乙方人员参与与甲方利益相冲突的任何活动，对甲方造成严重不良影响的。
- 3、乙方同时接受招标人和投标人对同一工程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 4、乙方或其人员违背职业道德或与第三人串通弄虚作假，骗取国家建设资金的。
- 5、乙方泄露甲方要求保密内容和资料，造成不良后果的。
- 6、乙方有其他违约行为，经甲方要求改正三次仍未改正的。

元/

合同提前终止或解除的，乙方应当返还甲方提供的全部项目资料。

件

十、从业人员黑名单

乙方从业人员以下行为，将被甲方列入从业人员黑名单：

1%：
|价

- 1、被甲方通报批评累计 3 次及以上的；
 - 2、乙方现场负责人等驻场履约人员长期不到位；
 - 3、被查实存在严重弄虚作假行为的；
 - 4、参与现场工程量、运距、隐蔽工程的实测实量，对发现的数据不实行为不向甲方反馈且签字确认不实数据的；
 - 5、被查实存在甲方项目中有各类涉黑行为的；
 - 5、存在违法承接工程、截留挪用农民工工资、恶意讨薪、恶意欠薪甚至携款逃逸等行为之一的；
 - 7、存在其它违纪违法行为被查实的。
- 未尽事宜见《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参建单位及从业人员黑名单管理办法》。

单
的

十一、不良行为

乙
合

1、乙方以下行为，将被甲方认定为不良行为：
(1) 因工程量清单编制错漏项等问题，累计增加投资每超过项目施工合同价总金额 3%，被市交通运输局或其下属单位通报的。

该
名

(2) 因工程量清单编制错漏项等问题导致工程费用增加（单次增加金额 500 万元及以上，或累计两次单次增加金额 300 万元及以上、500 万元以内），被市交通运输局或其下属单位通报的。

乙

(3) 结算造价被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核减率≥10%，被市交通运输局或其下属单位通报的。

(4) 在甲方履约评价中，被评为“不合格”的。

(5) 被甲方或主管部门认定的其他不良行为。

未尽事宜见《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交通建设从业单位不良行为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深交建设通〔2020〕35号)。

2、因不良行为被通报或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绝其参加下一阶段的造价咨询业务的投标。

十二、知识产权

1、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图纸、甲方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甲方要求的或其他类似性质文件的著作权属于甲方,乙方可以为实现本合同目的而复制或者以其他方式使用此类文件,但不能用于与本合同无关的其他事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为了本合同以外的目的复制或者以其他方式使用上述文件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2、本合同项下所有服务成果包括知识产权在内的合法权利归甲方所有。甲方可以为实现合同目的而复制、使用此类文件,但不能擅自修改或用于与本合同无关的其他事项。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为了本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或其他方式使用上述文件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3、双方均有权在履行本合同保密义务并且不损害对方利益的情况下,将履行本合同形成的有关成果文件用于企业宣传、申报奖项以及接受上级主管部门的检查。

4、双方保证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不侵犯对方及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因乙方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所引起的责任,由乙方承担;因甲方提供的基础资料导致侵权的,由甲方承担责任。

十三、本合同自合同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十四、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八份,乙方执四份。

甲方:

法定代
或
委托代
经办人

的通知》

(本页无正文)

各询业务

甲方：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乙方：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7要求的
用此类
目的复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

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程荣全

郭明身

同目的
甲方

经办人：

经办人：

有关成

地址：

地址：

开户银行：

账号：

又所引

签订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签订日期：2022年8月9日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深发改〔2022〕813号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盐坝高速 市政化改造工程（一期）项目总概算的批复

市交通运输局：

报来《盐坝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一期）项目总概算》（国家编码：2018-440300-53-01-706757）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盐坝高速位于深圳东部，西起大梅沙隧道东洞口，途径大梅沙、小梅沙、溪涌、土洋、葵涌等片区，东至深惠交界的坝光收费站，全线长 26.614 公里。本项目新建、改建互通立交 3 处，其中：改造大梅沙、小梅沙立交各 1 处，拆除后新建葵涌立交 1

- 1 -

处。具体如下：

1. 道路工程

主要包括大、小梅沙节点各 11 条匝道、葵涌立交节点 13 条匝道路面的拆除、新建及附属工程等，以及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人行道。

2. 岩土工程

包括路基处理、边坡防护、生态修复、路基排水、支护工程。

3. 桥涵工程

全线新建桥梁 20 座，桥梁设置于大梅沙、小梅沙及葵涌立交节点，其中特大桥 1 座、大桥 14 座、中桥 5 座，总桥长约 6785 米，桥梁总面积约 80773 平方米；加宽桥梁 2 座；新建通道 5 道，接长通道 2 道。

大梅沙立交：新建箱型通道 3 道，共 155 米。

小梅沙立交：新建 4 座匝道桥，总长约 494 米，总面积约 6344 平方米。接长箱型通道 2 道，共 19 米。

葵涌立交：新建桥梁 16 座，总长约 6291 米，总面积约 74429 平方米；加宽桥梁 2 座，总长约 596 米，总面积约 4196 平方米。新建箱型通道 2 道，共 75 米。

4. 交通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拆除并新建各类交通标志牌、标线、防护隔离设施等。

交通疏解工程：新建交通疏解路面、钢便桥、临时交通设施及交通围挡等。

交通监控工程：包括交控供电设施、路口交通监控机柜、交通信号系统、高清电子警察及卡口、闭路监控系统、主干光纤等。

5. 给排水工程

给水管采用球墨铸铁管，排水管采用钢筋混凝土管，新建雨水箱涵。

6. 电气工程

包括电力、通信、照明及管线迁改工程。新建普通路灯、10kV 电缆沟，敷设 BWFRP 电缆及通信光缆保护管等，对施工范围内的电力管线、通信管线等进行迁改。

7. 燃气工程

管材采用聚乙烯 PE 管。

8. 河道工程

大梅沙节点：河道为梯形断面，底宽 6 米，改造长度约 43 米。

小梅沙节点：河道为梯形断面，底宽 4 米，改造长度约 116 米。

葵涌节点：河道为复式断面，底宽最宽处约 35 米，改造长度约 380 米。

9. 其他工程

包括绿化景观、声屏障、海绵城市、水土保持及高边坡实时监测预警等工程。

二、投资总概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概算总投资 236896.0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204817.14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0797.84 万元,预备费 11281.02 万元(详见附件)。资金来源为市政府投资。

三、下一阶段工作要求

(一)请做好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与本项目的工程界面划分,避免重复计列。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第三标段终止实施,相关内容纳入盐坝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葵涌立交节点建设;取消原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第二标段盐坝立交,改为与坪葵路平面相交。

(二)统筹做好本项目葵涌立交与外环高速公路深圳段三期葵涌东立交的交通组织设计,保障工程方案充分衔接。

(三)请根据《政府投资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深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施工许可管理规定》和本批复的有关要求,抓紧开展各项准备工作,并于本批复印发之日起一年内开工建设。

(四)请你单位严控资金规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得擅自改变建设内容或提高建设标准。绿化工程应从严从紧控制,依法依规报批,尽量节约投资。同时严格各项管理制度,提高安全

生产意识，杜绝各种安全隐患，切实确保安全生产。

（五）根据《深圳市政府投资项目验收管理暂行办法》，在项目竣工决算审核后，及时向我委申请办理项目验收。

附件：盐坝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一期）项目总概算汇总表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10月12日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一期B座1408室
电话：83433600 83433606 邮编：518040

盐坝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一期）

招标控制价编制报告书

2023-合[2022184-SZ1]-A-5-1

委托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层数/栋数：
工程名称： 盐坝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一期） 结构形式：
建筑面积： 编制造价： 2070960524.20 元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审核造价：
承建单位： 核减造价：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等级：甲级，证书编号：甲190544000846]

编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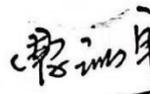
审核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



审定人：



报告日期： 2023 年 5 月 6 日

招标控制价公示表

(此表限评标工程)

工程名称	盐坝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一期）
招标控制价	2070960524.2 元
投标报价上限	标底下浮 10.00 %，即 1880914444.06 元
安全文明施工费	69912643.78 元
截标时间（经窗口确定）	年 月 日
经办人签名	
<p>备注（73 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p> <p>1、标底主要材料价格采用《深圳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2023 年第 3 期；</p> <p>2、本工程招标控制价合计：2070960524.2 元；其中包含：</p> <p>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1652798508.36 元；</p> <p>2)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144693166.65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合计 69912643.78 元；</p> <p>3) 规费合计：74163729.5 元；</p> <p>4) 税金合计：63306872.37 元；</p> <p>5) 工程建设其他费：135998247.32 元（其中暂列金额合计：96748113.84 元；BIM 费用合计：3838965.16 元；管波测试费：225000.00 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海运）35176168.32 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陆运）10000 元；）</p> <p>3、上述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BIM 费用共三项费用不参与竞争性报价，为不可竞争费用；不可竞争费合计：170499722.78 元。</p>	
<p>招标人：（盖章）</p> <p>日期：2023.5.6</p>	
<p>造价咨询单位：（盖章）</p> <p>曹新宇</p> <p>造价工程师：E1701420080885</p> <p>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p> <p>日期：2023年5月31日</p>	

说明：

- 1、本表应与审计中心审定标底或委托咨询公司审定的招标控制价一致，在招标控制价公示时须一同交 11、12 号窗口；
- 2、截标时间应在会议安排时经窗口确定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关于造价咨询单位 2022 年度履约评价结果的通知

中心各部、各造价咨询单位：

根据《建设中心造价咨询评优活动方案》，我中心对 24 家造价咨询单位开展了 2022 年度履约评价工作，推选排名前 5 的咨询单位和优秀项目负责人，现将结果通知如下：

一、评价结果

（一）排名前 5 的单位：深圳市诚信行工程造价有限公司、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二）优秀项目负责人：深圳市诚信行工程造价有限公司的郑建威、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邓兵、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的代兴华、深圳市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的王兴文、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的游凌翔。

（三）其它 19 家评价为良好的单位：深圳市建锋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丰浩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广得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合创工程造价咨询有限

公司、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建衡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建星工程造价咨询公司、广东省国际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华仑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广东明正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鹏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云基智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北京思泰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锦洲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华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二、评价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人员配备

个别造价单位配备的项目负责人未能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要求，组织协调能力较差，专业负责人变动较大，造成工作衔接不上等问题。

（二）履约质量

部分造价咨询单位编制的成果文件质量不高，出现清单错漏项较多，工程量计算不准确，定额套用不合理，主材询价不符合材料询价的相关规定等情况。

（三）履约进度

部分造价咨询单位在审核造价过程中，发现问题或施工单位补充资料不及时，未能及时向我中心反馈，造成出具造价成果文件滞后的情况。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造价人员履约管理

各造价咨询单位应严格依照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配备具有高度责任心、协调组织能力强的项目负责人，在合同履行期间保持造价人员的稳定性。

（二）加强造价履约质量管理

在审核造价文件时，造价咨询单位应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及清单规范等认真核查，确保清单项目编制齐全，分类清楚，工程量计算准确，定额套用合理，主材询价工作细致全面，避免出现清单错漏项。同时应重视造价档案资料的管理工作，对于审核过的造价相关资料做到应存必存，目录清楚，资料完整。

（三）加强履约进度管理

造价咨询单位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限按时递交成果文件。审核过程中遇到问题应及时向我中心反馈，并积极主动与相关单位沟通协调，确保按时出具审核成果文件。

特此通知。



2023年4月19日

（联系人：孙颖，联系电话：13691801551）

2.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第二航站区市政配套工程

工程造价任务书存根联

22-02-004-YDX
22-03-004-YDX
编号: 22-01-004-YDX

项目名称: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第二航站区市政配套工程

送审金额: / 元 移交资料: 招标文件、附件资料

经办人: 李毅 复核人: 丁德志

签收: 审完日期:

工程造价咨询任务书

22-02-004-YDX
22-03-004-YDX
编号: 22-01-004-YDX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

现委托你单位承担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第二航站区市政配套工程 项目的 (全过程造价管理、 招标控制价及招标清单编制、 过程造价管理、 结算审核、 结算复审、 概算审核) 造价咨询任务, 请你单位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 认真组织工作, 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将造价咨询意见或成果报告报送指挥部。咨询费暂定1054.83万元, 具体结算支付按《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执行。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

法务合约部
2022年11月28日

联系人: 孙晓霞 联系电话: 36063022

附: 造价咨询任务资料招标文件及附件资料

工程造价咨询任务书回复

22-02-004-YDX
22-03-004-YDX
编号: 22-01-004-YDX

法务合约部:

我单位接受委托承担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第二航站区市政配套工程 项目的 (全过程造价管理、 招标控制价及招标清单编制、 过程造价管理、 结算审核、 结算复审、 概算审核) 造价咨询任务。

经办人: (盖资格证章: 联系电话:)

审核人: 曹新宇 (盖资格证章: 联系电话:)

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公司)
2022年11月28日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20] 第 [03489] 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广州菲达建筑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上海东方投资监理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预选招标项目的预选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其中：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中标价：贰仟伍佰壹拾壹万壹仟伍佰叁拾元 (25111530.00)；
-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标价：贰仟伍佰壹拾壹万壹仟伍佰叁拾元 (25111530.00)；
- 广州菲达建筑咨询有限公司中标价：贰仟伍佰壹拾壹万壹仟伍佰叁拾元 (25111530.00)；
-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中标价：贰仟伍佰壹拾壹万壹仟伍佰叁拾元 (25111530.00)；
- 上海东方投资监理有限公司中标价：贰仟伍佰壹拾壹万壹仟伍佰叁拾元 (25111530.00)。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0年7月17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0年7月17日



2020年07月20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0000 Fax: 020-28860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533号 510680
WWW.GZGGZY.CN



正本

20-37-0031-0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
造价咨询服务合同（永达信）

甲方（委托方）：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

乙方（受托方）：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广州市

签订日期：2020年8月19日

合同协议书

受托方（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与委托方（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签订双方合同，另与委托方、业主签署三方补充协议。

委托方（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与受托方（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委托方：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以下简称委托人）

受托方：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咨询人）

委托人委托咨询人承担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 的造价咨询服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GB/T51095-2015《建设工程造价咨询规范》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过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委托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项目提供建设工程的造价咨询服务：

- 1、项目名称：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
- 2、工程地点：广州市白云区人和镇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内
- 3、工程规模：

(1)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包括西区工程的飞行区工程（含西2跑道，约167万m²）、场内陆侧综合交通工程、供电工程、消防救援工程、供水工程、污水、雨水及污物处理工程、通信工程、总图工程、专用设备及特种车辆工程、捷运车辆、西区货站工程；东区工程的飞行区工程（含东3跑道，约387万m²）、航站区工程（约44万m²）、场内陆侧综合交通工程、货运区工程、机务维修工程、供电工程、消防救援工程、供水工程、雨水、污水及污物处理工程、供冷工程、燃气工程、信息工程、通信工程、机场业务用房、生产辅助和生活服务设施工程、总图工程、专用设备及特种车辆工程；东四、西四指廊、卫星厅工程、捷运系统、旅客过夜用房；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北区远机位停机坪二期工程；以上范围投资估算约307.24亿元。

(2) 由委托人组织实施的与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同期开工建设的其他项目工程。

(3) 本项目服务的工程范围还包括以上项目的部分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不包括征地拆迁费、管理费等），具体发生以委托人委托书载明内容为准。

(4) 以上服务范围中咨询人的具体工作范围以委托人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规则下达的委托书为准，委托人有权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附件《造价咨询公司考核办法》考核情况增减咨询人的工作范围。

4、合同金额：25111530.00元（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壹拾壹万壹仟伍佰叁拾元整），合同金额为暂定价，最终按已完造价咨询服务内容及合同约定的固定费率包干计算各阶段或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费。

5、服务类别：按委托人出具的造价咨询任务书明确具体的造价咨询服务，包括按委托人要求提供从招标（或合同谈判）阶段到施工阶段、竣工结算阶段的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概（预）算审核、招标工程量清单和招标控制价编制、过程造价控制（变更、签证、支付审核等）、结算审核与编制等全过程或其中某个阶段的服务，同时按委托要求承担其他造价咨询单位出具的预算、竣工结算的复审工作。

二、本合同的措词和用语与所属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条件及有关附件同义。

三、下列组成本合同的文件是一个合同整体，彼此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当出现相互矛盾时，组成本合同文件的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本合同协议书
- 2、本合同专用条款
- 3、本合同通用条款
- 4、中标通知书
- 5、招标文件
- 6、投标文件
-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本合同的附件与格式

四、受托人同意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件中议定范围内的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五、委托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咨询人支付酬金。

六、本合同的建设工程造价业务自2020年8月开始实施，至本合同签订的工程

造价咨询范围工作全部完成。

七、本合同正本两份、副本十份，其中委托人正本一份、副本七份，受托人正本一份、副本三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名盖章后生效。

委托人：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受托人：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一期B座
1408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

帐号：813882349710001

邮政编码：518000

电 话：0755-83433600

拟投入本项目造价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资质	专业	经验年限	本项目担任职务/是否驻场
1	曹新宇	男	1968.11	硕士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	31	项目负责人 否
2	王刚	男	1962.11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	34	土建专业负责 否
3	彭红	女	1970.6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	29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4	宋国琦	男	1962.9	大专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	35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5	赛绪志	男	1969.12	硕士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	28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6	王城	男	1972.3	本科	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	25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7	欧德福	男	1969.2	本科	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	26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8	左有望	男	1975.6	大专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	23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9	张艳	女	1975.5	大专	经济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	26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10	陈建清	女	1974.11	大专	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	24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11	徐炳贵	男	1963.8	大专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	31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12	代佳	女	1986.2	大专	注册造价工程师	安装	13	安装造价工程师 否
13	曹大猷	男	1966.6	本科	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安装	30	安装造价工程师 否
14	吴福平	男	1979.6	本科	注册造价工程师	安装	16	安装专业负责人 是 (现场负责人)
15	王亮	男	1979.12	本科	高级工程师 造价员	土建	9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16	彭向前	男	1988.11	大专	中级工程师	土建	8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17	贺友才	男	1989.11	大专	中级工程师 造价员	土建	8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18	王文武	男	1980.1	大专	中级工程师 造价员	土建	14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19	林毅安	男	1984.5	大专	中级工程师 造价员	土建	13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20	车国小	男	1991.1	大专	/	土建	4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21	刘大圣	男	1980.2	本科	中级工程师	土建	16	土建造价工程师 是
22	方宏霖	男	1992.9	大专	/	土建	6	土建造价工程师 是
23	黄勇	男	1993.8	大专	/	土建	6	土建造价工程师 是
24	张钊	男	1990.4	大专	/	土建	6	土建造价工程师 是
25	郑湘鹏	男	1992.6	大专	/	土建	6	土建造价工程师 是
26	蔡根	男	1991.6	本科	造价员	土建	6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27	黄伟	男	1987.9	本科	/	土建	7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28	刘帆	男	1995.10	本科	/	土建	2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29	邹春	男	1985.11	本科	助理工程师	土建	14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30	饶陈	男	1973.10	大专	造价员	土建	26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31	陈卫强	男	1981.12	大专	/	土建	10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32	黄仁远	男	1993.9	大专	/	土建	4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33	万晴	女	1992.4	大专	/	土建	6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34	李浩文	男	1997.5	大专	/	土建	2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35	寇馨月	女	1994.3	大专	/	安装	4	安装造价工程师 是
36	李新海	男	1964.8	大专	/	安装	23	安装造价工程师 否
37	徐林	男	1985.4	大专	造价员	安装	10	安装造价工程师 否

广东省办

38	张岳	男	1982.2	本科	中级工程师 造价员	安装	15	安装造价工程师
39	钟诒淇	男	1984.1	本科	中级工程师 造价员	安装	10	安装造价工程师
40	易晓兴	男	1975.9	大专	中级工程师 造价员	安装	23	安装造价工程师
41	王诗韵	女	1995.12	大专	/	安装	2	安装造价工程师
42	薛达民	男	1997.12	本科	/	安装	1	安装造价工程师
43	廖杰	男	1996.11	大专	/	安装	2	安装造价工程师
44	刘楚郁	女	1997.4	本科	/	安装	2	安装造价工程师
45	张玉款	男	1996.11	大专	/	安装	2	安装造价工程师
46	张杨	女	1990.10	本科	/	安装	2	安装造价工程师
47	罗彩辉	女	1994.12	大专	/	安装	4	安装造价工程师
48	邓宝铸	男	1979.4	大专	/	安装	8	安装造价工程师

注：人员须提供职称证书或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提供人员近三个月（2020年3-5月）在本单位工商注册地社保部门出具并加盖社保局印章的社保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社保缴纳的期限包含疫情防控期的，若当地政府部门允许企业在疫情防控期间缓缴社会保险费的，投标人可提供当地政府部门允许缓缴社保的相关文件作为缴纳社保的证明，中标后需提供投标文件中人员的社保补缴情况相关证明报招标人核实】；同一个人只计算一次，无提供不得分；有效的注册造价工程师指根据原人事部、原建设部发布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发〔1996〕77号）取得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并经注册且在有效期内；有效的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资格指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发布的《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建人〔2018〕167号）取得的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并经注册且在有效期内。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第二
航站区市政配套工程 工程

招 标 控 制 价

招 标 人：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指挥部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广州华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2023年5月26日

封-2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第二
 航站区市政配套工程 工程

招 标 控 制 价

招标控制价 (小写): 788066825.18

(大写): 柒亿捌仟捌佰零陆万陆仟捌佰贰拾伍元壹角捌分

招 标 人: 广东白云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指挥部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菲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资质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Signature]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曹新宇
 (签字或盖章)



张农运

编 制: 张维进
 (编制人签字盖章专用章)



核 对: 周善珍
 (审核人签字盖章专用章)



复 核 时 间: _____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第二
 航站区市政配套工程 工程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标人：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指挥部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1)
 业务专用章
 (单位资质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曹新宇
 1101440010885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
 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编制：李济强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014400011011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
 咨询有限公司(签字盖专用章)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徐炳贵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44400018496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
 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尹华君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A144400005109
 广州菲南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5年06月07日

周善珍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4224400014499
 广州菲南建筑咨询
 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15日

复核时间：_____

3. 东林三路、罗山一路、罗山二路、新厦大道（二期）、理光路等
5 条市政道路工程造价咨询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8-440307-04-01-709819003001

标段名称：东林三路、罗山一路、罗山二路、新厦大道（二期）、理光路等5条市政道路工程造价咨询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价：195.653400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4-1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2024-05-08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5-07

查验码：7211168485139526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ZJZXHT202405

合同编号： 21004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东林三路、罗山一路、罗山二路、新厦
大道（二期）、理光路等 5 条市政道

工程名称： 路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

委托人：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人：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署 2022 年 7 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人：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委托人、咨询人就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东林三路、罗山一路、罗山二路、新厦大道（二期）、理光路等 5 条市政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

工程规模：东林三路位于龙岗罗山片区西侧。西临广深铁路。起点接平大路桥下东林二路，中间与罗山一路、老围横街灯控平交，北接南科大教育科研用地。东林三路全段总长 931.5m，规划为城市次干道，红线宽 20~26m，双向 2~4 车道。

罗山一路规划为城市支路。西接东路三路，中间与罗山二路、新厦大道平交，东接理光路和东莞五联工业一路。红线宽度 24m，双向四车道，总长 1284m。设计车速 20km/h。

罗山二路南接平大路辅道，北接罗山二路，支路。红线宽度 24m，双向四车道，长 280m。设计车速 20km/h。

新厦大道（二期）起点接新厦大道（一期），终点接罗山一路。规划为

次干道，红线宽 40m，双向六车道，长 129m。

理光路起点接罗山一路，终点接平大路辅道。次干道，红线宽度 25m,双向四车道，长 428m。

暂估总投资为 52200 万元，建安费为 42710 万元。

二、咨询工作内容：

1、全过程造价控制，初步设计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招标阶段、项目实施阶段、结算（决算）阶段的所有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详见合同专用条款第四条。包括：

1.1、项目可研概算阶段： 审核资料、协助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评审工作； 负责审核概算、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概算调整工作；

1.2、方案测算/比选，施工图预算或招标控制价的编制或审核、实施阶段造价咨询服务、工程结算的编制、工程结算的审核和项目决算审核等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2、投资估算的编制或审核；

3、工程概算的编制或审核；

4、方案测算/比选

5、施工图预算或招标控制价的编制或审核；

6、工程结算的编制；

7、工程结算的审核；

8、工程竣工决算（含竣工财务决算报表）编制或审核

9、工程竣工决算编制专项审计；

10、后评估：_____。

三、咨询酬金：

1、酬金（含税）：暂定为（大写）壹佰玖拾伍万陆仟伍佰叁拾肆元整
（小写）¥195.6534 万元，计算式如下：

暂以建安费 42710 万元为计费基数，最终以发改部门批复的概算建安费为准。造价咨询服务费计算公式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2\% = 1.2 \text{ 万元}$$

$$(500-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4.4 \text{ 万元}$$

$$(1000-500) \text{ 万元} \times 10\% = 5 \text{ 万元}$$

$$(5000-1000) \text{ 万元} \times 9\% = 36 \text{ 万元}$$

$$(10000-5000) \text{ 万元} \times 8\% = 40 \text{ 万元}$$

$$(42710-10000) \text{ 万元} \times 7\% = 228.97 \text{ 万元}$$

$$\text{造价咨询服务下浮 } 38\% \text{ 计合同暂定价为 } 315.57 \times 0.62 = 195.6534 \text{ 万元}$$

2、造价咨询计取及结算方式：

2.1、根据协议书中约定的咨询工作内容，参照广东省物价局发布的《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文中的收费费率标准表计算造价咨询酬金，选择全过程造价控制的不再单独计算投资估算审核和工程概（估）算的审核费用，（取费基数为：预算价/招标控制价，概算建安费，概算批复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与工程建设其他费之和，其他_____），并下浮 38%；

2.2、双方协商约定按以下方式计取造价咨询酬金：_____

3、项目建设过程中，投资计划经批准调整者，咨询费取费基数可做调整，

费率参照广东省物价局发布的《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中的收费标准调整。

4、造价咨询费的结算方式：按照协议书“三、咨询酬金”中的第2款和第3款执行，最终以政府审计/评审部门评审结果为准。

四、咨询工作期限：

本合同约定的咨询工作自咨询人收到委托人的全部有效资料后开始实施，区分不同的咨询工作内容，咨询人按专用条款第四条规定时间向委托人提交合同约定的咨询成果文件。

五、质量要求：见专用条款各阶段的质量要求。

六、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通用条款；
- 2、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款；
- 3、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改文件。

七、在合同条款相互冲突的情况下，合同效力的解释的优先顺序为：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协议书
- 3、补充条款
- 4、合同专用条款
- 5、合同通用条款
- 6、其他的补充和修改。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委托人、咨询人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工作。

1、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咨询人应该主动办理合同结算，咨询人按照合同及委托人的有关要求编报结算，提交结算有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成果文件、结算报价以及其他结算资料)并配合委托人完成结算审核及评审(审计)。若咨询人不在规定时间报送结算，委托人可对咨询人发催报书面通知，在通知规定期限内仍不报送结算的，或不配合委托人完成结算审核及评审(审计)的，委托人有权按已有资料或按已付款项办理结算及结算评审(审计)，并对咨询人进行履约处理及记录咨询人不良行为。

2、因咨询人原因导致本合同咨询工作不符合政府内部审计、巡查、评审等工作要求、对委托人造成影响、经济损失的，咨询人按相关法律规定承担违约责任和赔偿责任，情节严重的，委托人有权解除合同。

3、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因咨询人原因导致委托人被处罚、追责、信访、应诉的，由咨询人承担委托人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以及委托人向第三方支付赔偿款、向行政机关缴纳的罚款等相关费用。

4、双方约定，咨询人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因违反合同约定所承担的违约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5】%●【10】%£【15】%(根据项目情况选择)。

5、双方约定，由于咨询人原因造成的损失，咨询人赔偿的限额不超过合

同价。但本合同条款其它条款规定的补偿和由于任何一方故意违约而引起的索赔，不受该限额的限制。

九、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咨询人支付酬金。

十、本合同一式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正本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八份，委托人执五份，咨询人执三份。

十一、本合同涉及的通知均为书面形式，并在送达本合同中注明的地址时生效。无论发送方采用何种方式递送通知，收受方都应用书面回执确认。

(以下无正文)

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人：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
有限公司

地 址：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
区泰然四路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一期B座1408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0755-83433600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ydxccc@ydxccc.com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127

或委托代理人：



户名：

户名：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
限公司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泰然支行

帐号：

帐号：44250100003900001777

合同签订地点：龙岗区

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6 月 3 日

备案意见：

备案机构：

经办人：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第二条 本合同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工程造价计价办法和规定：《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深圳市补充规范、深圳现行的计价标准、《深圳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深圳市有关定额消耗量标准及国家、省、市有关工程造价的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等。

第四条 咨询人指派 曹新宇 造价工程师负责本项目咨询业务。咨询人主要职责（以委托人委托的咨询服务类型为准）：

4.1 初步设计阶段

4.1.1 工作内容：编制或审核建设工程概算；提出合理化建议；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

4.1.2 具体要求：

4.1.2.1 质量要求：严格按照国家及深圳市有关部门的规定编制或审核概算，并对概算进行补充和完善。概算编制或审核的重点：审核概算资料的完整性，工程量计算是否少计，定额套用是否合理，有无重大错、漏项，措施费充分考虑，对主要材料设备应进行询价并保留相应资料，建设工程其它费用项目是否齐全，工程总造价是否符合造价指标要求。

4.1.2.2 时间要求：视项目的具体情况而定，一般在接到初步设计图纸、地勘报告、送审概算书等资料后 15 天内完成概算复核工作。

4.1.2.3 提交成果文件：概算审核详细说明三份原件，审核后的概算软件电子文件一份。

4.2 施工图设计阶段

4.2.1 工作内容：编制或审核建设工程预算，协助完成预算审计/评审工作。

4.2.2 具体要求：

4.2.2.1 质量要求：对计价依据及图纸的完整性进行审核；对图纸内容的错、漏、碰、缺提出意见和建议；了解现场情况，并就图纸与现场情况不符提出意见；工程量计算准确，无重大漏项；充分考虑措施费用；定额套用合理；主要材料、设备价格选取符合规定，对于特殊材料、设备应进行询价，并保留相应的资料。缺漏项、套错项、多算或少算的造价（多算或少算的不可相互抵消）合计不超过施工合同价的3%；若由政府审计/评审部门审定预算，则预算造价与政府审计/评审部门审定价相比，核减率应控制在5%以内。

4.2.2.2 时间要求：自接到施工图纸、地勘报告、施工组织设计、施工图会审纪要、发改委批复的概算等资料后 25 天内完成工程预算编制工作。

4.2.2.3 提交成果文件：预算书三份，预算软件电子文件一份。

4.3 施工招标阶段

4.3.1 工作内容：负责编制工程量清单及建设工程招标标底，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包括暂定价格)清单、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协助编制招标文件；提供标准工期的咨询意见；按要求提交钢筋算量工作；参与招标答疑，负责审核投标报价和商务标澄清，并提供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参与施工合同谈判，协助合同签订。

4.3.2 具体要求：

4.3.2.1 质量要求：工程量清单项目编制齐全，分类清楚，不得漏项，并正确地描述分部分项工程的项目特征；工程量计算准确，无重大失误，准确率在95%以上；标底价格合理，以招标划分的标段作为该项考核指标的基本单位，

缺漏项、套错项、多算或少算的造价（多算或少算的不可相互抵消）合计不超过施工合同价的 3%；若由政府审计/评审部门审定标底价，则标底价与政府审计/评审部门审定价相比，核减率应控制在 5%以内。

4.3.2.2 时间要求：

对于工程造价在 2000 万元以内的，自接到招标施工图纸、地勘报告、招标文件、发改委批复的概算等资料后 20 天内提交工程量清单及标底；

对于工程造价在 2000 万元-5000 万元的，自接到相关资料招标施工图纸、地勘报告、招标文件、发改委批复的概算等资料后 25 天内提交工程量清单及标底；

对于工程造价在 5000 万元以上的，自接到相关资料招标施工图纸、地勘报告、招标文件、发改委批复的概算等资料后 30 天内提交工程量清单及标底。

4.3.2.3 提交成果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标底各四份，计算底稿及电子文件各一份、本工程主要材料清单（本工程主要材料是指某种材料价款总额达到合同价款的 8%及以上的材料，这里的主要材料还包含下表列明的用于本工程的某种材料价款总额虽然未达到合同价款的 8%，但在本工程中为重要材料，也属于主要材料）。

4.4 项目实施阶段

4.4.1 工作内容：对招标工程量清单（含招标文件澄清、补遗等）与按招标范围内施工图计算工程量之间可能存在缺漏项、套错项（含特征不符）、多计或少计情况的复核；进度款审核；审核工程变更，并根据合同判断该项变更是否应纳入工程结算；参加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对工程造价进行监控和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资料，根据工程需要到工地现场解决有

关造价事宜。

4.4.2 具体要求：

4.4.2.1 质量要求：工程量计算准确，严格审核工程变更和进度款支付，做好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投资控制，按委托人统一格式建立工程变更造价管理台账及预警控制点，动态掌握是否超合同价或计划建安费并及时告知该项目的造价人员。

4.4.2.2 时间要求：

对于单项变更造价在 20 万元以内的，自接到施工合同、工程联系单、设计变更通知单及图纸、现场签字单、送审变更预算书及计算式等资料后 5 天内完成变更审核工作；

对于单项变更造价在 20 万元-50 万元的，自接到施工合同、工程联系单、设计变更通知单及图纸、现场签字单、送审变更预算书及计算式等资料后 7 天内完成变更审核工作；

对于单项变更造价在 50 万元以上的，自接到相关资料施工合同、工程联系单、设计变更通知单及图纸、现场签字单、送审变更预算书及计算式等资料后 10 天内完成变更审核工作。

4.4.2.3 提交成果文件：变更造价审核书四份。

4.5 结算（决算）阶段

4.5.1 工作内容：审核工程竣工结算项目的建安费用及其他费用，其中建安费用中包括主体、基坑支护及管线迁改等费用，其他费用中包括监理、勘察、设计、测量、施工图审查及检测等费用，按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关于报送区财政投资项目工程结算、竣工决算评审工作有关要求整理汇总结算（决算）资料，

协助完成结算（决算）审计/评审工作；按委托人档案管理要求整理工程竣工结算资料，结算完成后，协助委托人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

4.5.2 具体要求：

4.5.2.1 质量要求：

a、在接到委托人造价人员通知后第 2 天安排人员至委托人指定地点接收结算资料，及时检查结算资料的完整性和有效性，包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施工合同、施工图、竣工图、图纸会审纪要、工程变更（包括设计变更、工程量确认表等）以及工程验收资料等；

b、严格按照合同条款进行结算审核工作：严格审查工程量、材料价差、定额套用、设计变更单价的确定是否符合合同约定、工程量是否按设计图完成、工期是否按合同约定如期完成、各项索赔费用能否纳入结算范围等。尤其是要严格审查设计变更，应对比竣工图与施工图，核对招标范围内工程的完成情况，重点计算因设计变更减少或取消部分，以防施工单位只计算设计变更增加部分，而不计算设计变更减少部分，对在结算审核过程中出现有争议的问题应及时和委托人造价人员联系解决；

c、造价咨询单位审核的结算价与政府审计/评审部门审定价相比，核减率应控制在 5%以内。

4.5.2.2 时间要求：

对于结算价在 2000 万元以内的，自接到相关资料后 20 天内完成结算审核工作；

对于结算价在 2000 万元-5000 万元的，自接到相关资料后 30 天内完成结算审核工作；

合同附件1:

项目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一览表

序号	拟从事岗位	数量 (人)	姓名	性别	出生 年月	专业	职称 等级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1	曹新宇	男	1968.11	土建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2	土建专业 负责人	1	欧德福	男	1969.2	土建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3	安装专业 负责人	1	易晚兴	男	1975.9	安装	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4	交通运输 专业负责人	1	饶英	女	1968.8	土建	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5	土建造价师	1	彭红	女	1970.6	土建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6	土建造价师	1	赛绪志	男	1969.12	土建	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7	土建造价师	1	王域	男	1972.3	土建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8	土建造价师	1	左有望	男	1975.6	土建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9	土建造价师	1	李祖华	男	1977.8	土建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10	土建造价师	1	曹大猷	男	1966.6	土建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11	土建造价师	1	陈明	女	1969.7	土建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12	土建造价师	1	刘秀英	女	1983.9	土建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13	土建造价师	1	章玉	女	1984.11	土建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14	土建造价师	1	余靓	女	1989.06	土建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15	土建造价师	1	林毅安	男	1984.5	土建	高级工程师	造价员证
16	土建造价员	1	孟宪杰	女	1989.5	土建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17	土建造价员	1	王文武	男	1980.1	土建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18	安装造价师	1	代佳	女	1986.2	安装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19	安装造价师	1	李华洋	男	1995.6	安装	助理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20	土建造价员	1	饶陈	男	1973.10	土建	/	造价员证
21	土建造价员	1	王劲超	男	1990.9	土建	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22	土建造价员	1	刘帆	男	1995.10	土建	助理工程师	/
23	土建造价员	1	车国小	男	1991.1	土建	/	/
24	安装造价员	1	王千惠	男	1985.10	安装	工程师	造价员证
25	安装造价员	1	李琪	女	1996.2	安装	助理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26	安装造价员	1	陈莹莹	女	1995.11	安装	助理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27	安装造价员	1	徐林	男	1985.4	安装	助理工程师	造价员证
28	安装造价员	1	陈卫强	男	1981.12	安装	/	/
29	安装造价员	1	罗加达	男	1993.9	安装	助理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30	安装造价员	1	钟诒谋	男	1984.1	安装	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31	安装造价员	1	陆瑞华	男	1988.8	安装	助理工程师	/
32	资料员	1	黄晓凤	女	1993.1	安装	助理工程师	/

罗山一路西段（罗山二路—新厦大道（二期））、新厦大道
（二期）市政工程

招标控制价

第一册 共一册

招标控制价(小写): 39,146,889.57(元)

(大写): 叁仟玖佰壹拾肆万陆仟捌佰捌拾玖元伍角柒分

招 标 人:

(单位盖章)

工 程 造 价

咨 询 人:

(单位资质专用章)



法定 代表 人
或 其 授 权 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 代表 人
或 其 授 权 人:



编 制 人: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复 核

人: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编制时间: 2024/5/21

复核时间: 2024/5/21

标底公示表

(此表限评标工程)

工程名称	罗山一路西段(罗山二路—新厦大道(二期))、新厦大道(二期)市政工程
招标控制价	3914.688957万元
投标报价上限	招标控制价下浮 11.65 %, 即 3511.475226 万元
安全文明措施费	240.809964 万元
不可竞争费合计	453.626889 万元
截标时间(经窗口确定)	年 月 日
经办人签名	
<p>备注(73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p> <p>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 ¥31420028.66元;</p> <p>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 ¥3310201.53元;</p> <p>其他措施清单合计: ¥0.00元;</p> <p>规费为: ¥1077335.04元;</p> <p>税金为: ¥1211155.09元;</p> <p>暂列金额: ¥2000000.00元;</p> <p>弃土场受纳处置费: ¥128169.25元;</p> <p>白蚁防治费: ¥0.00元;</p> <p>不可竞争费用: ¥4536268.89元, 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2408099.64元、暂列金额¥2000000.00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 ¥128169.25元。</p>	
编制负责人	 张艳 B1103440018451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盖章)
招标人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 1、本表应与审计中心审定标底或委托咨询公司审定的标底一致,在标底公示时须一同交 11、12 号窗口;
- 2、截标时间应在会议安排时经窗口确定。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

4. 广深高速(虎背山隧道-皇岗口岸)绿化品质提升项目全过程造价 咨询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18-440300-77-01-719102002001

标段名称: 广深高速(虎背山隧道-皇岗口岸)绿化品质提升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建设单位: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深圳市土地投资开发中心//深圳市绿化管理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价: 251.422500万元

中标工期: /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9-07-25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陈文
印曼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9-09-26

查验码: 3379340164625644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广深高速（虎背山隧道-皇岗口岸）绿化品质提升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广深高速虎背山隧道-皇岗口岸段

委托单位：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咨询单位：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深圳市土地开发中心/深圳市绿化管理处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咨询人：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方：深圳市绿化管理片/深圳市土地开发中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

一、委托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工程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名称：广深高速（虎背山隧道-皇岗口岸）绿化品质提升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

服务范围：广深高速（虎背山隧道-皇岗口岸）绿化品质提升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二、咨询工作内容：

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编制及审核

概算编制及审核

施工图及招标阶段编制工程清单及标底

施工过程服务工作

驻场人员咨询服务

结算

其他工作

具体详见《合同附表2》

三、咨询酬金：

（暂定）本项咨询服务酬金（小写）不含税价人民币：2,371,910.38元，增值税人民币：142,314.62元，增值税率：6%，含税价人民币：2,514,225.00元。本项咨询服务酬金（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贰佰叁拾柒万壹仟玖佰壹拾元叁角捌分，增值税人民币：壹拾肆万贰仟叁佰壹拾肆元陆角贰分，含税价人民币：贰佰伍拾壹万肆仟贰佰贰拾伍元整。

（一）咨询酬金结算按下列方式计算：

■1、以发改批复概算的建安工程费为基数，依据粤价函【2011】742号文计算造价咨询服务费 $\times (1-25\%) \times 70\% + \Sigma$ 各阶段浮动酬金， Σ 各阶段浮动酬金 $= \Sigma$ （以发改批复的建安工程费为基数，依据粤价函【2011】742号文计算造价咨

询服务费) × (1-25%) × 30% × 各评价阶段咨询费占比 × 对应阶段评级系数;

■2、驻场费: 计算方式如下: 驻场费不另外计算, 已包含在咨询酬金中。咨询费用以基本酬金+浮动酬金的方式计算, 其中基本酬金占 70%, 浮动酬金占 30%。

四、咨询工作期限:

本合同的咨询业务自收到委托人的全部有效资料后开始实施, 7 天内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交完成的咨询工作文件。

五、质量要求:

成果报告要达到行业标准

六、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通用条件;
- 2、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件;
- 3、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改文件。

七、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 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工作。

八、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及时进行付款审核。审核完成后上报深圳市土地开发中心, 并由深圳市土地开发中心向深圳市财政部门申请按集中支付制度规定直接拨付给咨询人(期限取决于财政付款时间)。

九、本合同一式陆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执肆份, 咨询人执贰份。

委托人: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咨询人: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路11号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天

银行帐号: 812280778910001 安创新科技广场二期B座1408

法定代表人: 企业电话: 0755-26819001 法定代表人:

开户银行: 太子路11号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帐号: 帐号: 813882349710001

合同签订地点: 深圳市

合同签订时间: 2019.10.31

第三部分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件

第一条 本合同适应的法律、法规及工程造价计价办法和规定:

1. 执行广东省深圳市现行的有关计价办法和规定。
2. 招标文件及答疑纪要等资料。

第二条 咨询人指派曹新宇造价工程师负责本项目咨询业务, 其主要职责:

1. 组织各专业人员进行项目的编制工作, 安排进度。
2. 负责本项目咨询业务报告文件的质量。
3. 负责与委托人的联系、沟通, 解释和答复咨询业务的有关事宜。

第三条 双方约定的委托人应提供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材料:

1. 施工图纸(包括电子文档);
2. 招标文件
3. 其他与该工程结算有关的资料。

提供资料时间 7日内。

第四条 委托人应在 1 日内对咨询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答复的事宜做出书面答复。

第五条 委托人授权的本咨询业务代表, 姓名 崔卫纲, 其主要职责:

1. 负责联系及解答咨询人提出的有关咨询业务问题。
2. 协调咨询费用的按时支付等相关事宜。

第六条 咨询人在其责任期内如果失职, 同意按以下办法承担因单方责任而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七条 委托人同意按以下的计算方法与金额, 审核咨询人的正常服务酬金:

当工作量完成交付咨询报告后 30 日内, 凭咨询人申请报告, 及委托人审核无误, 上报深圳市土地开发中心向深圳市财政部门申请付款。

委托人同意按以下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 支付额外服务酬金:

1、酬金计算

委托人确认咨询业务成果后 30 天内, 办理酬金结算, 酬金结算完成后 30 天内支付酬金总额的 95%, 当工程项目完成结算并且证实咨询结果无重大遗漏等质量问题或其质量问题较轻且未给委托人造成实际经济损失的, 在咨询人归还委托人提供的所有有关资料后, 即可在 天内付清剩余酬金。

采用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咨询费用以基本酬金+浮动酬金的方式计算, 其中基本酬金占 70%, 浮动酬金占 30%。各阶段支付的金额按以下公式计算: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车公庙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一期B座1408 电话：83433600 83433428 邮编：518040

广深高速绿化品质提升工程（虎背山-同乐检查站）

概算编制报告书

2020-合[2019244-SZ1]-A-3-1

委托单位：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层数 / 栋数：
工程名称： 广深高速绿化品质提升工程（虎背山-同乐检查站） 结构形式：
建筑面积：
建设单位： 编制金额： 8656.21 万元
施工单位：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等级：甲级 编号：甲190544000846]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编号：甲190544000846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

编制人：

尹海平

审核人：

林敏

主管：



复核人：

林敏

日期：2020年2月26日

5. 梨园输变电工程配建综合管廊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112-440300-04-01-374139002001

标段名称：梨园输变电工程配建综合管廊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建设单位：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预选招标子工程

中标单位：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价：81.82万元

中标工期：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03-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3-3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4-21

查验码：8596380817786267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人(全称):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管廊建设项目造价咨询工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双方一致确认:该项目的管理方为深圳中冶管廊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管理方按合同约定的委托人权利义务对本项目进行管理。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梨园输变电工程配建综合管廊项目

2、委托期限: 本合同约定的咨询工作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实施,至项目竣工结算工作及合同内容全部完毕后结束。

二、服务范围和内容

服务范围: 梨园输变电工程配建综合管廊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服务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初步(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招标采购、施工过程管理、竣工结算、成本后评价等阶段所涉及的所有造价咨询服务(详见附件1)。

三、合同价款

合同暂定价以申报估算建安工程费为计费基数乘以固定费率(0.4%)作为合同暂定价。

币种: 人民币

合同价(大写): 捌拾壹万捌仟贰佰元

(小写): 81.82万元

合同价包含税金、5%的履约评价酬金以及为完成委托工作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等。

结算价以经相关审计部门审定的单项或单项目包工程建安工程费结算价为取费基数,乘以固定费率(0.4%)后,乘以95%,再加上履约评价酬金作为结算价,结算价不得超过对应概算批复金额,超过部分不予支付,最终以相关审计部门审定为准。结算后一次性支付尾款。

四、服务周期

本合同约定的咨询工作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实施,至单项或单项目包项目竣工结算工作

及合同内容全部完毕后结束。

咨询人收到委托人发出的“造价咨询任务通知书”及相关资料后，应立即组织人力开展工作。根据委托人要求及项目情况，分阶段向委托人提交完成的咨询工作文件及全程咨询服务。

五、质量要求

具体详见本合同专用条款第七条及附件1。

六、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合同专用条款
- 4、合同通用条款
- 5、合同附件
- 6、投标书及其附件
- 7、招标文件及补遗
- 8、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双方在本合同履行中所共同签署或认可的符合本合同实质性约定的指令、洽商、纪要或同类性质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的有效补充。

七、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造价咨询义务，并对其提供的咨询成果承担责任。

八、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捌份，咨询人执肆份。

(本页无正文)



委托人: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
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咨询人: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
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
路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一期B座1408室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车公庙支行

帐号: 813882349710001

合同签订时间: 2022年5月20日

第三十五条 因违约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和损害的赔偿，委托人与咨询人之间应当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应提交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如调解仍未能达成一致意见时，根据双方约定向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一、法律、法规

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工程造价计价办法和规定，包括但不限于：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2、《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GB50500-2013》及各专业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862-2013）、深圳市《关于实施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等专业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862-2013）》；
- 3、《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消耗量标准》（2003）、《深圳市安装工程消耗量标准》（2003）、《深圳市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17）、《深圳市园林建筑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2017）》、《2016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
- 4、采用《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7）》、《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深建价[2018]25号），《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调整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增值税综合应纳税费率的通知》（深建价[2019]15号）；
- 5、《深圳市施工机械台班价格》（2014）、《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

如国家或深圳市调整相关规范要求时，须按照深圳市执行的最新相关适用规范要求执行，而本合同约定的咨询费用保持不变。

二、咨询人的责任和义务

1、咨询人应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委托人有关要求，按合同协议书中约定的工作范围实施咨询工作。当委托人有要求时，应向委托人提供与本工程造价咨询工作有关的资料，包括工程造价咨询单位的资质证书、承担本合同工作的专业人员名单及资格证书、咨询工作计划、咨询工作实施情况等。

2、咨询人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应当按委托人的要求组织服务团队提供服务，保证全面保质及时的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各项委托事项。

3、咨询人应向委托人列明应提供各项资料的清单并对委托人提供的各项资料进行检查，如委托人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或存在错漏时，应及时向委托人提出书面报告。

4、咨询人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制定详细的工作计划并安排实施，同时定期向委托人提交进度报告。

5、咨询人在履行本合同期间，根据委托人要求，参加与咨询人服务内容相关的委托人或第三人会议，提供咨询服务意见，并向委托人汇报相关工作方案。如委托人或相关方就本项目提出咨询问题的，咨询人应及时解答，并提供口头或书面的咨询服务意见。除按本合同附件 1 要求的服务范围和工作内容提供正常服务外，当委托人要求其提供和本工程建设相关的部分其它附加工作，或因委托人的管理

要求导致咨询人出现某些重复工作时，咨询人不得拒绝，不能以此为由要求委托人追加合同金额（经委托人书面确认的重大重复工作除外，其追加费用由合同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6、咨询人应当建立与本咨询项目相适应的三级复核制度（详见附件1第二条11项），按时提交符合本合同要求的工作成果，并对所出具的咨询成果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适用性及合法性负责；因咨询人单方过失给委托人造成经济损失，应当给予委托人赔偿。

7、咨询人应配合委托人对咨询成果文件进行的复核与确认工作，并按要求向委托人提供复核所需的资料，当成果文件不符合要求时，咨询人应及时无偿进行整改。双方确认，除提供工作计划和本合同约定的工作成果外，咨询人还应配合委托人的相关部门工作，以确保工作计划和工程成果的落实、细化，所需费用均包含在本合同咨询费用中。咨询人同意，完成与本合同项下咨询服务工作相关，但未在本合同中明确的工作内容，亦属于咨询人的工作范围，咨询人不能另行计取其它费用。

8、咨询人应根据委托人提供的图纸及资料情况合理安排时间和人员，如因委托人未能及时提供有关咨询工作所需的图纸或资料，咨询人完成该项相关咨询工作的时间可以顺延（涉及招投标及其它有强制性时间要求的工作除外），但需保证项目的施工工期不受影响，且整个咨询工作的服务周期不得顺延。也不得因抢工加班等原因要求增加费用。

9、咨询人应免费向委托人提供国内及本项目所在地的，与本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相关的法律、法令、条例、规定、标准、规范等文件。

10、合同双方之间的任何交底、答疑、澄清、讨论等会议均须做出书面会议纪要，会议纪要由咨询人负责记录整理，并在会后24小时内提交委托人会签确认。

11、咨询人及其人员不得接受本合同约定以外的与本建设项目相关的任何报酬、礼品、馈赠、宴请等。

12、咨询人及其人员不得参与可能与委托人利益相冲突的任何活动。

13、咨询人从委托人处取得的任何文件资料（包括电子文件）归委托人所有，咨询人应妥善保管，咨询工作完成或因任何原因解除后，咨询人应在委托人规定的时限内及时将委托人提供的全部资料（包括原件与复印件）完整的归还委托人，未征得委托人书面同意，不得泄露与本工程有关的信息资料。

14、咨询人应为委托人提供专业化和符合本合同要求的工作成果。未经委托人书面同意，咨询人不得将本合同项下工作成果用于其它任何用途。

15、咨询人应按照国家 and 行业的有关规定，为从事本项目服务的咨询及工作人员在服务期间提供保险保障，包括但不限于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和五险一金等。咨询人自行承担派驻现场人员的工资、薪金、报酬和各项保险保障，因该人员的劳动纠纷由咨询人自行承担解决。

16、按照本合同提供咨询服务所支出的费用，除本合同约定由委托人承担的外，均由咨询人承担。咨询人按照本合同提供咨询服务时遭受的人身、财产损失，除因委托人的原因受到损失外，均由咨询人自行承担，咨询人放弃向委托人要求赔偿损失的权利。

17、未经双方另行协商一致，咨询人不得擅自提前解除本合同；咨询人未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未能达到本合同要求，导致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咨询人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18、未经委托人同意，咨询人不得将委托事项转包、分包他人。如根据项目需要并经委托人同意或委托人自行要求，需要另行聘请第三人提供部分服务（如市场调研服务等），该第三人必须经委托人书面确认，但委托人的确认并不代表委托人与该第三人之间存在权利义务关系。咨询人自行向第三人支付服务费用，该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咨询费中。咨询人应与第三人共同对委托人负责，并应对第三人提供本合同项下部分服务内容的质量向委托人承担连带责任。如因第三人原因导致咨询人存在违反本合同约定行为的，咨询人亦应与第三人共同承担本合同项下违约责任。

19、咨询人向委托人提出赔偿要求不能成立时，若该赔偿导致委托人不必要的各种费用支出，咨询人应予以赔偿。

20、咨询人的其它责任和义务：咨询人承诺其及其法定代表人与本项目的工程、监理、材料设备采购等的投标人及中标人没有任何股权和/或相关利益关系。

三、委托人的责任和义务

1、委托人应负责与第三人，就与本咨询业务有关的事宜进行协调，并积极支持咨询人完成各项咨询工作。

2、委托人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内，根据咨询人提出的资料清单及时向咨询人提供与本项目咨询业务有关的资料，且应对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

3、咨询人要求与本工程建设相关的第三人提供与本咨询业务相关的资料时，委托人应负责协调，并转送相关资料或信息。

4、委托人应当授权相关工作代表，负责与咨询人联系。

5、委托人应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按时足额向咨询人支付咨询服务费用。

6、委托人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内就咨询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答复的事宜做出书面答复。

7、委托人应及时审定咨询人提交的工作成果。

8、委托人未履行合同约定义务，应承担相应的责任，给咨询人造成的损失时，应赔偿咨询人的损失。

9、委托人的其它责任和义务： /

四、咨询人的权利

1、咨询人在履行咨询工作过程中，如委托人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要求委托人补充资料。

2、咨询人在咨询过程中，经委托人同意，有权对第三人提出与本咨询工作有关的问题，并要求其进行解答或提供相关资料进行核对。

3、咨询人在咨询过程中，经委托人同意的前提下，有权到工程现场进行勘察。

4、咨询人在服务过程中，如遇需委托人决定或协助解决的事项，可向委托人提出书面要求，委托人延迟做出决定和解答并不能作为咨询人推迟完成相关工作的理由，除非咨询人就上述工作得到委托

人的书面许可方可延期。

五、委托人的权利

- 1、委托人有权要求咨询人按委托人的要求及时提供咨询工作的进展情况说明或工作报告。
- 2、委托人有权对咨询人提交的所有工作成果提出修改意见，咨询人应据此进行修改、调整，直至满足委托人要求。
- 3、委托人有权确定和调整咨询人的具体工作内容，并就咨询人的各类咨询活动和相应成果提出意见和建议，委托人对本咨询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有决定权。
- 4、当委托人认定咨询人及其人员不按咨询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委托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委托人有权要求更换咨询人员，如咨询人拒绝更换，委托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咨询人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5、合同履行过程中，因咨询人员专业能力无法满足委托人要求，委托人有权要求咨询人进行更换，由此产生的费用由咨询人承担且不得提出异议。
- 6、咨询人必须根据委托人要求安排专业造价人员到委托人项目现场办公，委托人有权对驻场造价人员进行面试，驻场人员应遵守委托人的相关管理制度和工作规定。在驻场服务中，因驻场造价人员专业能力无法满足委托人要求，委托人有权要求咨询人进行更换，由此产生的费用由咨询人承担且不得提出异议。
- 7、委托人有权对咨询人按照本合同要求提交的各类咨询成果文件，进行复核与确认，如成果文件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或质量达不到委托人的要求，委托人有权要求咨询人进行整改。委托人的复核与确认不能免除咨询人应承担的责任。
- 8、委托人有权对咨询人的工作质量进行检查、考核，委托人有权制定咨询人必须执行的工作管理制度，委托人有权依据上述检查、考核结果和制度执行情况对咨询人进行处罚。
- 9、双方确认，委托人对咨询人任何工作成果的审核确认均不减免咨询人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和责任。
- 10、在本合同签署之后，委托人有权在对外宣传项目时使用咨询人的企业名称、企业标志或商标，咨询人对此表示同意，且委托人无需为此向咨询人支付任何费用。
- 11、合同终止后，如双方对咨询人实际完成的工作量产生争议的，则双方应通过协商或本协议约定的争议解决方式确定咨询人实际完成的工作量。在按照本协议约定确定咨询人的实际完成工作量之前，委托人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 12、委托人的其它权利：根据项目进度及实际情况，委托人有权调整咨询服务的工作进度，咨询人不得以此要求增加费用。

六、各服务阶段的内容及要求

具体详见附件 1。

七、技术要求

1、咨询工作的时间要求：

1.1 招标相关工作时间要求：

1) 施工总承包工程工程量清单编制周期 20 日，招标控制价或施工图预算在工程量清单编制完成后 5 日内提供，机电部分需提供相关询价资料依据。

2) 专业分包及独立发包工程工程量清单编制周期 10 ~ 15 日，招标控制价或施工图预算在工程量清单编制完成后 2 ~ 5 日内提供。具体招标项目时间在委托人提供相关招标图纸时确定。

3) 上述周期从委托人发出相应的工作指令之日，并从委托人或第三人根据咨询人提出的资料清单完整提供编制所需资料后开始计算起。

4) 其它招标工作时间要求：如分标段招标，需满足各标段的招标时间要求。

1.2 变更洽商等过程审核时间要求：

1) 变更洽商预估时间，在委托人提供相关资料后：

工程造价	完成时间	备注
20 万元以内 (含 20 万元)	1 日	变更洽商预估
20 万~50 万元 (含 50 万元)	2 日	
50 万~100 万元 (含 100 万元)	3 日	
100 万元以上	4 日	

上述时间均包括咨询人对委托人提供资料完整性的审核时间及委托人补充提供相关资料的时间，除非委托人未在上述时间内提供咨询人所需全部资料，否则时间不得延长。金额以咨询人提交的变更洽商预估金额为准。

2) 变更洽商审核时间，在委托人或第三人提供相关资料后：

工程造价	完成时间	备注
20 万元以内 (含 20 万元)	2 日	变更洽商审核
20 万~50 万元 (含 50 万元)	3 日	
50 万~100 万元 (含 100 万元)	4 日	
100 万元以上	5 日	

上述金额以施工单位申报金额为准，时间从委托人或第三人完整提供咨询人审核所需资料后开始计算，时间为咨询人初步审核时间，不包括与第三人核对时间。

1.3 工程结算审核时间要求：

1) 施工总承包工程结算审核周期为 90 日，从委托人或第三人提供工程结算书时开始计算。

2) 专业分包及独立发包工程结算审核周期为 30 日，从委托人或第三人提供工程结算书时开始计算。

1.4 签订施工合同后 20 日内，提交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其他成果按委托人工程建设需要及时提

交。

1.5 上述工作时限与委托人下达的《造价咨询任务通知书》不一致时，以《造价咨询任务通知书》规定的时限为准。

2、咨询工作的质量要求：

2.1 招标文件、合同文件编制质量：语言准确严谨、不得有悖于委托人原意、无歧义、内容全面、无矛盾之处，相关商务条款无明显漏洞，招标答疑过程中无针对相关商务条款的澄清和修改，合同签订后不出现施工单位针对招标文件及合同文件提出的索赔或异议。

2.2 单个清单子目工程量计算的准确性：清单编制中不出现漏项、子目工程量偏差控制 $\pm 5\%$ 以内。招标答疑过程中无针对工程量的澄清和修改，合同签订后不出现清单漏项造成的新增单价。

2.3 项目特征描述的准确性与完整性：清单项目特征及工程内容等描述清晰、准确、完整，不得出现错漏，招标答疑过程中无针对项目特征描述的澄清和修改，合同签订后不得发生因项目特征描述问题而出现的重新组价或施工单位索赔。

2.4 招标控制价/施工图预算编制质量：应以委托人成本控制为目的，反映市场正常合理水平，不得出现因编制不合理而导致的重新招标现象，与政府相关造价管理部门审定价不得超过 $\pm 5\%$ 。

2.5 清标工作质量：指出所有报价文件中的错误及不平衡报价，合同签订后不得出现清标过程中未发现的计算错误、明显不平衡报价（与定额或市场平均水平相差 $\pm 15\%$ 以上等为明显不平衡报价），或其它明显的价格及商务风险。

2.6 变更洽商预估的准确性：与变更洽商实施后，经委托人最终审核确认的金额相比偏差控制在 $\pm 5\%$ 以内，变更洽商等实施内容和范围等与预估时发生变化的除外。

2.7 新增单价的准确性：组价依据充分合理，材料价格认定无重大偏差（与真实的市场价格相差 $\pm 5\%$ 以上为重大偏差）。

2.8 结算审核的准确性：项目实际结算总造价应控制在批复概算内，经委托人或其它第三人审核、审计后的偏差控制在 $\pm 5\%$ 以内，且偏差总金额不超____/____万元。

2.9 造价成果文件必须文字清晰、整齐，有相关专业造价工程师签字并盖注册章，公司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司执业印章、公章。

2.10 其它咨询工作质量要求

如咨询人的工作质量未达到上述要求，无论是否给委托人造成损失，咨询人均需按本合同专用第十条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八、人员配置

1、咨询人需为本项目设立项目组，配备固定的专职造价人员且均具有满足本项目需求的专业水平，持续跟进本咨询工作，项目组人数必须保证本项目的进度要求，根据咨询工作的进度及难度，咨询人应机动调配增加人员（项目组成员情况详见附件2）。

2、负责本工程咨询服务的项目负责人为曹新宇，其必须具有国家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土建专

业) 执业资格和高级职称, 从事造价工作年限 10 年以上, 且能完全了解本项目全过程造价控制情况, 必须按时参加现场组织的咨询例会及相关的工程会议, 并能够对相关问题及时做出决定。

3、本项目咨询服务组同时应配备土建和安装专业负责人各 1 名, 其必须具有国家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和中级职称及以上, 从事造价工作年限 8 年以上; 另应配备专职的档案秘书 1 名, 负责管理全过程造价咨询的全套档案资料, 并满足竣工验收备案及委托人要求。

4、外派造价人员驻现场的要求:

4.1 驻场造价人员必须具有造价从业资格, 从事造价工作年限 5 年以上, 有较丰富的造价咨询现场管理经验、预结算经验, 具有良好的职业操守道德; 档案秘书需具备工作经验 2 年以上, 熟悉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资料的相关要求, 具有档案资料管理经验。

4.2 自委托人发出派驻指令后, 咨询人应按要求委派驻场人员, 其中土建专业、安装专业各 1 名及以上, 委托人有权根据具体情况对驻场人员数量、专业进行调整, 咨询人应无条件执行。

4.3 驻场造价人员按委托人项目部作息时间进行考勤, 并按计划要求完成相应的造价任务。

4.4 委托人负责为驻场造价人员提供办公场所, 其余自理。

4.5 咨询人需自行解决承担包括但不限于驻场造价人员的工资及其福利待遇、加班费、办公设备等等。

4.6 驻场造价人员必须专职服务于本项目, 不得承担本项目以外的其他工作, 未经委托人同意, 项目拟派人员不得随意更换。

5、咨询人参与本项目的工作人员若与本项目承包单位的员工有亲属关系的, 必须主动提出回避, 若被我方发现, 将记入不良履约行为记录。

6、咨询人承诺, 咨询人团队成员的简历和业绩均真实, 不存在虚假成分。如委托人发现咨询人团队成员的简历和业绩存在虚假成分的, 委托人有权解除本合同。

7、项目负责人每月现场工作时间不少于 1 日, 驻场造价人员每周现场工作需满足委托人要求且必须遵守委托人项目现场的考勤制度; 委托人可根据项目进度, 随时要求驻场造价人员延长现场工作时间或增加每周驻场工作天数, 由此产生的费用咨询人承担。工作期间, 除委托人原因造成外, 因驻场造价人员自身原因导致的任何人身、财产损失, 委托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8、咨询人如需对本项目负责人、各专业负责人、关键岗位咨询人员及其他驻场造价人员进行更换, 应在更换前 7 日内书面通知委托人, 并附上准备接任人员的简历及相关证书等复印件, 接任人员的资质、经验等不得低于前任人员, 在征得委托人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 接任人员必须与前任人员做好交接工作以及与委托人相关人员的对接工作, 在上述工作完成前, 前任人员不得离场。咨询人不得因人员更换影响或延误委托工作, 否则责任由咨询人承担。

9、委托人对咨询人配备的项目服务人员有最终决定权。未经委托人事先确认, 咨询人不得擅自更换已确定的项目服务人员。委托人有权要求咨询人更换其为本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人员, 如委托人对咨询人项目服务人员工作不满意, 咨询人应根据委托人要求立即进行更换, 直至符合委托人要求。咨询人拒不更换, 或拖延时间的, 将记入不良履约行为记录, 由此造成的损失及延误的工期由咨询人负

责。

10、委托人有权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在任何时间要求咨询人调整驻场造价人员数量及专业，咨询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并应在委托人提出要求后 7 日内完成调整。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及延误的工期由咨询人负责。

九、合同价款、支付和结算

1、合同价款

1.1 本合同为固定费率合同，合同固定费率（0.4%）。

1.2 合同暂定价以单项或单项目包工程申报估算建安工程费为计费基数，乘以固定费率（0.4%）作为合同暂定价。在取得概算批复后，以概算批复建安工程费为计费基数计算合同暂定价，且合同暂定价不得超过对应概算批复金额。

1.3 合同结算价以经相关审计部门审定的单项或单项目包工程建安工程费结算价为取费基数，乘以固定费率（0.4%）后，乘以 95%，再加上履约评价酬金作为结算价，结算价不得超过对应概算批复金额，超过部分不予支付，最终以相关审计部门审定为准。

1.4 合同价包含从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初步（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招标采购、施工过程管理、竣工结算、成本后评价等阶段所涉及的所有造价咨询费用。合同价中已包含 5% 的履约评价酬金。

1.5 本项目咨询费包括由咨询人为完成本合同所规定的工作内容、职责和义务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文本印刷费、评审会费用、成果论证费、公开展示费、咨询组织费、差旅费、调研费、所有咨询人员工资和福利、保险、现场生活条件、交通费、办公设施和设备、通讯设备、管理费、利润、税金、版权、专利使用费、专项委托第三人的服务费以及其它费用和开支，固定费率不因工程进度、开发周期、设计指标等因素的变化而调整，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1.6 咨询人违反本合同专用条款第十条约定的，委托人有权从咨询人应得的任何款项中扣除相应费用。

2、价款支付

2.1 全过程咨询费组成

序号	阶段名称	付款节点	取费基数	比例	备注
一	初步设计（方案）阶段	完成概算编制/审核工作，取得概算批复。	合同暂定价	10%	在取得概算批复后，以概算批复建安工程费为计费基数计算合同暂定价，且合同暂定价不得超过对应概算批复金额。
二	施工图设计及招标采购阶段	单项或单项目包工程招标完成且施工图预算编制/审核完成，提交编制/审核报告。	合同暂定价	30%	若单项工程采用分段设计施工，则按造价比例、各段比例摊分，以各段工程提交施工图预算编制/审核报告提交之日为节点支付。
三	施工管理阶段	工程形象进度达到 70%，以工程进度款（不含预付款）为依据。	合同暂定价	30%	

四	结算阶段	完成本合同全部服务内容 及履约评价。	合同结算价	30%	结算后一次性支付尾款。
---	------	-----------------------	-------	-----	-------------

注：上表中各节点的咨询费支付，除了完成表中对应工作，还需相应满足合同专用条款的各项约定。施工招标完成后，以施工合同中工程费用为基数计算的合同暂定价，作为支付的基数。

2.2 咨询费进度款支付

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在每阶段付款时，咨询人按下述公式申请咨询服务费用：

进度款支付=本阶段咨询费-当期应扣款项（违约金、驻场人员餐费等）

2.3 履约评价酬金

咨询人完成单项或单项目包工程竣工结算及本合同的全部内容并经委托人确认后，委托人将根据造价咨询合同履行评价细则（详见附件3）对咨询人进行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酬金=单项或单项目包工程建安工程费结算价×固定费率×履约评价百分比。

履约评价百分比按下表执行：

序号	综合考评结果	履约评价百分比	备注
1	优秀	5%	
2	良好	3%	
3	合格	2%	
4	不合格	0	

被扣减的履约评价酬金，在结算时不再补发。

2.4 咨询人完成本合同全部服务内容、履约评价，经委托人确认后，办理结算，收到咨询人付款申请及有效发票等资料后支付合同结算余款。

2.5 委托人在支付上述每笔费用前，咨询人应获委托人确认，并及时提供相关付款申请资料 and 有效发票。

2.6 在委托人履约评价被评为不合格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和注册造价工程师，委托人将记录不良行为，拒绝其今后为委托人服务，同时通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情节严重者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十、违约责任

1、咨询人未能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第七条的 1.1 项的相关规定完成相关咨询工作，咨询人应按 1 万元/天的数额支付违约金；未能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第七条的 1.2 项的相关规定完成相关咨询工作，咨询人应按 500 元/天的数额支付违约金；未能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第七条的 1.3 项的相关规定完成相关咨询工作，咨询人应按 200 元/天的数额支付违约金；由于咨询人工作失误等导致招标阶段委托人必须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但未延误开标时间的，咨询人应按 / 元/天的数额支付违约金，开标时间延误的，咨询人应按 3000 元/天的数额支付违约金；由于咨询人招标控制价编制问题，导致委托人重新招标，而延误的时间，咨询人应按 3000 元/天的数额支付违约金；此类违约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合同暂定价的 10 %。当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因咨询人拖延工作而使委托人遭受的实际经济

损失时，咨询人应按委托人的实际损失进行赔偿。

特别指出，如出现上述事项，委托人有权将未完成的咨询工作委托其它第三人完成，咨询人除应按以上要求支付违约金、扣除咨询人相应服务费外，还应承担委托第三人完成而产生的相关费用。

2、咨询人的咨询成果文件未达到本合同专用条款第七条的2项的要求，出现缺陷、偏差、遗漏、错误等，按以下方式处理：

2.1 招标文件、合同文件编制问题：相关商务条款出现漏洞、招标答疑过程中出现相关商务条款的澄清和修改、合同签订后出现施工单位针对招标文件及合同文件提出的索赔或异议，每出现一项承担违约金 2000 元。

2.2 单个清单子目工程量计算问题：出现漏项、子目工程量偏差超过±5%、招标答疑过程中出现工程量的澄清和修改、合同签订后出现清单漏项造成的新增单价等，每出现一项承担违约金 2000 元，其中漏项的清单子目涉及造价一万元以上的，每出现一项承担违约金 20000 元。

2.3 项目特征描述的问题：出现错漏，招标答疑过程中出现针对的项目特征描述的澄清和修改，合同签订后发生因项目特征描述问题而出现的重新组价或施工单位索赔，每出现一项承担违约金 2000 元。

2.4 招标控制价编制问题：与政府相关造价管理部门审定价超过 5%，按超过部分造价的 2%作为违约金，且不少于 100000 元。

2.5 清标工作问题：合同签订后出现清标过程中未发现的计算错误、明显不平衡报价（与定额或市场平均水平相差± 15 %以上等为明显不平衡报价），或其它明显的价格及商务风险，每出现一项承担违约金 2000 元。

2.6 变更洽商预估问题：与变更洽商实施后，经委托人最终审核确认的金额相比偏差超过± 5%，承担超出偏差部分造价的 1%，且不少于 1000 元。

2.7 新增单价问题：组价依据不合理，材料价格认定出现重大偏差（与真实的市场价格超出± 5 %），承担超出偏差部分造价的 1%，且不少于 1000 元。

2.8 结算审核的准确性：项目实际结算总价超出批复概算，经委托人或其它第三人审核、政府相关造价管理部门审定后的偏差超过± 5 %，承担违约金 100000 元。

2.9 本款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本合同暂定价的 10%。

3、在合同生效期间，未取得委托人的书面同意，咨询人不得随意更换项目组成员或因为其它原因而影响本合同的正常进行。如需变更人员安排，必须提前书面上报委托人并经同意方可执行，否则，需支付违约金 5000 元/人；咨询人员变更的，其替代人员必须无条件全面继续承担前任应负的责任。咨询人派驻现场的人员数量及专业水平达不到委托人要求，经委托人要求补齐或更换仍达不到要求的，委托人有权解除本合同。

4、咨询人承诺，其驻场造价人员严禁在本项目结束前，承担本项目以外的其它工作；一经发现，委托人有权要求咨询服务人员立即停止其它工作或要求咨询人立即更换服务人员，并要求咨询人承担 500 元/次的违约金，发现三次及以上者，委托人有权要求咨询人承担合同暂定价 1%的违约金，并有权

附件 2

项目组成员情况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文化程度	专业	专业技术职称	执业资格	本项目拟任职务	是否驻场
1	曹新宇	男	硕士	建筑经济	高级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否
2	赛绪志	男	硕士	建筑与土木工程	教高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负责人	否
3	王 刚	男	本科	水利水电工程建筑	高级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4	宋国玮	男	专科	工程造价	高级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5	王 域	男	本科	工程造价	高级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6	左有望	男	本科	工程造价	高级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7	陈建清	男	专科	工程造价	中级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造价工程师	否
8	曹大猷	男	本科	工程造价	高级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安装负责人	否
9	张 艳	女	专科	给排水及暖通	中级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安装造价工程师	否
10	吴福平	男	本科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安装造价工程师	否
11	林毅安	男	专科	工程造价	中级	造价员	土建工程师	否
12	王文武	男	专科	工程造价	中级	造价员	土建工程师	否
13	饶 陈	男	专科	建筑工程技术	/	造价员	土建工程师	否

14	贺友才	男	专科	工程造价	中级	造价员	土建工程师	否
15	孟宪杰	女	本科	工程造价	中级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工程师	否
16	卢启越	男	专科	工程造价	/	/	土建工程师	否
17	冷剑	男	专科	工程造价	中级	/	土建工程师	否
18	彭向前	男	专科	土木工程	中级	/	土建工程师	否
19	刘大圣	男	专科	土木工程	中级	/	土建工程师	否
20	徐智勇	男	专科	工程造价	中级	/	土建工程师	否
21	张昭	男	专科	工程造价	中级	造价员	安装工程师	否
22	莫俊杰	男	专科	工程造价	/	/	安装工程师	否
23	肖楠钰	男	专科	工程造价	/	造价员	安装工程师	否
24	易晚兴	男	本科	建筑工程技术	中级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安装工程师	否
25	王千惠	男	本科	工程造价	中级	造价员	安装工程师	否
26	徐林	男	专科	工程造价	/	造价员	安装工程师	否
27	赵雪源	男	专科	工程造价	/	/	土建工程师	是
28	叶光派	男	专科	工程造价	/	/	档案秘书	否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一期B座1408室

电话：83433600 83433606 邮编：518040

梨园输变电工程配建综合管廊项目（施工）

招标控制价编制报告书

2024-合[2022097-SZ1]-A-5-1

委托单位：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层数/栋数： 层/ 栋
工程名称： 梨园输变电工程配建综合管廊项目 结构形式：
(施工)
建筑面积：
建设单位：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编制造价： 211057882.08 元
承建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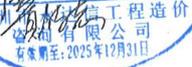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等级：甲级；证书编号：甲150544000846]

编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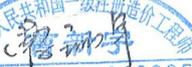
审核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



审定人：



报告日期： 2024 年 7 月 4 日

招标控制价公示表

标段名称	梨园输变电工程配建综合管廊项目（施工）
标段编号	2112-440300-04-01-374139005
招标人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控制价审核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站 <input type="checkbox"/> 审计中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招标人
招标控制价	21105.788208 万元
投标报价上限	20148.839850 万元，净下浮 5 %
不可竞争费合计	1966.821048 万元
截标时间	2024 年 7 月 10 日
<p>备注（深府（2015）73 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p> <p>1. 招标控制价主要材料价格采用《深圳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2024 年 5 月。</p> <p>2. 工程总价：21105.788208 万元；</p> <p style="margin-left: 20px;">工程费用（含不可竞争费）：</p> <p style="margin-left: 40px;">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 17013.818135 万元；</p> <p style="margin-left: 40px;">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1363.964439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695.811048 万元；</p> <p style="margin-left: 40px;">规费：615.874187 万元；</p> <p style="margin-left: 40px;">税金：642.441447 万元；</p> <p style="margin-left: 40px;">暂列金额 982.0000 万元。</p> <p style="margin-left: 20px;">工程建设其他费（含不可竞争费）：487.6900 万元，竣工图编制费 55.5700 万元，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 107.9600；BIM 技术应用费 35.1500 万元，工程保险费 25.9100 万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 263.1000 万元。</p> <p style="margin-left: 20px;">不可竞争费用合计：1966.821048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不含规费、税金）695.811048 万元；暂列金额 982.0000 万元；工程保险费 25.9100 万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 263.1000 万元。</p>	
<p>招标人（盖章）： </p> <p>日期：2024年7月4日</p>	

备注：招标人应按照《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 号）相关规定填报《招标控制价公示表》，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 5 日前在交易网（控制价公示模块）公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制

无